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 将军的剑法

(下)

 **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 花城版温瑞安超新派

### 武侠小说系列简介

何家和

温瑞安的武侠小说有许多特色，以下是其中的五个方面：

（一）他在中国大陆、港、台、新、马及海外华人地区被誉为：“在金庸、古龙之后，唯一能为武侠小说创作“独撑大局的人”。

（二）他坚持将“武侠文学化，文学武侠化”，写作凡二十五年，同时也是把“通俗文学精致化”和“精致文学通俗化”的主将，所以，他的通俗（包括武侠）作品常在高质文学杂志中发表，其纯文学创作亦能受到普罗大众的欢迎，真正打破了严肃和通俗作品的禁区与隔碍。

（三）由于他原是一位诗人与散文家、文学评论者，之后才转而从事武侠创作，所以他大量运用新诗、现代诗的语言与意象于武侠小说中，且在作品里不断地运用和试验电影镜头、绘画构图、音乐节奏等技巧与手法，尝试为未来的武侠创作另辟蹊径。

（四）他的武侠小说在1992年正式风靡中国大陆，掀起了“温瑞安热”；1993年还卷起了“温瑞安旋风”，在短短一年之内，翻版、盗印、伪作推出超过120种。他的写作风格一新武侠小说原貌，在香港被称为“超新派武侠小说”，在台湾则给称作“现代派武侠小说”，无论是什么名称，这一种讲究文字运用、注重文学技巧、重侠义情操、敢创新求变的，且把生平经历、身边人物、现实生活为写作素材的武侠作品，皆统称为“温派武侠小说”。

（五）他出道极早，8岁时开始在大马、香港发表诗作，13岁开始主编刊物，16岁开始发表“四大名捕”系列的武侠小说，大学时代即在台湾创办诗社、文社、武术集团和杂志社，是目前唯一出生于马来西亚，成名于台湾，寄居于香江，红遍中国大陆，能兼写各种不同文学类型的作品，迄今才刚届四十岁的武侠小说家。

基于以上种种的理由与特色，我们以严谨与期许的心情，有计划地向大家推介温氏武侠小说系列，分享这一份愉悦与殊荣。

## “七大寇”故事之四

闯 将

## 第一章 蛇鼠一窝

沈虎禅疾问道：“可有火折子火刀火石之类引火的事物？”

那八名青年高手因沈虎禅冒险救他们的同伴，对他都生起敬意，齐声答，“有！”

沈虎禅知道这干人武功着实不低，而且配备齐全，是铁剑将军旗下的精兵，只是“蛇鼠一窝”阵势幽异诡奇，就算是武功再高十倍的高手，一样会被这幻想魔影所乱神，无法逃出这防不胜防的阵势。

沈虎禅又叱道：“把能着火的都点上了！”如果能尽量避免伤亡过重的冲出外面的包围，惟一的寄望便是他所料能中：“蛇鼠一窝”的阵式愈在暗中愈能发挥效力——他们是怕火的！

“马拴在什么地方？”沐浪花问沐利华。

沐利华还未及回答，沈虎禅已截道：“不要理马匹。”

沐浪花十分不同意：“咱们冲出去，第一件事便是夺马，否则。纵然杀开了一条血路，也走不远呀！”

沈虎禅道：“我们根本不需要走远。”

沐浪花忍无可忍：“难道我们在这里等死不成？！”

沈虎禅沉声道：“你说对了。”

沐浪花气得反呆了一呆：“我们真要在这儿等死？”

“是在这里等？”沈虎禅说：“但不是等死？”

沐浪花不敢置信地道：“那你在等什么？”

沈虎禅道：“等他们来。”

沐浪花气淋淋地道：“那就是等于在等死。”

“不。”沈虎禅截然道：“不一样。”

“他们若攻了进来，我们只有死。”沐浪花情急地道：“与其在这里等死，不如夺马逃生。”

“你以为他们竟会没想到我们要杀出重围，夺马逃亡么？”沈虎禅稳若泰山地道：“就算你杀得出去，攫得马匹，你敢骑上去么？”

沐浪花一怔，突然发现自己竟没想过这个问题。

“何况，”沈虎禅充满自信地道：“等他们来，不一定是我们死。”

“你的意思……？”

“是他们死。”

“他们要杀死我们，我们就只好先杀掉他们，”沈虎禅道：“这是江湖上的定律。”

沐浪花因为沈虎禅的气势而稍为镇定，但仍觉惶惑。

“可是，这样等下去，万人敌迟早都会赶到。”

“他赶到又如何？”

“他来了，我们都得死。”

“你怕他？”

“谁都不能不怕他；”沐浪花惊讶沈虎禅居然似并不如何了解万人敌的实力与武功，“就连将军也不敢轻惹这个人。”

“对了，所以万人敌才敢一再招惹将军，”沈虎禅发出一声喟叹道：“你知道这些年来，不管在朝在野，官场武林，万人敌的声威已渐渐逾越过将军的理由吗？”

沐浪花摇头。

他当然摇头，而且只能摇头。

有些事，根本不是他们能想得通的：有些事不知道好过知道：更有些事；不是他所应该懂的。

他之所以能够追随将军那么漫长的一段岁月，原因之一，就是他一向都懂得这个道理。

“三代第一剑”宓近秋却似乎不大懂。

他和宓近秋、楚衣辞武林中并称：“长风须弥、铁将军”，称绝江湖，但是，铁将军不但在武林中德高望重，而且在仕途上也扶摇直上，才触怒本是武将出身的万人敌，两派实力，因而发生明争暗斗，惨酷激烈。

原本维持武林纪律的翻成死敌，难解难分。诸葛先生的“四大名捕”与蔡京、傅宗书的势力相埒，斗得鬼哭神号、日月天光。“青帝门”的力量一落千丈。而“金风细雨楼”、“迷天七圣”又在战乱相争，争夺激烈，至于“四大世家”的影响力远在洛阳，白衣方振眉踪无定，“桃花社”的赖笑娥重兵俱屯于长安，“五泽盟”蔡般若的影响力也仅在东北，谁都没法多加理会万人敌与铁将军之争。

然而这一争却极其重要。

万人敌原是童贯的家将，童贯是皇帝赵佶所信宠的供奉官，同时也是“镇边大将军”。不过童贯却没有什好本领，只有依仗刘张、王厚、郭药师这些人带兵打仗，而万人敌等人则成了他排除异己的爪牙，童贯与蔡京等人朋比为奸，位置显要，党羽遍布，权势并重，内外勾结，表里为奸。

铁剑将军楚衣辞原为曾布所识，破格擢升，志在笼络道上英雄相助，时新旧党争，营扰不已，曾布是新党重臣，为了排击旧党巨头的辅相韩忠彦，再排曾布，跃而为相，曾布当然心有不甘，便望能与旧党消释前嫌，对付蔡京。

不过，这种用心，早为童贯所洞悉，便遣万人敌扼制铁剑将军。

曾布、蔡京原是同一伙的人，终成对立，更如水火，表面上，大家仍同朝共政，但暗里正展开剑恶厉烈如殊死斗。铁剑将军却从未见过万人敌，在他而言，万人敌只是一个“看不见的敌人。”

铁剑将军屡建殊功，名望日重，“长风剑客”应近秋和“飞声剑影”沐浪花便只成了将军的附庸，将军声名上扬愈速，他们就愈相形见拙。

然而，这两个本是有过人之能的人物。

宓近秋较为不甘雌伏，为了增强名声，不惜冒险犯难，冒死争功，与人决战，终丧命于任笑玉剑下。

沐浪花却一直都非常安份。

是故他仍在将军麾下，而且是将军座中的一名要将。

——或许就是因为这样，他才能活到现在。

可是沈虎禅这么一问，他也不禁暗忖：这些日子以来，万人敌的声势愈来愈强，把将军的势力打得几乎不能还手，到底是什么原因呢？

“因为你们怕他，”沈虎禅道：“敌人是不能怕的，你越怕，敌人就越强大，你要是不怕，反过来欺负敌人，敌人就不会继续膨胀，甚至会灰飞烟灭掉。”

“将军怕万人敌，”沈虎禅道：“他越怕，万人敌就会越是强大。”

“对，凭我爹的魔力，其定理应是万人敌怕我爹爹，而不是爹爹怕万人

敌，”楚杏儿眼睛发着亮，把勇气的胸脯一挺，“我们不怕万人敌。”

“要将军是将军，”沈虎禅道：“首先得要不怕万人敌。”

“将军自有不得顾忌万人敌之处，”沐浪花无奈，“那现在我们该怎么办？”

沈虎禅：“点火。”

沐浪花又是一怔：“点火？”

沈虎禅道：“把这里烧起来。”

“可是……”这次是沐利华说什么都憋不住了，“我们人在这里啊。”

沈虎禅一笑，“要对付‘蛇鼠一窝’，非要水中取火不可。”

“水中取火？”楚杏儿不解，“水中怎能取火？”

“不过……”沐浪花不得不提醒沈虎禅：“火一点起来，我在明，敌在暗，这样，岂不是……”

“就是要敌暗我明，”沈虎禅说：“人生有些时候，应在石上种花。”

“石上种花？！”楚杏儿更奇。

他的“点火令”已下。

“你们竟找上了万人敌？！”王龙溪神憎也像眼神一般热起来：“就凭你们几人？！”

“就算杀他不着，只要能见着他而又活着回来，那就已经很值得了，”舒映虹禁不住在语气里透出感喟来：“从来没有外人知道过万人敌的样子。”

将军也道：“我们为了要探听万人敌的模样，已牺牲掉十七个人。”

他顿了一顿，沉重地接道：“十七名好手，”他似有一声微叹：“其中还包括了龙溪的孩子、‘一刀剑侠’郭静峰、‘枯肠寸断’杨锯、‘峰回路转’兄弟张回和张转、放虎掸师、归山上人，全都因想接近万人敌而牺牲了。”

说到这里，将军的语音突然静了下来。

停止得非常突兀。

大家都可以感觉到一件事。

他悲伤。

——将军也是人，他也一样悲伤的。

何况，他所提到的名字，全曾是他十分信重的心腹，能力过人，但都为完成一个任务而告“牺牲”——但“任务”始终没有完成。

王龙溪只有一个儿子，叫做王不从，外号人称“天命难违”。也是在千方百计混入万人敌的组织里，俟最接近万人敌之时，就失了踪，三年迄今，了无音讯，早已凶多吉少了。

王龙溪和舒映虹都低下了头。

只有燕赵在说话。

“万人敌无疑是个劲敌，他的手上有几个脚色，都是极为难惹的人物。”燕赵说：“他手下有‘一八九十千’五大高手，齐九恨已殆，谭千蠢失败，却不知李商一、姚八分和张十文有没有来？”

楚杏儿点头：“来了。”

将军亦为之动容：“来了谁了？”

“姚八分，”楚杏儿答：“还有张十文。”

王龙溪则不以为然，“齐九恨都死在沈虎禅的刀下，什么十文八分如来了又怎地？”

燕赵眼里忽然浮起了笑意。

他柔和地问王龙溪：“你知道姚分八为什么叫做‘八分’？”

王龙溪不喜欢对方以这种“长辈问小孩”的态度来跟他说话，故意装得不在乎的答：“他总不是赌输了，只剩下八分矣？”

“当然不是，”燕赵语气仍然甚为和善，“这是武林同道给他起的绰号，因为他无论跟什么人交手都好，都只用八分功力，无论遇到多强大的敌人，多艰险的事，他都只使出八分力量，便解决了。”

他笑笑又说：“每次他击败强者对手之时，别人都以为他尽了全力，可是俟他日后再遇上另一个更高强的对方的时候，才知道上回他仍留存两分力——同样的，他对付新的对手，还是八分功力就解决了一切。”他补充道：“他曾击败过齐九恨，也是用了八分力。”

他怪有趣的又向王龙溪：“张十文呢？你对张十文有何观感？”

王龙溪有点讪讪然的道：“他当然不会是只穷得剩下十文钱了。”

“又错了，他是只有十文钱，”燕赵说：“你知道唐多令不敢惹谭千蠢和齐九恨出手的原因么？”

王龙溪这回说什么也得挣回这个面子：“他们畏惧万人敌。”

“那还不是主要理由，万人敌有多厉害，唐多令没有见过，也无从怕起，”燕赵循循善诱地道：“可是张十文手上‘十文钱’有多厉害，蜀中唐门的人无不一清二楚，心惊胆颤，据说，能与张十文这手上暗器对抗到第七文钱仍不落败的暗器高手，在唐门世家恐也不出九人。”

他笑了一笑，道：“其中当然不包括唐多令。”

王龙溪突然觉得很愤怒。

他明白了燕赵的笑意。

——那是奚落、揶揄、充满轻蔑的笑意。

王龙溪的一张铁脸，突然涨红。

舒映虹意会到要把紧张气氛冲淡，即道：“幸好我们这边也有杜园、狄丽君和侯小周。”

将军摇首。

“既然来的是姚八分和张十文，他们就难以应付。”他向楚

杏儿吩咐道：“说下去。”

火光熊熊。

人在光中。

吹哨声渐渐急促起来，活修群鼠窃语：群狼低嗥，但异声总是离火光十七、八丈外，不敢近前。

奇怪的是，他们也没有向火光中的人发射暗器，施加暗袭。

可是，火势蔓延，再烧下去就算敌人不发动攻击，自己也得被烧成一堆炭灰。

沈虎禅下令：“拿起能燃烧的事物，跟我走出去。”

于是人人拿着火焚烧的物件，旋舞出火龙一般的灯芒，跟随沈虎禅，大步向前逼去。怎么他们都不敢攻过来呢？”楚杏儿觉得很神秘，同时也感到异常兴奋：“他们真的都怕火？”

“他们是万人敌亲自训练的一群杀手，在黑暗中，他们可以杀比他们强十倍的敌，可是就是见不得光，”沈虎禅沉着脸沉住气沉声道：“他们可能是服了一种药，能在全黑里视物如画，而且能把自己身体如同蜥蜴般变色，甚至化为物体，时为枯树，时埋土中，时成波浪，时变为石，倏忽莫测，据

说修炼之法，是把蔡家的尽丹术和东瀛忍术、奇门遁甲茅山术并行，但是，也因此畏见强光：光亮，便是他们的罩门。”

“咱们这可算不算得上正义光呢？”楚杏儿偏头笑问。

难得她在此时还有心情说这种笑话。

“我算，”沈虎禅居然也有心情应她：“你不算。”

“你是强盗，”楚杏儿笑嘻嘻的说：“你也算？”

“正义无分王寇，无涉成败；”沈虎禅道：“正如忠奸不分男女一般。”

楚杏儿撇嘴儿一笑道：“我说不过你。”忽想起什么似的问：“你早就知道‘蛇鼠一窝’怕光？”

“不知道，”沈虎禅道：“我只是猜的。”

楚杏儿不禁犹有余悸起来，“你不肯定，就把火光点得通亮，万一弄错了，咱们岂不是成了暗器靶子？”

沈虎禅反问道：“咱们现在有没有成了暗器靶子？”

楚杏儿只好答：“没有。”

沈虎禅一笑说：“那就对了。”

这时候，他们已走出二三十丈地，那些鼠语猪声都越来越远隐，沐利华禁不住高兴的道：“好啦，他们可怕了咱们。”他已热得浑身是汗，正想丢弃手上的火把。

沈虎禅阻止道：“慢着。他们只是不敢上来，并不就说他们不会来。”

沐利华不服，“他们敢来？我们有火——”

沈虎禅冷冷地道：“火是会烧尽的。”

沐浪花接了一句，“有石就有火。”

“来了”沈虎禅叹息般的声音道：“不怕光亮的人终于来了。”



## 第二章 十文八分

来的共有五个人。

一个和尚。

一个王孙公子模样的年轻人。

一个美丽的少妇。

一个戏子一般举止的人。

一个道士。

沐浪花紧张了起来，可是旁人看去，他完全没有紧张的模样，但沈虎禅却一清二楚，沐浪花甚至连胡子都是紧张的，说话的语音乍听似轻描淡写，但是实已紧张得变了口音。

他正在沈虎禅的耳畔说：“那青年是侯小周，伶人是杜园，妇人是狄丽君。”

说到这里，他顿了一顿。

他的用意很明显：这三个，是自己人。

“道士便是姚八分，也就是八分道人。”他接下去说：“和尚你是见过的了。”

和尚当然就是吃面的和尚。

杀人的和尚。

——而且还是杀人不眨眼的和尚。

和尚杀人，道士呢？

——道士杀人眨不眨眼？

眨眼。

少妇正在跟沈虎禅眨眼。

——一个美丽如斯的少妇，向你眨眼，你会如何？

沈虎禅也不禁望向少妇。

一双幽艳的眼睛。

沈虎禅的视线跌落少妇的眼波里，忽然有一种人在吊桥上摇荡的感觉。

他只觉一阵昏眩。

——这少妇不是将军的人吗……？！

这意念经过他脑海，但已无暇细想。

少妇狄丽君的眼眸勾住了沈虎禅的魂，杜已向沈虎禅窜了出去。

他手上的兵器，是两根翎。

翎即是鸡尾，戴在冠上，是柔软韧性的长形条子，可是现在杜园双手使来，直如两柄锐枪。

双翎抢攻拂击沈虎禅的死穴。

一上来就是剧战。

甚至不会发语。

狄丽君一双妙目，施展“眼儿媚”，吸住沈虎禅的心神，同时杜园已发动“双翻翎”，急取沈虎禅要害。

楚杏儿乍见狄丽君一双妙目，瞟向沈虎禅，已知不妙。

杜园冲上来的时候，楚杏儿也迎了上去。

以她手上的一管金钗。

——金钗短不及三寸、双翎长约八尺，交战起来，情形是怎样？

只怕这连楚杏儿也不知晓。

因为沐浪花已抓住了她。

沐浪花从后一把扣住了楚杏儿的脉门，然后回身就跑，一面向他的部下叱道：“撤！”

“撤”就是“撤退”的意思。

——全力、全身、全心、全面撤走的意思。

沐浪花一把扣住楚杏儿的脉门，楚杏儿顿觉全身发软，不得不跟着他走，沐浪花低声疾道：“小姐，得罪了。”

楚杏儿尖声呼道：“不许撤！”

沐浪花一扬手，索性连她哑穴也封住了。

其中一名青年高手忍不住道：“我们怎能在这时候撤走”

沐浪花一扬手就是一记耳光，骂道：“姓沈的正好困住来敌，要是万人敌来了，看谁能活着走！”

众皆不敢吭声，惟独那浓眉剑手，曾为沈虎禅所救，仍坚持道，“二爷，这——”

沐浪花轻叱出一个字，“多事！”掌力疾吐，按在他胸上。

浓眉青年闷哼一声，轰然倒下。

沐浪花挽着楚杏儿，疾纵而去，沐利华和司马兄弟紧跟而上，其他七名剑手，都不敢有违，尾随而去。

楚杏儿虽不能动弹，但她仍关心战局。

她离开火光战场的最后一眼，仍然看见：沈虎禅的视线仍为狄丽君所吸住，怎么都拨不过来，就像有只无形的手，把他双目缚上柔丝似的。

而杜园的双翎，招招不离他的要害。

沈虎禅眼睛不能转动，但人却能闪动。

他闪躲着杜园的凌厉攻击。

——可是这样岂不是等于一个瞎子在全面挨打？！

“能挨到什么时候？”

楚杏儿不知道答案。

她当然不知道答案。

她已被抓走。

身不由己。

——一个人身不由己的时候，自然就作不了主。

“沐老二这算啥意思？！”玉龙溪怒叱：“他怎能在这时候把你拖走！”

“沐老二大概是想以沈虎禅敌住来人，”舒映虹为沐浪花解释道：“好让他和楚姑娘等人选命。”

玉龙溪仍是不谅解：“只剩下沈虎禅一人，要对付杜园、狄丽君、侯小周、姚八分、谭千蠢，沈虎禅得要被剁成九百一十八块！”

舒映虹却有一线希望：“你别忘了，狄丽君、侯小周、杜园这三人，都是我们的人。”

将军忽然轻咳一声。

燕赵忽道：“没有用的。”

舒映虹不明所以：“怎么？”

燕赵道：“将军安排这三人好不容易才混了进去，没有将军的指令，不到重要关头，这三人是决不会败露行迹显示身份的。”

舒映虹道：“你是说……他们不会为了沈虎禅而……出手？”

“会出手，”燕赵坚定地道：“出手对付沈虎禅。”

舒映虹道：“这……这岂不是等于自相残杀么？”

“自古以来，能成为‘死间’的，莫不是不惜牺牲代价，为敌服务，鞠躬尽瘁，务求使对方信任，才能在生死关头倒戈一击，发出他最大的效用；”燕赵的眼色里流露了一种哀伤之意，“所以，死士和死间都是一样的人——他们只为任务而死，为主人而活。”

王龙溪见舒映虹说不出话来，他先前也领教过燕赵的揶揄，这下幸灾乐祸地道：“这回你可是遇上先知了，这人假如要为稻粱谋，可以改行去占卦问卜呢，包准包灵！”

燕赵仿似完全没有听到他说什么，何况，如果我猜的不错，狄丽君、杜园、侯小周这三个人，彼此之间，也不知道沈虎禅是不是奸细。”

舒映虹和王龙溪都联口道：“奸细？！”

“谁知道沈虎禅是不是用苦肉计，来引出谁才是万人敌麾下卧底的人？换句话说，他们能把沈虎禅格杀于当场，便会获得万人敌进一步的信任，他们怎能失此良机？”燕赵道：“就算他们之间有人想救沈虎禅，也不得不怕‘蛇鼠一窝’的阴毒狠绝；就算他们也不怕‘蛇鼠一窝’的暗杀手段，也不能说他们不怕‘一八九十千’这五大高手……”

将军咳了一声，想开口，但没有说成话。

燕赵也不便说，等他说。

将军这才发现大家在等他，是以用拳压着唇，轻咳一声，随便抓了个话题随意的说下去：“‘一统剑客’李商一、‘八分道长’姚八分、‘九恨狂人’齐九恨、‘十文书生’张十文、‘千蠢和尚’谭千蠢，这里面没有一个不是青龙头上的人物，万人敌有这些好帮手，就像我有你们。”他这句话话无疑有些问非所答。

众人静了半晌，舒映虹咕哝道：“至少，我猜想侯小周一定很想出手救助沈虎禅的了，当日，他在沙狮坝遭金满楼和银子来一伙兄弟的围攻，还是沈虎禅替他解的围呢！”

将军微笑道，“我们何不听杏儿说下去？”

楚杏儿似没注意到大家在说什么。

她一直沉在回忆中。

她本来就要说下去。

犹有余悸的说下去。

“沐二叔拉着我。一直没命的奔逃，转过一条街又一条街，转入一条巷又一条巷……”

那实在是场恐怖的经历。

路，越走越暗。

甚至没有路了！

在四周任何一个角落，都听到一些奇异的。

起先，那像是鼠在咬嚼硬物，接着变成了一只骨嶙嶙的手在猛然撕裂布帛，然后那仿似尖刃刮过瓷盘的尖响——

——几近划破耳膜的铃响！

湿的。

路中湿漉漉的。

所有的火把，早已燃尽，剩下的火种，早已被厉风吹熄。谁都不敢再点火伯照见活着的人所不能见的事物。

——可是风从何来？

（那么寒冽。）

（那么森。）

（那么不像风而像一声湿布，往人脸上直塌过来。）

沐浪花把手上沾的水渍放到鼻端上嗅，失声道：“血！”

众人还不及失声，就听到心跳。

仿佛是在长方形的黑暗中，传来的心跳。

（是谁的心跳？）

（是谁的心）

（是谁的）

（是谁）

（是）

（？）

（）

有一个剑手突然倒了下去。

他的心跳已停。

他的心忽被挖空。

他的背后开了一个洞。

一个大洞。

血洞。

他的心已不见。

他已没有心。

有人扶着墙踉踉前行。

忽然，这人发现他已“没有了”那只手。

他的手仍留在墙上。

他的人仍往前走。

他的手当然不会自己脱离躯体。

他的手是给人割断的——他正想狂喊出这一点的时候，他的声音已离开了他的喉咙。

当然，他的头亦在同时离开了他的身体。

只不过是一会儿的事，七名青年剑手，只剩下五个人。

两名同伴已无声无息地死亡。

鼠声窃窃，夹杂着各种古怪骇突至极的异声，此起彼落，像是自体内的五脏六腑传来，体内似有一只逐渐壮大的怪物，正要破腔而出！

她被点了哑穴，不能呼喊。

可是沐利华忍不住，他再也忍耐不住。

他连同大恐大惧一齐撕心裂肺的喊了出来：

“天啊！蛇鼠一窝！”

谁都看得出楚杏儿的眼色。

惧。

恐惧到了极点，便是这种眼色。

大家都没有说话。

楚杏儿静了下来，他们也都静了下来。

将军以不带一丝惊讶的手，不扬片尘的搭在楚杏儿柔肩上，不一会，楚杏儿苍白的双颊才逐渐地回复了血色。

大家都不敢马上要楚杏儿说下去。

“好敌手，”将军眼光发着热，看向燕赵，“蛇鼠一窝不愧是万人敌亲身调练，果然是劲敌。”每次他说这种话的时候，总会向着燕赵说。

“可惜，”燕赵的神色也很特：“可惜他们也有弱点。”

“怕光？”

“有弱点就不是劲敌。”

“谁都有弱点。”

“但劲敌的弱点是不会让你知道的。”

“你听说过雷损这个人么？”

“‘六分半堂’的总堂主。”

“他的弱点便是他怕死。结果他死了，就死在他随身的棺材里，然后在敌人以为头号劲敌已死大意疏忽下，几乎让他一夜间毁了个连根拔起。”

“是有这个传说。”

“你听说过苏梦枕吗？”

“‘金风细雨楼’楼主。”

“他的罩门便是在他的病。他一身患十七八种病，其中有三种、四样是绝症，人人都以为他病得七七八八，所以放手对他攻击，但结果是——”

“人人都死了，他仍没死。”

“对，所以对一个好高手而言，把弱点暴露在对方眼前，很可能反而是他的高明处，你见过王慕之这个少年剑客吗？”

“他向人人哭诉，说他为女人所骗，其实，只有他骗女人，开底下没女人能骗得着他的心。”

“正如世上有一种人，常常跟你说他心中的秘密，只告诉你一人知道……”

“其实连他这句话，都可以说第一百次了。”

“不过，‘蛇鼠一窝’总算是真的怕火，而这世上黑暗的时候实在太多。”

“万人敌却连个破绽也没有。”

“我们甚至还不知道他的模样。”

“也不知道他是谁。”

“这样的劲敌也真难找。”

“朋友随便交交，无关宏旨，知己二三子，不伤大雅，只有劲敌，务要精挑细选，如果一个敌人不像样，不像话，实也不足观、无足论了。”

“兄弟也一样，一个人结义兄弟没有看头，他自己也不外如是。”

“故此，者婆可以错娶，知己、兄弟、劲敌不能选错，宁缺勿滥。”

两人都是一笑。

“不过也有些人，相交遍天下，敌人满江湖。”

“这种人实在有福气。”

“好了，”将军向楚杏儿说，“我们都在等你把后来的情形说下去……”

### 第三章 后来

“后来，”楚杏儿的心神仍被当日的恐怖情形一口咬住，就好像是给一头巨大的苍蝇王攫着，摆脱不了，挣扎不得，可是厌恶与恐惧如海涛般把人淹没，“后来……”

“噤声！”沐浪花如此向他儿子疾喝。

但一事物——在场的人之所以知道有件“事物”，大概是因为那一点点细致的、好像蜻蜓在磨它的翅膀、芽虫在啮咬着嫩叶的轻响，因为漆黑不见五指，而那“事物”恐怕比黑色更黑，要不是这些高手听觉特别灵敏，根本不可能从肉眼中看见，已钻入他嘴里。

别人看不见。

沐利华却感觉得到。

——那“东西”竟窜进他的嘴里！

——那“东西”会动的！

——那“东西”现在已钻入他的胃里！

——那“东西”已到了他的肚子里！

——那东西究竟是什么“东西”？！

（那是什么东西）

沐利华恐惧已极。

沐浪花已晃亮一片火折子。他不敢亮火，是因为怕敌人发现他们的行踪——多数人总以为在暗中比较安全。

他不是不信沈虎禅的话，而是没有胆子跟“蛇鼠一窝”硬撞硬。

——沈虎禅是沈虎禅。

——沐浪花是沐浪花。

（所以沈虎禅在这刻可能已魂归离恨天，可是他沐浪花仍然活着。）

沐浪花这样想。

他现在点火，不是不怕了。

而是他更怕的是失去儿子。

这个独子。

火折一亮，众人都看见了。

沐利华那张死色的脸。

一时间，众人都静到了极点。

连蛇行鼠语之声也静歇了下来。

一点晕火，晃动不已，照出人影幢幢，人人双瞳，都被一点火光点起无尽的惊栗。

静得连众人汗流浃背的声音都清晰可闻。

人人都看着沐利华。

沐利华张着大口，想说什么，又什么都没有说，张着手，膝盖抖得要滚下地来，他指着自已肚子，手指抖得像风中的瘦竹，眼里流露出极其畏惧和荒谬的神色。

沐浪花努力的想挤出一口安慰的笑颜，突然间，沐利华叫了一声。

声音很低。

很沉。

但在场这些人，当然包括楚杏儿，都在江湖上混过，什么场面都见过，

杀人不皱一下眉的人物，却都没有听过，比这一声低叫更恐怖的了，那充满了：绝望、痛苦、悲愤、凄惨……而且每一样都是被扭曲了的。

大家都看得见，沐利华的脸肌似有千百条蚯蚓在扭动，仿佛随时都要破土而出。

沐浪花毕竟是见过大风大浪的人物，勉强敛定心神，说：“你……”

陡地，沐利华又大叫一声。

这次是尖呼。

凄锐的尖呼。

这下子谁都看见他的肚子。

他的肚子突然胀大了，而且，凹凸不平，里面像住了一条毒龙，正在张牙舞爪，尽情恣虐着。

沐浪花说不出话来。

半句话都说不出。

他完全感受到纵是亲如父子也不能代其受苦的滋味。

然后沐利华又大叫一声。

惨叫。

遽然，一蓬黑水自沐利华的胸腹间喷溅过来，火熄了。

火折子再度燃起的，沐利华已“不见了。”

只剩下一滩血肉模糊。

甚至连肉都分不清的那种模糊。

——是狼籍，而不只是模糊。

五名剑手。已有三名在呕吐。

一名感觉晕眩。

另一名则拔剑，狂呼挥舞，往黑暗里直冲了过去，还可以听到他呐喊的声音，但突然之间，他的头颅似被罩在一个布袋的里，发出微弱挣扎的声息。

未几，有东西抛了回来。

司马不可一手接住，那是一个人的臀部。

司马发较审慎，他闪开。

——那是一个人的眼睑和脚胫骨。

然后——

就没有了。

一个年轻人，就只剩下这几件东西了。

眼睑、臀部、脚胫骨。

楚杏儿记得自己没有呕吐，那是因为沐浪花封了她的穴道之故。

她呕不出来。

这是她想来有点感谢沐浪花。

可是当她说到这里的时候，几乎便要吐了出来——

假使没有将军的手，正在暗输功力，助她宁匀紊乱的呼吸的话。

“然后，”楚杏儿一向都是伶俐活泼、飞扬踢跳的，可是现在她的样子，如同坠入万丈深渊里——正挣扎于回忆的深渊之中。

连燕赵也有点不忍心：“如果叫楚杏儿说下去，就等于是让她坠入怖栗的回忆里，不能超升。”

他奇怪将军怎会狠得下这个心。

将军只待楚杏儿说下去。

“然后，大家都要崩溃了……”

这个自然。

遇到那种情形，铁打铜人也都禁受不住。

楚杏儿继续说下去：“幸好，沐二叔……”

将军目光亮了亮。

他正上要听这个。

楚杏儿已安然无恙：不然怎能在他跟前说话？

他好奇的是：以当时的局势，楚杏儿等人如何逃生？

——沐浪花怎样应付这个危局？

朋友多几个少几个无所谓，敌人要够份量，兄弟必定要精彩——这都是原则。

——敌人够称，对自己才有激发。

——结义兄弟姊妹要精彩，才反映出自己的格局来。

身边老是一班猪朋狗友、酒肉朋友、阿谀奉迎、不学无术之徒，此人格调再高，也好到有限；故此不管“长风、须弥、铁将军”还是“将军麾下、五面令旗”：王龙溪、舒映虹、宓近秋、楚杏儿、沐浪花，连同“敌人”燕赵，无人不是高明之士。

将军就是要看沐浪花如何应对危难。

情形太过恐怖。

众人意志散乱。

战志动摇。

大家都好像真诚入地狱里，眼前尽是种种怵目惊心的景象，别说反抗，甚至连逃命的勇气都被摧毁了。

看得见的敌人还好应付，看不见的敌人，却连“应付”都谈不上。

他们在畏怖中，又不能逃。

只能等。

等什么。

——等死亡一寸寸，一步步的到来？

——等待奇迹的出现？

——等候救星？

那奇异的响更近了，山雨欲来风满楼，汗透衣衫，谁都透不过气来。

——听过芽虫在啮咬叶子的声音吗？

当这种声音放大一千倍，而且又是几万条虫儿同时噬咬，那会是怎么一种？

——那仍是啮噬的声音。

——只不过这啮噬是咬在你的心中！

司马发与司马不可都望向沐浪花。

司马发在颤抖。

他从十四岁已出来跑江湖，知道“怕”是最不管用的一件事。

如果你怕一个人，那个人就真以为你怕他了。

正如你怕死，结果，往往不是不死，而是死得更快。

而对一件事情，要是不怕，总会比怕来得好办一些。

所以他在三十四岁以后，总结了受到的无数的教训，决定了一件事。

不怕！



——无论遇上什么事，第一件要做到的就是：不许怕！不要怕！不要怕！  
他发现他的兄弟在怕。

怕得要命。

他惟有寄希望于在沐浪花。

可是在他失望之后，接踵而来的是绝望。

——沐浪花不是怕。

——他是在悲痛。

——丧子之痛几乎击溃了他，这个保养得像一把名剑的中年汉子！

司马不可立刻升起了一种恐惧。

不是怕。

而是恐惧。

恐惧是比怕还深刻的畏怖。

——敌人再强大，有沐浪花在，也许还可以顽抗，但沐浪花已接近崩溃，  
凭他们的力量，已不适以突围、反击、甚或自保！

楚杏儿也在此时，感到这一点隐忧。

沐浪花双手颤抖着。

他望着那一滩血迹。

——那想必是他儿子的骨血吧？

楚杏儿看着他剧烈颤抖着手，觉得深沉的悲哀：你怎么能叫这样一双  
剧抖着手拔剑？……出剑！……亮起剑影的飞声？！

正在这时候，楚杏儿却听到一种声音。

清越的啸声。

楚杏儿说到这里，将军笑了。

“老二，”他说，“好个老二。”

“剑影飞声，”他仿佛为沐浪花没有令他失望而感到很欣慰，“他果然  
没有被击毁。”

这时候，又发生了一件事。

剑气。

楚杏儿先感觉到剑气。

然后是剑影。

剑影一晃即逝，在极暗中炸出一道虹，直刺入黑暗的心脏。

最后才是剑风。

剑风响起时，人已回到场中。

司马不可即晃亮了火折子。

火光中，沐浪花的剑在滴着血。

沐浪花铁青着脸，火光一映之下，森寒得煞气逼人。

他平时的优雅已完全消失。

换上了煞气严霜。

“三个人。”沐浪花的语音如同金铁交鸣，“他们杀我三人，我也杀他  
三人。”

司马不可突然升起一种宽慰的感觉。

——沐二爷战志未死。

他也感觉到司马发不这么害怕了。

那咬噬也减弱了许多，只剩下一些窸窣窸窣的微响。

沐浪花剑诀一捏、剑尖一指，把楚杏儿交给一名剑手搀扶，叱道：“我们闯出去！”

说到这里，楚杏儿突然哼了一声。

这正是沐浪花力挽危艰、反守为攻的情节当口儿上，楚杏儿这一声哼，众人为之一愕。

燕赵即说：“不对。”

王龙溪没好气的说：“又什么不对了？”

燕赵道：“那剑手有问题。”

楚杏儿委屈地咬着银牙，恨声道：“那兔崽子……还敢趁人之危，他……”

燕赵道：“轻薄你？”

王龙溪大怒：“王八蛋，是哪一堂辖下的，叫慕小虾由香主起一律腰斩！”

“那么当然不是自己人！”燕赵淡淡地道：“将军麾下，还没有这种人。”

舒映虹也道：“想必已在黑暗里掉了包。”

“故此，敌人已潜了一名进来，就在老二身后，空门已卖给了人，”将军脸有忧色，似颇为感慨，“这种情形进退失据，防不胜防。”燕赵忽然反问将军：“这人能潜至沐老二身后，杀人掉包，武功自是甚高，依你所见——”

将军即道：“万人敌门下，有这样功力来混水摸鱼的，不少过十人，但在这等危急关头仍图轻薄的，却只有一个。”

“是他？”

“是他。”

舒映虹奇道：“谁是他？”

“且别管他是谁，沐老二可真是笨驴！”王龙溪迫不及待，催促楚杏儿：“我的好侄女，你还不说下去？”

被王龙溪骂为“笨驴”的沐浪花，奋起精神，连杀三名“蛇鼠一窝”，精神大振，就在这时，暗处人影一闪。

这人影相当怪异，犹似从地面上缓缓曲起，然后像一块薄片撑立起来。

也就是说，这人不像是“人”，而似一道“影子”。

薄薄的影子。

司马兄弟同时出手。

司马发看来怕得像只惊弓之鸟，但他的身形一里展动，才是真正如惊弓急鸟！

他右手五指，如五只槌针，直戳过去，左手如钩，扣杀逼进！

他的右手虽曾为唐宝牛所伤，但似乎并不会影响他“达摩铁指功”的指劲！

司马不可这才发现了一件事。

——原来他这个兄弟并不是“真怕”，而是“装怕”。

——“装怕”恐怕比自己“不怕”还要更胜一筹。

——因为“不怕”只令人知道他强大，而“装怕”则让人低估。

——有时候低估对方，就等于是毁灭自己。

司马不可正想出手，司马发已抢先一步。

他要趁着沐浪花出袭得手的声势，先毁灭掉眼前这名敌人。

可是他们毁灭掉的人却正是：

他自己。

## 第四章 怖

人恒常在做毁灭自己的事。

如果问：世上什么事物最适合毁灭的工作。

答案是：人。

——还有什么东西，比人毁灭起人来更兴味盎然、千方百计、出尽法宝、乐此不疲？不但要把人杀死，还处心积虑、挖空心思，用千奇百怪、极尽残酷的法子，来把人整得死去活来、生不如死，而最终又难免一死，还要斩草除根、赶尽杀绝。

试想：除了“人”，谁有这分“雅兴”来作这样的工作？谁有这种“人性”来做这种事？

司马发当然不想毁灭自己。

他就是为了毁灭敌人以使敌人无法毁灭自己才出手的。

可是他才出手，就发现那影子原来是一个“人”。

——敌人当然是“人”，这点绝不出奇。

但是这人不是寻常人。

这人竟是熟人。

沐利华！

沐浪花的独子沐利华！

司马发就算碰见强大的敌人，他也一定下手。

因为他只有下手一途。

——他不杀敌人，敌人就要杀他。

要江湖上的人，常常只有在“杀人与被杀”间作出选择。

而今司马发却不能出手。

因为眼前的不是敌人。

而是自己人。

——是幽灵一般的沐利华。

司马发强把招数顿然收住，

不过结果还是一样。

——他不杀人，人就杀他。

只不知这样害自己人的人，还能不能算是个“人”？

沐利华一言不发，就在司马发在惊喜中收招之际，“须弥金厉手”全打入了司马发的腹腔里，然后一把抓住他的心脏、用力一捏一扭。

司马发发出一声谁听了会一辈子都忘不掉的惨呼。

沐利华又逼了近来。

他的身子奇异地薄了起来。

他的身子奇异地薄了起来，五官脸容都一样，但却似被抽空了血抽去了骨髓的，整个人都有一种说不出的诡异完全不同个人一般。

他向司马不可走去。

司马不可大叫一声，目睹自己的兄弟死在沐利华手里，他也不知道该怎么做最好。

他情急地望向沐浪花。

等候指示。

沐利华却在这时候忽然抚着额头，双腿一软，就要栽倒于地。

一名剑手连忙上前搀扶。

可是他的遭遇比司马发更可怖。

沐利华一把攥住他，一口就咬在他的咽喉上。

那剑手清清楚楚地听见，并且清清楚楚的感觉得到，自己颈侧大动脉血液全被吸到沐利华嘴里的。

沐利华不但咬吮，还一面舐着，一面咀嚼着喉管的碎肉和血块。

三名剑手惊、怒、要出手、又不敢。

沐浪花忽道：“华儿。”

沐利华还在猛吸着剑手的血。

沐浪花平气又叫：“华儿，放手。”

沐利华怔了怔，又舐了舐脸上的血污——他的舌头竟长得可以倒舐自己的眉心！

然后他竟一口咬下那血干死去剑手的左耳，大口大口的咀嚼起来。

沐浪花长吸一口气，又道：“华儿，我是你爹爹！”

沐利华放了剑手的尸体，忽然大力拍着自己的胸膛，然后仰天长啸起来，那情状，使任何人都不能再感觉到他是一个人。

眼见的沐利华，如果硬要跟“人”沾上关系，那只有三样事物：一是僵尸：一种死了又复活来害人的“人”；一是人狼：是狼而不是人的“人”、一是人猿：像人其实是兽的“人”。

沐浪花眼中泛起泪光他走上前去。

舒映虹失声道：“啊，不行。”

王龙溪也道：“危险！老二怎能感情用事！”

楚杏儿这次并没有停顿。

她说了下去：

沐浪花离他儿子已非常之近。

沐利华也“发现”了他。

他的眼里发出一种光芒。

绿色的厉芒。

沐浪花眼里却充满了慈爱。

一种父子亲情的光辉。

沐利华笑了，他的白牙沾着鲜血。

他张开了手，谁也不知道他接着下来要干什么——一道剑光，已在他能干任何事之前刺中了他，自颈喉到腹间全部剖了开来。

沐利华尖嘶。

那是野兽猛的呼号。

然后他分开，分裂成两半。

和着血腥倒地。

沐浪花一剑指天，急嘶道：“张十文，我知道是你，没有你的‘十石麻针’，我的孩子就不会死。”

只听一个人阴阴地道：“你的儿子是你杀的，我还想认他作干儿子呢，这又关我何事！”

听到这里，舒映虹不觉“啊”了一声。

楚杏儿的转述做了一停。

燕赵向将军道：“沐二侠当断立断，阵上斩子，这是非常手段，非常人

不能为也。”

将军捻髯，愁容未展：“可是，眼下这情节，恐怕万人敌下第二员猛将张十文已经到了。”

众人又转望向楚杏儿，楚杏儿点点头，抿着下唇，好一会才说：“是……”先行出来的是一名道人。

一个满脸不怀好意地笑着的红脸道人。

楚杏儿一见到他，心就沉了下去。

——八分道人。

——姚八分既然来了，沈虎禅还活得了吗？

沐浪花居然可以强抑丧子之痛，看姚八分现身，点点头道：

“很好，张十文呢？”

姚八分笑道：“你很想见他？”

沐浪花转身先替楚杏儿解穴，边道：“楚杏儿，这种局面，谁都再顾不了谁，能不能活命，还得看自己的本领。”

他口里与楚杏儿说着话，可是陡然间，他已向待在楚杏儿背后的青年剑手，发动了他有生以来最凌厉的攻击。

——大须弥金厉重手法。

——飞声剑法。

同、时、出、手！

同时，出手！

同时出手——

“好！”王龙溪拍案叫道。

舒映虹也喜形于色：“他看出来！”

燕赵却道：“可惜。”

王龙溪怒瞪了他一眼。

将军很感慨地接道：“可惜宓老三却不在了，如果他不是为任笑玉所杀，此际能跟沐老二并肩作战，局面一定大不相同。”

燕赵眼里出现一种奇怪的神色，既似向往，又似有点嫉妒：“二爷跟将军一同出道：果然名不虚传。”

将军道：“沐老二的杀子杜患，英明果断，他的‘大须弥金厉掌’和‘飞声剑影’也确有过人之能，可是，十文书生的暗器手法，听说是惟一以暗器闯入四川唐家堡而又能活着出来的人，他所发明以人体四肢为暗器和使人迷失本性的‘十石五麻针’，听说唐老太太也成立唐门的小组来研究制作。”

燕赵加了一句：“何况还有姚八分。”

将军叹道：“敌人又何止姚八分……”

燕赵道：“所以，沐二爷一切努力都得白费，他决不是这些人之对手。”

王龙溪忍不住叱道：“你少长他人志气！”

舒映虹赶忙道：“且听杏儿怎么说……”

那青年剑手大喝一声，没料到沐浪花突然出袭，连退八步，再跃一丈，然后鸡子翻身、黄莺上架、蜻蜓三抄，足足逸出二丈七，这才稳住了脚步。

沐浪花为之瞠目，但不忘解了楚杏儿受制之穴道。

那“青年剑手”也愣住了。

沐浪花没想到自己出奇不意的一击，竟然仍不能奏效。他故意让敌人错以为他看不出来，而把楚杏儿交予敌人之手，在敌人正要以楚杏儿为质或突

击将杀他的时候，他突然全力出手，要先歼灭强敌。

一个姚八分已够头痛了。

何况还有张十文。

他决意要先除一名强敌。

不料，他的这一番布置，以乘此先机，尚不能致敌于死命，敌人武功之高，可想而知。

虽然未放手一战，沐浪花已然知道结果。

他败了。

张十文也十分惊讶。

他以独门暗器毁了沐利华，自是十分得意，但从见沐浪花杀子，毫不犹豫，当断立断，霹雳手段，心中已暗喝一声彩，今见沐浪花行近，正要出手，但被沐浪花先发制人，张十文几乎就要吃了大亏。

一招把他逼退三丈，张十文为这个前所未有的挫败而怔住。

两人都呆了一下。

场中变化如此之剧，剩下的两名剑手，以及司马不可，全不知所措。

自从万人敌旗下的高手掩至、“蛇鼠一窝”杀到，这些人就仿似掉落在一场永不完结的噩梦里，身不由主，历经一场比一场更恐怖的恐怖。

楚杏儿已被解开穴道，但血脉犹未畅顺，身子阵阵发麻。

他初时对沐浪花极为不满。

——原来由始至终，沐浪花只当她是一颗棋子。

但现在她不得不深为佩服沐浪花临危不乱、深藏不露。

这时候，她听到张十文说：“好险，好险！”又说：“佩服，佩服。”

沐浪花怪笑道：“这句话似该由我来说才是。”

“谁说都一样，”张十文道：“反正你就要死了，你们的人，一个个都得死，除了这个女人，我喜欢她身上的味道。”

他顿了一顿，接下去说：“既然是死人，不妨多说几句你佩服我的话、我佩服你的话，反正都要死了，谁也传不出去了，都不会失了面子。”

沐浪花的态度很实事求是，“看来，我们之间除了一块生死，是不会有第三条路了！”

张十文答：“不对。”

沐浪花奇道，“咦？”

张十文道：“不是没有第三条路，而是连第二条路也没有了，现在，你面前只有一条路，那就是死。”

他森然道：“如果我还没射你儿子一针，或许，我们还有合作的机会，又或者，你不那么聪明，看不破我匿在这儿，那么你可能会有利用下去的价值，现在，什么都没有了，只有你死。我活着一条路而已。”他似乎很明事理问：“我想，要我换作是你，你又怎会让我活下去？”一副以为沐浪花是死定了的样子。

沐浪花也不恼怒。

他仰天长叹。

然后说了一句话。

“我后悔，”他说，“早知如此，我应跟沈虎禅一起共同进退。”

这句话一说完，场中的格杀、遽变、惨烈，令一直昂然保持无惧的司马不可听得胆颤心寒。

沐浪花飞剑直取姚八分。

他不是攻向张十文。

楚杏儿也攻向八分道人。

将军麾下的人自有一种秘密暗号，楚杏儿一见沐浪花的手势，便知道他正下令：先行格杀姚八分。

楚杏儿虽然对沐浪花心怀不忿，但她不致在这生死关头对沐浪花的意思会有所违逆。

——大敌当前，只可团结，不容分裂。

楚杏儿是将军的女儿，她当然知道这些。她说什么都不会在这时候与沐浪花为难的，何况，对付姚八分，至少看来要比对付张十文来得安全些。

可是却没想到沐浪花也对姚八分发动攻击。

——人人都对付八分道人，那谁来应付十文书生的攻击？！

正在此时，一个人陡然出现。

像一座陡然升起的大山。

高不可攀的山。

深不可测的山。

山外有山。

山的山上是刀。

一把魔刀。

一个神刀。

沈虎禅。

当然就是沈虎禅。

## 第五章 好个沈虎禅

舒映虹惊道：“什么？”

王龙溪奇道：“沈虎禅？！”

燕赵吁了一口气：“果然是沈虎禅！”

将军铁脸也似有一抹难以形容的笑意：“好个沈虎禅！”

张十文果然发动了攻势。

他的两只手突然“长”了起来，就像装上了弹簧、驳上了练子一般，嗖地到了沐浪花和楚杏儿身后！

沐浪花突然返身，双手发出凌厉的金芒。

他以双手硬接了张十文的一对“怪手”的攻击，嗖的一声，张十文双手已钻回袖子里去。沐浪花脸色惨白，敢情这两掌接得他很不好受，手上的金芒显然也黯淡了不少。

然后张十文做了一项更怪异、荒诞、不可思议的攻击。

他“攻击”自己。

他一反手“拔”掉了自己的头！

谁都愣住了。

张十文却还有进一步的动作。

他竟把自己的“头”扔了出去。

向沐浪花扔去！

沐浪花在这种怪诞的感觉里，也不知该要如何应付是好。

就在这时候，有人猛地喝了一声，犹如炸起了一道惊雷：

“快躲！那是雷震子！”

沐浪花扯着楚杏儿，飞身急闪。

爆炸声起，楚杏儿被炸力震得斜里飞跌。

在这千钧一发间望去：只见那“没有头”的张十文，头首间又徐徐“升”起了一头颅来！

这头正升上来之际，一个人就在背后出现。

——全无征兆、突然出现。

好似冒升自土中，又似在平空乍现。

这人一出现，就喝了那一声，同时出刀。

刀光又惊起一道惊电！

楚杏儿很清楚地记得当时的情况，那刀光过处，那个刚升起的头颅，在一声极有力的砍肉削骨的闷响后，随着黑色的沫液，喷溅半空，飞落街头。

——这大概就叫做白刃的飞沫吧？

楚杏儿永远也忘不了当时的情况：

沈虎禅在最重要的关头、最重要的时机上，及时出现、及时出刀，一刀砍下了万人敌麾下二号人物张十文的头颅。

直似天神一般。

那一刀之力、之厉、之绝、之烈，足可教生机灭绝、死仍可活！

只不过楚杏儿在惊喜中，仍瞥见张十文在中刀前，已半旋过身子，双肩奇异地耸了耸。

沈虎禅那魁梧的身躯也似搐了搐。

然后一切都平息了。



一切都平静下来。

张十文的身躯缓缓倒下，叹了一口气。

之后沈虎禅还刀回鞘的割耳哑响。

战斗剧烈，但已结束。

战斗只有一招。

这一招已是两大高手毕生所聚。

结果是：张十文死。

沈虎禅收刀。

听到这里，将军不禁发出一声悠悠长叹。

“希望沈虎禅不是我的敌人；”将军道：“幸好他不是。”

他望向燕赵：“有这样的敌人，寝食难安。”

燕赵道：“恐怕万人敌现在已是吃不下、睡不着了。”

王龙溪仍听得不大明白：“张十文为啥要拔掉他的头？”

将军道：“晃子。”

王龙溪道：“张十文的头是晃子？”

将军横脱了他一眼，道：“他手上的十文钱。”

舒映虹怕王龙溪再问下去，会惹怒了将军，忙道：“将军的意思是说：张十文素以‘十文五针一无宝’称雄，但江湖上人人皆知他的‘十文钱镖’厉害，也知道他的‘十石五麻针’歹毒，但谁都不明白何谓‘一元宝’”。

王龙溪发现老鼠吞大象似的叫道：“‘一元宝’就是他的头！”

舒映虹暗底下舒了一口气，可是王龙溪又问：“奇怪呀！他怎能拔掉自己的头？他的头又怎会爆炸呢？”

这回连慕小虾都在暗忖：王总把子虽然武功盖世，据说只有他的武功能与将军匹敌，但成就永不能及将军背项，主要原因便是，将军能用脑，王龙溪只用手。

舒映虹只好答：“那是假头，里面装上雷震子的炸药。”

王龙溪这才恍悟过来，“哦”了一声，喃喃地道：“雷震子？莫不是张十文也认识雷家的人。”

此语一出，连将军也微微一震。

——蜀中唐门，擅用毒及施暗器。

——江南霹雳堂雷家，精制炸药和擅于指法。

自从江南雷家曾蒙大耻，决定“挂剑封刀”之后，雷家子弟辈出，不乏精英，他们苦修指法，而且把炸药的炼制又拓展出新的境地，“雷震子”正是霹雳堂著名的“三大炸药”之一。

张十文精干暗器，与唐门似已有挂钩，而他掷头袭人，又暗伏雷震子，莫不是也跟雷家有关联？

张十文是不是跟雷家有关联，还不是重要的；重要的是：万人敌有没有得到江南霹雳堂的支持？

如果有，万人敌更加难敌。

王龙溪一句无心的话，却道破了一个将军心中的隐忧。

不过将军很快的便恢复了，说：“沈虎禅很沉得住气。”

燕赵点头：“他等张十文掷出了他的看家法宝：他的‘头’，再等他自己真正的‘头’伸出来时，才一刀砍了断。”

将军道：“好刀法。”

燕赵道：“好手法。”

将军道：“好刀法就是好手法。”

燕赵道：“一刀砍出，一剑刺出，必须要配合天时地利人和和时势机缘才能，这一点，沈虎禅是做到了。”

将军道：“所以他才能一刀砍了张十文。”

燕赵道：“这一刀看似轻松，但却历尽大艰辛。”

将军道：“他是个人才。”

燕赵道：“沈虎禅确是个人才。”

将军道：“要才难得。”

燕赵道：“人才易为人所用。”

将军道：“我一向不用人，只善用人才。”

燕赵道：“人才善用人，将军善用人才。”

将军道：“我们知道沈虎禅一刀杀了张十文，却还未知道前文和下文。”

王龙溪道：“前文？下文？”

舒映虹道：“前文就是沈虎禅如何能闯出姚八分、谭千蠢等人的包围，及时赶到救人杀敌；下文就是沈虎禅怎样带杏儿他们杀出重围。”

“对！”王龙溪一拍大腿道：“杏儿，你说下去。”

楚杏儿也是后来才知道沈虎禅是如何才会“及时赶到”的。

这是那名青年剑手说的。

那名青年剑手叫蔡可饥，原来是将军所调练新锐一代里出类拔萃的人物，建过不少殊功，只是这一遭“蛇鼠一窝”的布阵实在太诡异莫测，这“十少年剑”才致未动手便损兵折将，只剩下三人。

蔡可饥就是那名在沐府里被落地洞、沈虎禅冒死把他救上来，而在沐浪花要不顾沈虎禅独战祥敌之际逃走，上前阻止沐浪花而被击倒于地，也正是他。

他亲眼看见沈虎禅如何突围。

他从来不曾见过这样的事：

一大群人，而且都是一流高手，围剿一个人，结果居然是——一个人“追斩”一群人！

沈虎禅的困境有两大危机。

沐浪花忽退，令他陷在孤军作战的危境。

另一个不是杜园的双翎，而是狄丽君。

狄丽君的一双媚眼。

那是一种蚀骨融心的妩媚。因为艳夺一时，反而完全不必卖弄风情、故作风骚，甚至还是正派亮丽的媚色，不掺丝毫淫邪。

这双眼睛，令不动如山，定如岳的沈虎禅为之神眩。

他的眼神完全被狄丽君摄住。

那就像两瓣红唇，吸吮着他的神志。

杜园趁此发出猛烈、厉烈、狂烈的攻击，以他的一对长翎。

不过，沈虎禅虽没有转移视线，但仍能奇迹般地从容应付。

他练的是禅刀。

使的是魔刀。

刀未出鞘，刀已出手。

刀已攻破杜园的攻势，刀柄锐烈地敲在杜园的肩胛上。

杜园大叫一声，抚肩疾退。

侯小周立即补上。

谭千蠢也正有所动。

沈虎禅却大喝一声。

这一声喝，震起一道惊雷。

狄丽君眼神立即散乱。

刀在这时候飞起。

刀光直砍姚八分。

姚八分正想出手。

他一直袖手旁观，是要先摸清沈虎禅的武功。

可是他不明白：一个人怎能视线完全被控制，但心神可以完全不受影响？

——这就是江湖上闻名丧胆的魔刀？！

——可是魔刀尚未出鞘！

——这就是武林中沈虎禅自创的禅刀？！

——可是禅刀尚未出招！

姚八分已决定出手。

他知道再不出手，气势则会为沈虎禅所夺，不但杜园侯小周狄丽君等难免心怯，连自己和谭千蠢都会战志消灭。

——一个人只要长期不与人相斗，斗志自然就会逐渐消磨。

就在他聚力要出手之际，沈虎禅已作出反攻。

杜园伤。

狄丽君已制不住沈虎禅的眼神。

姚八分立即动手。

他一动，沈虎禅已动。

而且先他而动。

同一刹那间，侯小周因沈虎禅反扑之气势而退避，谭千蠢的攻势，却因沈虎禅猝然发动而击空！

姚八分只有两条路：一是与沈虎禅相互抢攻，二是先躲开这一刀再作反击。

以沈虎禅这等气势，饶是姚八分，也不敢行险抢攻。

他只有选择第二条路。

他先求避过沈虎禅的第一刀，然后再行反击。

他错了。因为他已经没有反击的能力。

也失去了反击的机会。

甚至他也没能躲开沈虎禅的这一刀。

他的武器是一张八弓弩。

八弓弩是古代兵器，可连续发射箭矢的大弓，箭如车辐，镞如巨斧，能射五百步以外，连通鉴亦有记载。

姚八分手上只有弩，无箭矢。

他的人看来很文弱，一个弱不禁风，飘飘欲仙的道人。

那张弯既比他高、亦比他阔，不过，他自黑暗里掣出大弩，手里使来，直轻若无物。

八弓弩共有八弓，银丝金线琥珀弦，弯色呈一种被火烧过的焦红之色。

姚八分要用这张八弓大弯来格住沈虎禅的一刀。

沈虎禅乍然发现，姚八分的兵器是“八弓弩”。

——“八弓弩”除了可以一弩八箭之外，更可怕的是，任何武器，一旦给它缠上，都必定脱手。

沈虎禅发现的时候，他已出手。

他的攻袭已发了出去。

他的刀已出鞘。

刀刀刀刀刀刀刀。

已出

手手手手手手手！

“八弓弩”天下闻名，据说只有万人敌一人能挽能射，而由李商一保管箭矢，姚八分保管弓弩。

“八弓弩”能夺天下雄豪手上任何利兵！

沈虎禅的刀名震天下，能看得清楚他出刀的武林高手已寥寥可数，更休说是能挡他一刀的雄豪有几人。

他的刀锐莫能挡、无坚不摧。

——究竟姚八分仗着“八弓弩”，夺不夺得了沈虎禅的刀？

——究竟沈虎禅这一刀，破不破得了眼前的古之神兵“八弓弩”！

—

刀

砍

下

弓弓

弓弓

弓弓

弓弓

齐扬！

姚八分突然看见沈虎禅的眼神！

他掠见沈虎禅虎澎活湃的气势！

他乍见沈虎禅的刀光！

他心头一粟！

（能不能接得下这一刀？！）

（就算接得下，八弓弩是不是能承受这一刀之威？！）

（要是承受不住，八弓弩有损，这是万大爷的宝物，可怎么担待？！）

姚八分还没有接这一刀。

但他已为沈虎禅的气势所窒。

他战志崩溃。

他只有避开再说。

这只不过是电光石火的瞬间。

姚八分从要围攻、到偷袭、至招架、最终选择了退却一途，他已未战先怯，不战而败。

一败涂地。

一退不可收拾。

他退到哪里，刀光就追到那里。

他退的时候，已来不及兼顾后方。

有墙阻、他裂墙而退；有柱挡、他裂柱而退；有房屋隔着、他也直撞了进去。

一时间，凡他退处，树折屋破瓦塌阶崩，他退得极快，瓦木纷纷坍塌而下，但那一刀影，仍追着他、仍钉着他、仿佛不一刀砍下他的颈就绝不空回。

只听兵分剑冷、鸡飞狗叫，姚八分也不知自己已撞倒了什么事物、多少东西，幸而他功力深厚，没有什么可以挡得住他疾退势。

但他只有退。

那一刀在追。

一追一退。

一退一追。

谭千蠢一千人，嚎叫叱呼着，左右包抄而上，但都来不及救他。

他不能停。

一停，刀就至。

他愣不想死。

他只有拚命的退。

——这一辈子，他就算这一战最狼狈，还未交手一招，已被这一柄凶神恶煞的诡异刀追得半死不活。

在青年剑手蔡可饥的眼里，只见到一个诡奇的景象：

沈虎禅出刀。

姚八分扬弓。

刀弓正要查接，姚八分就“不知为了什么”，一味的退、没命的退、疾狂的退——

退得屋分瓦裂墙塌柱倒鸡飞狗走尘扬沙飞，但那一刀光仍火把一般的亮着厉芒，飞追着他；杜园、狄丽君、谭千蠢、侯小周全探身上前救援，但就是不敢接近那烛光烧天似的刀光。

然后这一群人就消失在夜色里。

只剩下了他。

## 第六章 一刀砍下，不过是美丽的头颅

蔡可饥想挣扎起来。

他知道自己再起不来，就会被这恐怖的夜所“吞噬”。

——他当然不会吞噬在夜里的黑暗里，还有极可怕的事物，随时要择人而噬。

——蛇和鼠都喜欢黑暗，所以它们喜欢夜。

蔡可饥想到这里，更五内如焚。

他犹记得刚才的映象。追追追追追。

退退退退退。

追。退。

退。追。

一不过，这不可能是长久的事。

追的人要是追不到，可能就没有了退路；退的人如果被追上，就退无可退。沈虎禅要对付姚八分、谭千蠢、狄丽君、杜园、侯小周还有“蛇鼠一窝”这么多敌人，纵能不死，也难保不败，就算能够不败，也决兼顾不了仍伏在地上的一个小角色。

——那小角色却不幸的正好是他自己。

蔡可饥越想越心慌。

他就只有这个“机会”潜逃。

——逃是一回事，能不能逃出去又是一回事。

可惜他连“逃”的机会也没有。

因为沐浪花虽然没有向他下重手，但为了怕他碍事，一掌撞闭了他胸前四处要穴。

这些血脉一时不得解，他便连起立的能力也没有。

他急如热锅上的蚂蚁，偏偏又是被粘住了腿的蚂蚁。

就在这时候，他就看见一样事物。

那事物是在地上。

贴在地上。

藉着落在地上火把残余的光，贴在地上当然是影子。

——影子？！

蔡可饥忽然想到沐利华！

一股洪荒猛兽般的恐惧，似迎面一拳把他击中，遂又扣住他的咽喉，几令他一口气都喘不过来。

影子。

高大的影子。

人影。

人影的头影之外，还有一柄长长的刀柄。

蔡可饥惊喜得几乎要叫出来。

耳畔已传来沈虎禅温和的语音：“他们不该把你留在这儿的。”

然后他一把抓起蔡可饥，道：“来，我们去找楚姑娘他们去。”

还随手拍活了蔡可饥的穴道，又道：“我已把姚八分等人暂时吓退了，不过，他们会联合张十文等偷袭楚姑娘的，沐二爷这一走，是错了棋子。”

蔡可饥忍不住想问，但又不敢问。

沈虎禅温和地道：“你要问的，都可以问。”

“您那一刀，有没有砍着？”

“砍中了怎样，砍空了又如何？”沈虎禅微微笑道：“一刀砍下，不过是美丽的头颅。”

沈虎禅以耳贴地，听出格斗的所在，赶去会合沐浪花，正好就是张十文要出现之际。

沐浪花阵上斩子，悲恸至极，同时也愤怒如焚，但他依然精明机警。

他听出沈虎禅来了。

沈虎禅也故意让他听了出来。

所以沐浪花全面向姚八分发动攻击，务求缠住八分道人，至于十文书生，自有沈虎禅料理。

沈虎禅果然“料理”了张十文。

“可是。沈大哥也并没有讨着了便宜；”楚杏儿早已在不知不觉里称沈虎禅为“沈大哥”了，“张十文实在也是难惹的马蜂窝。”

“马蜂窝？”

“沈大哥虽然一刀冲破了马蜂窝，但也令蜂群全出螫人，代价不可谓不大。”楚杏儿眼里流露着一种很复杂的神色，景仰、关怀、心疼、担忧、羞赧，各种情绪交揉在一起，分不清是哪一种较强、哪一种较弱、哪一种较浓、哪一种较淡。

“沈虎禅怎么了？”

沈虎禅一刀杀了张十文。

剩下姚八分、谭千蠢、杜园、狄丽君、侯小周等一下子退个干干净净。

沈虎禅仍屹立在那儿，像一座铜像。

他的刀已回鞘。

沐浪花也没有说什么，在他儿子尸首前蹲了下来，痴痴的看着。

青年剑手蔡可饥这才敢在沈虎禅背后现身，另两名剑手见他出现，显得十振奋。

——他们都明白是沈虎禅救了他们这位师兄弟。

——在这种危险关头，能多一名伙伴就是多一强援！

——就算他实力上并不能起死回生，但在心里上有着极重大的安慰。

楚杏儿一见沈虎禅，喜而惊呼：“沈大哥——”

沈虎禅忽身子一颤。

蔡可饥第一个发现：

“血！”

沈虎禅背后有血！

——是他自己的血还是张十文的血？

蔡可饥这一叫，楚杏儿也发现沈虎禅身上的血！

然后她才看见：

沈虎禅受伤了！

十枚钱镖，一枚不缺，全钉入沈虎禅身体上！

楚杏儿的喜唤变成了惶呼：“沈大哥！”

将军动容。

燕赵色变。

两人互相望一眼，迅而疾。

楚杏儿说下去，眼泛泪花。

沈虎禅晃了晃，两道浓眉一蹙，有力得像要在眉心捏碎一道冰河，他的语音如铁石交鸣，快而有力：“不要怕，要镇定，敌人以为我没事，才不敢恋战，必走不远，还在附近，你们一旦惊慌，他们就会够胆作出反扑了。”

楚杏儿道：“可是……你的伤……”

“我稍歇了歇，不碍事的。”沈虎禅道：“你要好好看顾沐二爷。”他指了一指自己的胸。

——有时候，“伤心”的确比受伤还伤身。

——沐浪花不止于丧子之悲，而且还有亲手杀子之痛。

楚杏儿问：“你自己呢？”

沈虎禅道：“我还要去追一个人。”

楚杏儿实在想不透沈虎禅身负重伤，还要去追什么人：

“谁？”

沈虎禅道：“谭千蠹。”

楚杏儿更奇：“追他干什么？”

沈虎禅道：“取回高唐镜。”

楚杏儿道：“那一面镜算得了什么！你犯不着再冒险犯难。”

沈虎禅道：“你对那面镜子不是势在必得的吗？”

楚杏儿心中不由得一感动：“但你已受伤……”

沈虎禅道：“就是受伤，我才去追。”

楚杏儿听不明白。

沈虎禅道：“狗追人跑，人越跑，狗越是追，要是人忽然不跑了，反过来去追狗，可能就把狗吓得回头就跑了。”

楚杏儿道：“你的意思……”

沈虎禅道，“我已受伤，要是我们逃跑，他们还有姚八分、谭千蠹、狄丽君、侯小周、杜园、蛇鼠一窝这些高手在，一定会追袭、截击我们的，假若我反过来追杀他们，他们说不定就会惊惶失措、只顾逃命，你们便趁机回到将军的势力范围。”

楚杏儿道：“只不过，你……”

“我没事的，”沈虎禅用温厚的大手，按在她柔弱的肩上，有力的说：“我已杀掉张十文，正好大挫他们的锐气。谭千蠹一向精过鬼，今晚若不能逼他交出高唐镜来，一旦到了万人敌手里，只怕就不易得手了。”

蔡可饥上前一步，身子挺得像根标枪似的：“我跟你去。”

沈虎禅倒好奇：“你？”

“你救了我两次，我的命死一次是你的，死两次也是你的。”蔡可饥道：“我一向不喜欢欠人的情！带我去哟，说不定你得着一个人火把，好让您一刀杀敌。”

沈虎禅笑了。

“我的刀就是火把，所以已经不必再点火；”沈虎禅道：“不过你倒不妨跟我去一趟，因为有一个人，需要你来抬他回来。”

楚杏儿和蔡可饥都问：“谁？！”

王龙溪与舒映虹也问：“谁？！”

燕赵答：“徐无害。”

将军道：“对，他一直跟沐老二在一起，但自从蛇鼠一窝出现之后，



杏儿的转述里，便一直没有提到他，只怕已落在敌人手里。”

燕赵道：“沈虎禅不但能救自己，还救了沐二爷和楚姑娘，而且兼顾蔡可饥，更没忘了徐无害，他真是个……”

将军替他说了下去：“豪杰。”

王龙溪重重的哼了一声，才想起刚才说话的是将军，而不是燕赵，一时间抓耳朵撂后发摸鼻子，不知怎么收拾场面才好。

舒映虹忙道：“你们就趁沈虎禅去击谭千蠢的时候回到这里来？”

楚杏儿用力地抿着唇，点头。

将军叹道：“幸运。”

王龙溪几乎用了好大的力气才忍得笑：“这还算幸运？”

将军瞪了他一眼：“你知道什么才是不幸？”

王龙溪振振有辞的道：“十一名少年剑，至少丧了八名，司马兄弟死了个司马发，沐老二亲手杀子，徐师侄又失踪了，——这还算幸运不成？”

“要是没有沈虎禅，而万人敌或李商一亲自出战，你试想一想，结果又是如何？”将军反问。

王龙溪想了半晌，夹进出一句：“他妈的他奶奶的他祖宗十八代的万人敌！别教我遇着，我把他切开三百七十一块！”他无可发泄，一股牛脾气，只好诅咒万人敌以泄愤。

楚杏儿说：“一路上回来，仍有零星的埋伏，但主敌已教沈大哥吸往，总算都安然回到这里。”

将军关怀地道：“老二呢？”

舒映虹忙答：“他精神体力已消耗过度，心力交瘁，而又伤心过度，我已把他送‘神仙鱼’那儿去休歇。”

燕赵忽道：“他肯静下心来休养吗？”

舒映虹道：“我也奇怪，他很平静，如果不是现在听杏儿转述，我还不知道他昨天才亲手杀了自己儿子。”

燕赵眼里露出了一种神色。

通常他只有在看向将军的时候才有的神色。

他说：“好个沐浪花。”

将军道：“他下决心了。”

燕赵道：“你是说……”

将军道：“报仇。”

将军向楚杏儿问：“剩下那两名‘少年剑’，是不是楚冲，楚撞兄弟？”

楚杏儿答：“是。”

燕赵望向将军的神色，就像他刚才说：“好一个沐浪花”和“果然是沈虎禅”一样。

他还忍不住叹了一口气。

将军即问：“你不喜欢这对兄弟？”

燕赵道：“不是，我根本不知道有这两个人。”

将军道：“那你叹什么气？”

“我叹气便是因为我居然完全不知道的两个人，而你却瞭如指掌；”燕赵道：“你的人手，多不胜数，但他们的武功特长名字，你都记得一清二楚，有你这样的敌人，我能不叹息？”

将军笑：“我只知道，在那种场面里，如果还能有最后二人活命下来，

那么，就一定是楚冲和楚撞。”

燕赵道：“结果你猜对了。”

将军道：“有一件我却不敢胡猜。”

燕赵道：“什么事？”

将军道：“沈虎禅现在究竟已夺回高唐镜，还是已被人夺命？”

燕赵望向楚杏儿，问：“沈虎禅有没有跟你约好，他什么时候才回到‘将军府’？”

楚杏儿一向都很喜欢这位“燕叔叔”。

因为这位“家里的敌人”、“眼中的钉”、“肉中的刺”，却比任何人包括她爹爹更关怀、了解和照顾她。

她愿意回答燕赵的话。

虽然回答的时候，几乎要哭出来了。

因为她的确很担心。

很担心沈虎禅的安危。

她不知将军也很担心。

很担心她为何会对沈虎禅这么担心。

“他说今天日落前就要回来，”楚杏儿不知道自己眼梢已有泪，悄没声息地滑落到柔颊上，“要是没有回来，就叫我告诉爹爹不必再等他了……”

日落的时候，沈虎禅会不会回来？

夕阳西下，断肠人还在不在天涯？

## 第七章 空虚寂寞冷

沈虎禅并没有留在楚杏儿身边多少时候，只静坐调息了一会，就走了。带蔡可饥一道走。

沈虎禅甚至没有拔掉嵌在身上的镖。

楚杏儿一见，那十枚钱镖，无一不打在死穴要害上，张十文的暗器手法，就连沈虎禅也破不了。

不过，钱镖只堪沾及皮肉，并没有深入肌里筋脉。

沈虎禅在发刀时，罡气早已遍布全身，钱镖是打在他身上，但并未曾造成多大杀伤力。

楚杏儿想替沈虎禅拔出钱镖。

沈虎禅虎地睁开双目。

他按住了楚杏儿的手。

楚杏儿先是吃了一惊，后又觉得羞赧。

“不要拔除，”沈虎禅柔声道：“一拔，我的真气反而泄了，让它留着好了，待事情过后才拔除，不妨事的。”

他拍了拍楚杏儿的手背像安慰个小孩子。

然后便运气调息。

更剧烈的战斗在前面候着他。

楚杏儿不敢再骚扰他，她知道眼前这个人一旦决定了要去做什么事，便谁都挡不了挽不住动不得了。

她只有替他护法。

——强敌说不定还在周围。

“少年剑”中的楚冲兄弟正向蔡可饥追问发生的事，并替他舒筋活络，蔡可饥把沈虎禅单刀追斩数大高手的事说得活灵活现，楚杏儿便是在这时候听得沈虎禅如何救蔡可饥而退姚八分的。

沈虎禅只歇了一阵子。

甚至还不及一盏茶时光。

他立起、抄刀、吸气、向楚杏儿点了点头示意，然后向蔡可饥道：

“走吧。”

沈虎禅就这样走了。

楚杏儿和沐浪花、司马不可、楚冲、楚撞一路支撑着回到“将军府”，然而现在已近黄昏了。

沈虎禅仍然没有回来。

——沈虎禅还会不会回来？

将军疼惜地看着他的女儿。

独生女儿。

而且也是仍是独身女儿。

“你已经很累了，”将军道：“你为何不歇歇呢？”

楚杏儿说：“我要等他。”

“让我们来等他，不一样吗？”

“他救过我，我不想看他出事……”

“他救过我的兄弟和女儿，我也不想他出事。”

“爹，”楚杏儿鼓起了极大的勇气，问：“如果他能回来，你会对他怎

地？”

将军微笑道，“你要我对他怎地？”

楚杏儿低着头说：“他是个人才……很有用……”忽然抬起了头，恳求似的说：“爹。女儿看他真心效忠于你的，你就将军冷冷地道：“你会知道我一向是疑人不用——”

楚杏儿的心往下沉。

她抗声道：“可是——”

将军依然把话说下去：“不过我也一向用人不疑——”

他声音转为慈蔼：“他不是个很有用的人吗？爹爹一向喜欢用有用的人；他不是忠诚吗？爹爹一向喜欢用肯为我效忠的人。”

楚杏儿喜出望外，要不是当着这许多人面前，真会扑过去飞抱着将军。

将军笑了：“何况，他还是我女儿所欣赏的人呢！”

楚杏儿的脸红了。

因为她是将军的女儿，将军苦心要培植她，让她一早就出来江湖历练，原因很简单：“杏儿，爹爹要你受煎熬历风霜独自解决难题，不一定要你成为我的强助，也不是要你非有大成就不可。爹爹只有你一个女儿，爹爹的仇家不少、树敌又多，你要是没有独当一面的能力、解危克敌的能力，只怕日后险途难度，所以你一定得要自强不息。”

楚杏儿也真的自强不息。

加上她的聪明、机巧、讨人喜欢，很快的她便真正成为将军麾下的三面令旗之一。

可是，一个洁身自爱而又自视甚高的女孩儿家，在江湖上，在风尘里，同样会感觉到空虚、寂寞和冷。

她是将军的女儿。

谁也不敢沾她。

她的武功眼界皆甚高明，谁都沾不上她。

将军是她的严父，她对他且敬且畏，但她却没有一个可以倾吐的人。

她自幼丧母。

母亲也是文才武略俱能的人，可惜就丧在万人敌手里。

连同万人敌的独子，据说也丧在将军剑下。

故此，将军与万人敌除了在派系上的对立之外，彼此还有不共戴天的血海深仇。

楚杏儿平日结交了不少豪杰英侠，诸如兜玉进、唐多令、冷秋帆等，但她不会向他们倾吐心事。

她宁愿向燕赵倾吐。

燕赵虽是将军的敌人，却是她很好的倾听者——甚至可以说是她的知音。

这些年来，她在江湖上闯荡，已学会了不怕凶恶而且脸皮已厚得不会变色，良心早已不见了，没想到，将军的话，竟会使她脸红，一念及沈虎禅，还会心跳加速。

这点连楚杏儿自己都不知为什么。

所以将军接下去的话，她便无法集中精神，只听到一部分，将军好像有些喟叹的说：“……只不知沈虎禅肯不肯为我所用然后他们便讨论了起来。

其中又以王龙溪为最大声。

她真想叫王龙溪为“王大声”——不，是“大声王”才对。

这么多人里，她最不喜欢听王龙溪说话：既快、又急、特别大声、而且不经脑袋、还自以为是！

——这头大没脑、脑袋生草的傻瓜！

她宁愿听舒映虹说话。

至少舒三堂主很温和、耐心、聪明、且善解人意。

她也情愿跟慕小虾说话。

慕小虾虽魁梧、粗鲁、大块头，但是他怕她。

她喜欢人怕。

人越怕她越好。

武功越高块头越大的人越是怕她就越好玩。

可是她知道沈虎禅不怕她。

一点也不怕她。

说也奇怪，她反而有点怕他。

也不是怕他什么，而是怕他不高兴、怕他不开心、怕他不喜欢自己。

她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怕这些。

——这本来又“不关她的事”。

她忽然觉得千头万绪，也是因为曾经受过一晚的惊恐，受了一夜的风霜，同时也战斗了整个黑色的晚上，她的脸一下冷，一下子热，两颊一下子凉，一下子烧，脚下也有些飘，头上更有些恍惚。

她勉强敛定心神。

——可不能歇着。

——要等沈大哥回来。

她集中精神，正好听到将军在跟燕赵说：“你也累了。”

——燕大叔累了。

——他为什么累。

——他怎么累？

燕赵道：“不累。”

将军道：“你也忙了整个晚上。”

燕赵道：“忙，不一定就累。”

“对，正如疲，不一定倦。”将军道：“疲只是身体的累，倦则是连精神意志都累了。”

燕赵道：“只要忙得有收获，就算疲，也不觉倦。”

将军似是不经意地问：“你有收获么？”

燕赵爽快地答：“有。”

将军一笑。

可是楚杏儿不懂。

她不懂他们到底在谈些什么！她以为自己没留意先前的谈话，以致跟不上内容。

其实不仅是她不懂，连舒映虹等人也没听懂，将军和燕赵究竟在说什么。

不过他觉得自己必需要报告一件事。

一件很重要的事：

“蔡般若来了。”

蔡般若来了。

蔡般若是东北“五泽盟”总盟主。

他在武林中，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

他的“高唐指”不但是东北一绝，据说只有当年的“长空帮”帮主桑书云之“长空神指”，以及白衣方振眉之“王指点将”才能克制他，他德高望重、博学旁通，有人说，如果不是他遇事太过裹足不前，不能全身投入，他旗下的“五泽盟”，早就在二十年前大举中兴。

正如将军和万人敌是以相埒，蔡般若在武林中的位份，只有西面“万水千山”钟诗牛才能匹比。

“五泽盟主高唐指”与“万水千山总是牛”本身就有很多缠绕不清的渊源纠葛，总之，“五泽盟”的蔡般若，因西南有“南天王”的钟诗牛在，一直都不肯踏入江以南一步。

蔡般若这回却来了。

以蔡般若跟万人敌与将军的微妙关系，他的出现，足可影响均势的战局。

——问题是，蔡般若因何会在此时此境此际地出现？

连王龙溪都不禁动容。

将军并不动色。

燕赵也不动容。

燕赵望望屋梁。

将军也看看屋梁。

他们倒似一早就已知道此事。

连舒映虹也不禁愣了一愣。

——难道是自己报导错了消息？

曾有过这样的先例：舒映虹孜孜地报告一个重大而秘密的讯息，结果到了后来，才知道根本是个错误的，将军早就知道了，当面指出时，舒映虹不免有些讷然。

他当然不希望这种事情会出现。

——一个人，着实没有几次面子可丢。

不过看将军的情形，又不似对他所提供的讯息怀疑。

他反而向燕赵心平气和的道：“他果然来了。”

燕赵也平静地道：“也许，他早该来了。”

“要掌灯了，”燕赵说：“沈虎禅也该回来了才是。”

话未说完，忽听外面远远远远有马嘶声。

一人仓皇而入，足不沾地，身法极高明。

他人未到，已屈膝，脚未沾地，额头已向将军一头磕了下去，发出“砰”地一响，疾道：“禀报将军，有敌骑一人正往关口里闯——”

语音未了，另一人已疾掠而入，额上满是密集的汗珠，来不及跪倒便已叫道：“禀报将军，来人已闯入大门——”

他的话未完，马嘶声已极逼近，又一流星般射到，人未到大厅，张口便喊：“不好了，他已——”

他这句话也没有说完。

因为没有说完的机会。

这刹那间，马嘶已自大厅响起，一骑如风卷云涌地冲了进来，一时间众人惊起走避，王龙溪大喝一声，正要徒手上前拦截，那匹神骏陡然勒住。

一切都静了下来。

惟有将军和燕赵，仍站在原处，纹风未动，静观其变。

马上有三人。

楚杏儿喜而叫唤：“沈大哥。”

一人自马后一跃而下。

那是蔡可饥。

他脸上青一块、瘀一块、人中渗着鼻血、嘴角也有血丝、一条腿还瘸了，可是他的表情，既光彩又振奋，仿佛刚好打了十八场大胜仗。

他手里还抱着一人。

徐无害。

徐无害虽脸色青白，状甚衰弱，但如将军这些明眼人一眼看去，已知徐无害并无大碍：

——他死不了。

还有一个人。

第三个人。这个人就在马上。是他策的辔。是他控的马。

也是他救的人。

他仍然神威凛凛。

可是他并没有下马。

他是整个人栽倒下来的。

——他是沈虎禅！

沈虎禅回来了。

和他的刀。

## 第八章 眼波可以酿醇酒

他的刀，仍矗峙在他的背上。

——他的人呢？

沈虎禅已栽倒下马来。

可是他立时盘膝而坐。

他的头上并没有冒出白烟。

——而是冒黑烟。

若有若无、约隐约现的黑气。

将军看了一眼，眼里立即露出讶异之色，和燕赵说：“他和李商一交过手了。”

燕赵说：“是的。”

将军道：“李商一是万人敌麾下的第一高手。”

燕赵说：“要不是有他敌住李商一，谁也不易得手。”

蔡可饥大声道：“不，不止是李商一，那不公平！”

将军平静地道：“到底是怎么回事？”

“沈在哥为了救我；”徐无害挣扎道：“他几乎敌住了所有、统统、全部的人。”

将军反而有些诧异：“李商一也有身不由己的时候。”

楚杏儿又喜又惊，过去探看沈虎禅，只见他身上有十来伤处，血正汨汨渗出，但沈虎禅却完全无动于衷。

看他的情形，似正全力压制体内的一种伤。

楚杏儿甚至无法弄清楚：究竟沈虎禅正在运功压止内创、毒力还是调息元气？

她只好望向将军。

——以求助的眼神。

将军明白她的意思。

楚杏儿毕竟是他的女儿。

“他受的剑伤”将军道：“被李商一的剑所伤，谁都帮不了他的忙。”

楚杏儿说：“可是，他是为了救我们，为了夺回高唐镜才受的伤……”

将军抚髯反问：“你以为爹爹是见死不救？”

楚杏儿恐惧一下子涌了上来：“他……他会死……？”

王龙溪怒道：“我去杀了李商一！”

燕赵即问：“你是李商一的敌手？”

王龙溪冷笑道：“没有打过，焉知打不过！”

燕赵点点头，嘴边又浮现了一个讥诮的笑意：“对，没有死过，焉知死下去。”

王龙溪气得眉毛都开了花：“总好过光说不敢动手的人！”

燕赵悠然道：“光说不动手的人总比动手不说的人来得不具杀伤力一些。”

将军反问王龙溪：“你知道李商一现在何处？”

“不知道。”

将军道：“那你怎么杀他？”

王龙溪一怔道：“找到他就可杀他了。”



将军居然很耐心地道：“你怎么找他？”

王龙溪想了想，居然也答得出来：“找到万人敌自然就可以找到李商一了。”

将军这回嘉奖似地道：“那你知道万人敌在哪里？”

王龙溪怔了怔，答：“不知道。”

将军反问：“你知道万人敌是谁么？”

王龙溪搔了搔头皮，还是硬着头皮答：“不知道。”

将军仍然问：“你知道万人敌的样子？”

王龙溪只好老老实实地答：“不知道。”

将军脸色一沉：“你什么都不知道，如何去找万人敌？凭什么去杀李商一？！”

王龙溪吃将军一叱，只涨红了脸，嗫嚅的分辩道：“这……这小子能。我……我也一定能——”

燕赵冷峻地道：“这世上偏就有别人可以，而你不能的事。”

王龙溪忿然道：“你长他人志气！”

将军接道：“有时候，长他人志气是对自我要求加强，不一定会灭自己威风！”

王龙溪为之语塞，仍不服气：“我……我去找高唐镜！”

将军眉心一皱：“你要到何处找？”

王龙溪说：“不是说在谭千蠢手上吗？千蠢和尚总比李商一好找得多了吧？”

将军捻髯道：“你想证实什么？”

王龙溪道：“我得证明别人做到的我都能做到，连他所不能做到的我也能做到。”

将军“哦”了一声：“你是说沈虎禅夺不回高唐镜，你能。”

徐无害忽然叫道：“沈大哥已夺回高唐镜了！”

舒映虹眉宇一扬，疾问：“在哪里？”

徐无害垂下了头，悲声道：“可是为了换我，他又给回了他们。”

舒映虹和王龙溪一齐倒抽了一口气：“什么？！”

将军转向徐无害，不怒而威。

徐无害不敢抬头。

他在“将军府”里的辈份已不小，但跟“三面令旗”级的高手公然抗辩，还是平生第一遭。

将军叹了一口气，抚髯缓缓的说：“你还是把事情好好的说一说吧。”

那对徐无害而言绝对是恐怖但又香艳的经历。

事情发生在他随沈虎禅火烧大宅步出大门之际，他在火光熊熊里忽然看到一双眼睛。

那一双眼，在火光中焚烧，也直似在心中映照，在苍穹里闪耀。

媚眼可以酿醇酒。

就这样，徐无害就慢了一慢，没能跟上大伙儿步调。

这使他几乎从此就万劫不复。

等到他发现那双美目愈来愈近时，他只能捂心发出一声呻吟。

那女子走到他面前。

他想拔剑。

（那女子向他一笑。）

——浅笑可让人溺毙其间。

他要拔剑。

（那女子向他招招手。）

——一招手是一盏水上灯。

他一定要拔剑。

（那女子向他伸出了手。）

——那是一道崭新的梦痕。

他不能不拔剑。

（那女子的手已触及了他。）

一触及了他欲火焚腾的地方。

徐无害又一声呻吟。

他已崩溃。

他连剑都未出手，整个人都被欲念充塞膨胀，而在这时，那女子已封了他身上几处穴道。

徐无害在转述时候，不敢提这些。

他也不能提。

这件事并不光彩。

而且痛苦恐怖。

可是他并没有后悔。

在他欲念高涨至极之际，那变得令人一口唾液都咽不下喉里的女人，点了他身上几个完全不知道原来也是穴道的穴道。

这使得徐无害本来充满全身高亢怒涨的欲人，一泻不可收拾，几近虚脱。

那女人笑了。

火光照不到的地方仍是黑暗。

她向黑暗里作了个吩咐：

“把他抓起来。”她补充说：“这人留着有用。”

当这对媚眼没有向着他的时候，他才想起万人敌麾下有一个人物。

——“眼光可以酿醇酒，风情可以迷杀人”的狄丽君。

他知道她就是狄丽君的时候，他刚怒升的欲火亦已宣泄，他几近沮不能举。

他已“完了”。

而他的梦魇刚刚开始。

这时候沈虎禅也正式开始与姚八分等人在剧斗，狄丽君自然也加入了战团，而没暇去理会徐无害。

他当然希望沈虎禅能杀了狄丽君，前来救他之危，可是他另一种心情却非常奇特：

——只是多见狄丽君片刻，就算是死在她手上，也心甘情愿。

他竟希望狄丽君能回来看他！

他竟渴望见狄丽君！

而他落在“蛇鼠一窝”手里，那种感觉，就好像在海底里被一大群死鱼压着。

——又滑、又腥、又臭、又完全着不了力！

他为一点而感觉到痛苦绝望。

他是因为狄丽君而落到这个地步。

可是他竟不恨狄丽君。

他甚至觉得，刚才的一刹那，狄丽君与他是那么的接近，呵气若兰，垂手可得，他虽然还没有拥有过她，也不曾拥抱过她，但她曾在自己欲火的尖端点水似的一触，那便教他蚀骨销魂、永生难忘。那瞬间她是他的，就算隔着距离，他还是觉得他一泄如注、酣畅无比，就像和她情投意合、一起欲仙欲死一般。

就算只是假象，也总比连假象都没有的好。

这样一个女了，他见了又想再见。

他甚至希望一生一世一辈子都能见着她。

——因为她曾是他的。

——他是她的。

“蛇鼠一窝”当然没有杀他。

可是他比死更难受。

因为那一干不知是“人”是“鬼”的东西，有的嗅他、有的吻他、有的舐他、有的捏他，至少咬了他二十一口，吃了他一只耳朵扯断了一只尾指和十八根头发而且还拔了他三只牙齿四条鼻毛十八根眉毛！

——这样的事情竟然都会发生！

这时，沐浪花拖走楚杏儿，全面撤退。

沈虎禅出刀，逼走姚八分，一群万人敌的主将，全在墙崩瓦裂希哩哗啦间走得一干二净。

那黑暗里的“蛇鼠一窝”也随着踪迹而去。

他们当然也“带着”徐无害。

一直到这一刻为止，徐无害虽然已能动弹，但还是可以判别得出眼前所发生的事：诸如沐浪花临阵只求自保、不战而退，沈虎禅独战群敌、以己刀追斩众人。

他看见几个人。

几个都气急败坏。

几个气急败坏的人都狼狈。

最狼狈的是那个曾被沈虎禅挺刀追杀的人。

看来，他在这些人当中身份最高，可是现在最狼狈不堪的也是他。

其余几个气喘吁吁。

其中包括了一动手就制住了他，江湖上人称“眼儿媚”，武林道上给她一个绰号：“莫道不销魂”的狄丽君。

徐无害原本是将军的门生，虽然后来调入三当家舒映虹的麾下，但他以“追随将军一十三载”的名义，不管在“将军府”里还是武林道上，谁都得对他另眼相看。

他跟随了将军多年。

将军与万人敌敌对了多年。

因而，他对万人敌麾下的名人，多少也有点了解。

他一看那几个人，便猜到他们是谁。

除狄丽君以外，还有姚八分、谭千蠢、侯小周、杜园。

徐无害知道自己完了。

眼前这些人，就算是以一对一，他也自知求胜希望极微。

何况这些人全都在一起。  
更何况自己又已受制于人。  
当一个人知道自己已完全没有希望、彻底的“完了”之后，只怕要比真的“完了”时还要悲哀。  
徐无害此刻的心情就是如此。  
哀莫大于心死，他连挣扎求存之心也没有了。  
他听见他们犹有余悸的争论起来：  
“那人简直不是人。”  
这句话好像完全不通。  
人当然是人。  
可是徐无害亲眼见过沈虎禅出手。  
——那真是一个“不是人的人”。  
姚八分说的话似欠通，但说的是实在话。  
那确实是他的感觉”  
“他那把刀也不是刀。”  
这也是句实话。  
徐无害虽为狄丽君点了穴道，但他仍能看得见沈虎禅出刀。  
他到现在仍看不清沈虎禅的刀。  
——究竟是因为那一刀太灿烂、太惊艳、还是太凌厉，令人浑忘了刀、浑忘了人，甚至浑忘了闪躲。  
甚至连“看”，也忘记了。  
这已经不是“刀”了。  
——要不是“神”就是“魔”。  
太过惊世骇俗的事物，就不可能是凡人凡器。  
“你实在不该让他先行出刀的。”  
“我怎会知道？你们几个人去围攻他，结果，却教他向我杀过来，真不知你们是怎么搞的。”  
“我们都以为你会抢先出手的呀！”  
“大家一拥而上，不待他拔刀便解决了他，岂不是干净利落！”  
“他向我追杀，你们也不见得能给我支援、替我解围！”  
“嘿嘿，连姚道长也要求救么？我们都还不敢置信哩！”  
“你这算是称赞话？！”  
“不敢，不敢。”  
“其实咱们都困他不住，良心话，也解不了你的危。”  
“却不知他为何要收刀？”  
“因为他想逃。”  
“不，我看他是要赶去援助沐浪花那一股。”  
“沐浪花临阵背众潜逃，他还会去救他不成？”  
“将军的人，总会救助将军的人的。”  
“对，正如狗改不了吃屎。”  
“那么，张书生那儿只怕有险了。”  
“好，咱们说什么也得要去看看。”  
“你留着这厮干吗？”  
“他是徐无害。”

“徐无害？”

“徐无害是将军当年弟子，而今在舒映虹手下当红，‘五泽盟’有没有跟‘将军府’结盟的事，最好去问问他。”“他会说？”

“他能不说？”

“就算他不说不说，对咱们也无害。”

“对，人都死了，对谁都无害可言。”

“咱们要把他拖去张书生那儿么？太累赘了吧！”

“‘剑客’可会赶来？”

这句话是狄丽君说的。

狄丽君这句话一出口，大家都静了下来，仿佛提了一个不该提的人一般。一个不该由他们这样轻率的从口里说出来的名字。

这个名字仿似“尊贵”得应从圣旨里宣读出来、听的人要三跪九叩膜拜才是。

可是在江湖上“剑客”根本就是个很平常的名词。

隔了好半晌，才听杜园吞了一口唾液，问：“‘剑客’……他，他今晚也会来吗？”

姚八分吁了一口气道：“是不是他为了要截击‘南天王’派来的人，他早就到了。”

谭千蠢脸上还了个诡异的笑容：“‘剑客’来了，那头没尾老虎还凶得了多久？”

众人一起笑了起来。

可是笑容里似乎也有些不快。

仿佛“剑客”是他们所恐惧的人，但不是他们所欢迎的人物一样。

“就这样说定吧，”姚八分道：“把他留下来，我们再在‘落井竹’聚合好了，到时再来好好的审一审这个人。咱们还得要赶去接应张书生。”

“其实，有张十哥，那头两脚老虎也怕早变成了两截老虎了。”

“那就别蘑菇了，咱们却敌了再说。”

狄丽君示意，叫人带走徐无害。

徐无害觉得自己又跌落入海藻一般的物体里，整个人似货物一般被人弄走。

——谁是“剑客？”

——“落井竹”是什么地方？

对徐无害而言，现是别无所求、愿速死。

## 第九章 一张痛苦的脸容

可惜，人生在世，常常不是说死就死的。

想死的人不是就可以去死，或就可以痛痛快快的死去。

徐无害现刻的情况就是这样。

这叫求生不得、求死不能。

他仍然无法看见“蛇鼠一窝”的样子，也弄不清楚“蛇鼠一窝”究竟有多少人。

不过，他总算明白了这个地方为何被称为“落井竹”。

因为这地方种满了竹子，竹身呈暗红色，竹叶茎部作淡紫，而竹节粗大，像一截截木桶，如果井口拓得不大，根本还投不进井里，徐无害从来就没有见过那么粗大的竹子！

徐无害被“擢”于此处。

有一匹骏马，正在竹林边吃草。

按理说，那几名万人敌麾下的“巨头”尚未回来，理应没有人向他动手才是。

不过“蛇鼠一窝”似以“整人”为乐。

徐无害已被“修理”了一顿。

对方“修理”他的方式，并非不“人道”，而是不把他当“人”来办”

只把他当作了一种“娱乐”。

他们给他吃饭、喝水。

他马上发现那是碱饭、盐水。

他当然不吃。

可是他立即被“强迫”吃下去。

“强迫”的方法，只要徐无害稍有“违抗”之意，他的肠子几乎要从肚子里被钩了出来！

徐无害只有吃。

吃了以后，只有猛喝水。

狂饮的结果，更不堪设想。

盐水都喝完了，徐无害哀求喝只要不是盐水的水。

只要不放盐，放什么都可以。

结果他喝辣椒水。

喝法是从鼻子里直灌下去。

徐无害一口气还未喘过来的时候，那些“看不见的人”又想出了新鲜玩意。

他们这次又来了一桶水。

一大桶。

这桶水既不放盐，也不加辣。

而是蜜糖、糖浆。

整桶糖水从头到脚往他身上淋，然后再把他扎手扎脚绑在竹杆上。

不久，徐无害的“访客”就来了。

这些访客便是徐无害的“酷刑”。来的是蚂蚁。

大小、各种各样的蚂蚁，开始往徐无害身上叮、钻、噬、咬、螫。

徐无害这次是与其活着受苦，不如一死。

就在这时候，马蹄急响。

有人来了。

——不管是谁来，徐无害也没妄想有人会来救他，他只望有人过来，把他一刀杀了就好。

来的是姚八分、谭千蠢、杜园、侯小周，就是没有狄丽君。

徐无害只是想见狄丽君。

——能见一面，总是好的。

——就算死，也要死在她手里。

可是狄丽君并没有来。

她一直都没有出现。

姚八分、谭千蠢、侯小周、杜园的神态，比刚才还要狼狈。

“张十哥他……他死了。”

“他在对付沐浪花一伙人的时候，眼看就要杀了他们，擒下楚杏儿，可是半途却杀出了个沈虎禅……”

“沈虎禅一刀杀了十哥。”

“不过沈虎禅好像也……”

“他以乎也受伤了。”

“如果他伤了，就不能一刀杀得了十哥。”

“可是十哥已发出了暗器。”

“谁也逃不过十哥的‘十文钱’。”

“你别忘了，他是沈虎禅！”

“沈虎禅又怎样？”

“沈虎禅至少能杀得了十哥。”

“你别长他人志气了！”

“你这般有种，又不见得你刚才杀向沈虎禅！”

“我杀过去有什么用？你们全都退走了。”

“嘿，原来阁下的威风，还要靠我们来助长。”

“你……”

这几个人似在你一言、我一语的“争论”起来，可是最令徐无害毛骨悚然之处却是：他们前一番话，似在向谁人报告；而后一段话，也像在“上级”之前争功诿过。

而徐无害的身前身后，

左右附近，完全没有另一个人。

只有竹和风。

还有马。

一匹马骠马，神骏无比。

——难道他们是向马匹邀功卸责？

这种情景委实使徐无害觉得荒谬绝伦，然而又有一种莫名其妙的畏怖。

侯小周道：“现在我们该怎么办？”

杜园沮丧地道：“多们这次真是损兵折将，张十哥、齐九哥都死了，回去如何跟万大人交代是好？”

姚八分沉声道：“和尚，高唐镜还在你手中吧？”

谭千蠢道：“在。”

姚八分道：“‘东西张望’和‘清明时节’都在不在附近候命？”

千蠢和尚道：“余分分、张看看、徐望望他们本就跟着一右，决不会走远。”

姚八分于是道：“你叫‘东张西望’、‘合久必分’、‘分久必合’护着你，先回去总坛拜见大人再说。”

徐无害纵然已知自己无望，但乍听之下，知道万人敌座下高手，几乎已“倾巢而出”，也颇为震动。

万人敌座下的“五大高手”，是“一八九十千”，即是：李商一、姚八分、齐九恨、张十文、谭千蠢。除此之外，还有“四大护法”：那就是万人敌的“耳目”、外号人称“东张西望”的徐望望和张看看，以及“分久必合”、“合久必分”的两大异人：“清明时节”余分分和“大名鼎鼎”孟顶顶，他们一向迅于行动，执行万人敌的命令，一如万人敌之手足。另外还有“三大外援”：即是世家子弟的侯小周、豪门弃妇的狄丽君、戏班名伶的杜园。“蛇鼠一窝”和“黛绿嫣红一泼风”两个部队，全是万人敌的精兵。

也可说，是蔡京、童贯、王黼等人在武林中的实力，实力是要比铁将军的手下部队为盛。

徐无害听得单止是今晚之决战，已出动了万人敌部下的；姚八分、齐九恨、张十文、谭千蠢，还有侯小周、狄王君、杜园，以及“蛇鼠一窝”，现在只怕连余分分和张看看、徐望望都来了，看来此役万人敌是志在必得的了：——除了将军亲至，有什么人能闯得过这些武林中神秘而又厉害的高手所布的阵呢！

只听姚八分又恨恨地道：“没想到临时出了个沈虎禅！”

谭千蠢婉恨地道：“多们在此聚合，本来兵分两路，一路是把沐浪花等人一网打尽，夺得高唐镜擒下楚杏儿，要楚铁将进退两难，看他如何去‘五泽盟’解‘志天王’的怨结仇障！另外一路就是要把蔡般若和钟诗牛派来的人先行干掉，让他们疑神疑鬼，继续拼个两败俱伤，玉石俱焚。”

杜园问：“不知道蔡般若派来的人是不是方恨少？钟诗牛派来的人是不是唐宝牛？”

姚八分骂道：“你脑袋变成麻布袋了吧？他们怎会派这两个蠢蛋来！你当名字里有个‘牛’字即是一伙的了？那么有黑须就是你爹爹，有白胡子就是你公吧！我让小周查过，他们只是沈虎禅的先锋！”

他狠狠地道：“而且还是两个笨先锋！”

杜园被姚八分这一番奚落，心里很是不忿，但只能讪讪然的，不敢抗辩。

侯小周脸上充满同情。

他同情之意如许之盛，以致谁都难以觉察出他眼里那一幸灾乐祸之意。

——人在同一个“部队”里做事，难免你抑就是我扬，我表现好就是你表现差了：就像在同一条舟子上，不管外面是否狂风暴雨，也不论舟子是不是可以遮风蔽雨，总之，别人站立的位子多一点，自己处身之地便少了一些。

——是故寸土必争，寸步不让。

——人的精力，大多是浪费在这种无谓之争里。

——夫惟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但不争要有不争的力与条件，普天之下，纵大智大慧者，有几个能够完全“不争”。

——大人物有大人物之争，小脚色有小脚色之争。

——就算你不与人争，人亦欲与你争。

——杜园被斥，侯小周似乎也兴奋多于愤怒。



除非是死人，才能不争。

因为已不能再争。

已经没得好争。

——连一口气都没有了，再“争”什么？

那些人也真的当他死人一般，所以什么活都说，毫不顾忌。

这种情形，无疑是知道他已经不可能再“说”得出去了。

徐无害也心里明白：他们要逼自己道出所知将军的机密，所用的条件，至多不过是让自己死得痛快一些。

——如果说会放了他，他们说了也等于没说，自己也不会相信。

——他们会不会逼我加入万人敌的组织呢？

徐无害心里忽然燃起了一线生机。

——要是他们真的提出这个条件，要不要答应他们呢？

——不答应，是死！

——答应，是……

就算是再高风亮节、雪志冰操的人，在某些时候某种情境里，也难免会有动摇的时候。

——不管他们是不是真的变了节，还是仍临大节而不屈，但一时间的犹豫和顾虑，总是难免的。

不过徐无害已没有机会再想下去。

连他自己也不知道答案是什么。

因为一声叱已打断他的思维。

“交出高唐镜，可以不死。”

说话的人就在他背后。

徐无害正倚一株巨竹而靠。

发话的人自然是在巨竹之后。

——他在什么时候潜了进来？

——对了如何在一等高手眼下潜进来？

答案没有人知道。

但人人都知道

说话的人一定是沈虎禅。

因为只有他才有这样的本领。

因为只有他才有这样的胆色。

因为只有他才有这样的份量。

——也只有沈虎禅这种人才会在一等高手伺伏下说得出这样的后来。

众皆失色。

谁都没有动手。

因为沈虎禅就在徐无害的背后。

只要沈虎禅在，谁也知道自己没有这个本事把徐无害“抢”过这边来，而且，更没有勇气去“杀”徐无害。

可是沈虎禅要的是高唐镜。

——给？

——还是不给？

——不给能不能敌得沈虎禅的魔刀？

——要是给，万人敌会怎么处置他们？

姚八分、谭千蠢似在后退。

——以他们在武林中的地位和身手，一个“还未出现的人”居然把他们几个人一齐吓退，可以说是一件匪夷所思之事。

不过，姚八分等人都尝过沈虎禅的厉害。

——哎，那把匪夷所思的刀……

谭千蠢性子凶悍。

他还想斗。他已败在沈虎禅手下三次。

三次他都未曾正式向沈虎禅动手，便清楚地知道自己不是他的对手。

可是他仍是跃跃欲试。

——沈虎禅真的有那么厉害？！

他仍想动手。

不过，他虽然外表莽烈，但着实不是鲁莽之辈。

他看见姚八分没有动手。

——在万大人麾下“五大高手”里，要以李商一武功最高，张十文次之，姚八分排行第三，齐九恨又次之，而自己则忝居其末。

——连姚老道都不敢动手，自己又何必吃眼前亏？

——就算上头责怪下来，自己好歹也有个人可以推责诿过。

谭千蠢正那么想着的时候，忽觉背门给一物顶着。

凉。

冷。

冰。

冻。

他的心也凉了，手也冷了，脚也冰了，甚至全身都冻得发僵，更糟糕的是：不但僵，而且还抖。

发抖。

然后他听见沈虎禅的沉甸甸的语音，就自背后传来：“我再说一次：交出高唐镜来。”

——沈虎禅不是在徐无害背后的巨竹后吗？

——他怎么又到了谭千蠢身后？”

姚八分等霍然转身。

只见沈虎禅。

和他的刀。

刀和人，就在谭千蠢的背后。

再看徐无害的时候，只见竹后转出一个人。

蔡可饥。

他已扶起徐无害，一面替他揩去身上的蜜汁。

没有人敢去阻止他。

因为谁敢动他，谁就等于先“动”沈虎禅的刀。

——谁敢动沈虎禅的刀？

——谁敢要沈虎禅动刀？

看来，谭千蠢已没有选择。

他不能选择。

他只有交出高唐镜。

他小心翼翼地掏出锦包裹着的高唐镜，颤抖着反手交到背后去。

身后自然就是沈虎禅。

沈虎禅正要接过来，忽听一个简单、木然、完全没有抑扬顿挫的语单道：

“留、下、高、唐、镜，我、就、留、下、这、两、条、命。”

然后那棵紫红色的巨竹忽然裂了。

裂成一个整齐的圆周。

竹枝喀喇喇地倒了下来。

巨竹中间是空的。

净若明台的巨竹中，端然坐着一个人。

一个人，抱着一把剑。

一把短短的、仿似一节节的、一叶叶凑成的、梭形的剑。

红色的剑。

——那么红丽欲活的剑，仿佛剑里流着的是鲜血，剑是活的。

人呢？

人完全苍白，而且苍老。

其实这人看来最多只三十岁，可是却有一张痛苦的脸。

痛苦至极的脸容。

这使得旁人看来，以为他不但已十分苍老，而且还非常沧桑。

这样看法，仿佛他是死的，他手上的剑才是活了。

——在他没有削断竹子前，竹子是没有裂缝的，他是怎么进去，坐在其间的呢？

——他为什么要躲在竹子里？

徐无害然忽间什么都明白了。

他刚点燃起的希望，忽遭暴风雨般的淋打灭了：

——姚八分、谭千蠢、侯小周、杜园等人，刚才正是向这人“报告”。

——这人一直都在竹子里。

——这人正是李商一。

“一统剑客”李商一。

未见过李商一的人，也一定会听过他的剑。

他那一把不但饮敌人的血、也喝自己的血的剑。

——那把“古之神兵。”

红色之剑。

## 第十章 红剑

巨大的竹子。

竹子里的人。

手上的红剑。

一切都构成一个奇诡映象。

沈虎禅一见到他，脸色还没有变“锵”的一声，他背上的刀锷弹起，刀竟自动出鞘一寸三分！

那个拥有一张痛苦沧桑面容的人，手里的红剑也忽然生起了奇异的变化，那柄剑就像树叶一般。一瓣一瓣的打了开来，迅即又叠合在一起，复合成一把梭形的剑。就像一把扇子，开了又合起来；也像一截蟒身，蠕动了那么一下又静止了下来。

剑色变得像身里布满了血脉一般，一点腥红一斑绛红，红是来不及调匀，但更怵目惊心。

然后沈虎禅问，“你要我交回高唐镜就放了他们两人？”

李商一看也不看他，只道：“一、人。”

沈虎禅道：“两个。”

李商一摇头。

蔡可饥猛然转身，就要出剑。

沈虎禅大喝一声：“不可！”

蔡可饥陡然住手。

沈虎禅有点紧张的样子：“别惹他！”

他曾在兜玉进和唐多令两人挟持楚杏儿的威胁之下，轻易反击，从容救人，可是遇上李商一，他的态度完全不同了。

他变得很谨慎，好像脚踩刀山，手捧油锅似的，错不得。

他鼻尖已密布汗珠。

“我手上也有一个人。”

“他、死、活、与、我、无、关。”

“可是他死在你面前，也不是件光彩的事。”沈虎禅指的当然是谭千蠢。

李商一冷哼一声，突然，徐无害和蔡可饥只觉整个人飞了出去。

——也没有大力撞来，甚至完全感觉不到外力的存在，整个人就“飞了出去”。

两个人都想努力站好，可是徐无害已失去挣扎的能力。

蔡可饥则不然。

他在眼看要栽倒在地上之际，忽一个怪蟒翻身、鱼跃龙门、点挂回龙弹，想要平平稳稳的落下来。不料，这一用力，反而在紧要关头重心大失，“叭”地吃跌，正要用双手按地，但双肘一麻，门牙被竹根一叩，顿时掉了一只，一嘴的血。

徐无害动弹不得，正扎手扎脚的摔了下来，但要到地面的时候，反而双脚平平落地，而被封的穴道竟神奇般地全解开了，不过因体力一时无法恢复，仍瘫软在地上。

徐无害为之怔住。

沈虎禅既没有去接，也没有去扶他们。

他只把刀柄移开，对谭千蠢沉声道：“走吧。”

谭行蠢如蒙大赦。

李商一道：“他、们、可、走、你、不、得。”

沈虎禅谨慎地：“他们会让他俩走？”

李商一眉头一皱，露出很不耐烦的表情：“走。”一面还挥了挥手。

沈虎禅注意到他的手：那就似酷雪般的玉手，脸部皱纹虽多，手却干净皎好。

蔡可饥狼狈地爬起来道：“我不走。”

“走吧。”沈虎禅把话先说了下去，“有李剑客的话，他们不致留难你们的。”

蔡可饥挺胸大声道：“你走，我们才走。”

“你不想走，”沈虎禅道：“也得要送徐兄弟回去。”

李商一忽道：“说、完、了？”

沈虎禅平平的望着蔡可饥，“你不走？”

李商一道：“你、死、了、他、们、也、一、样、可、以、走。”

他自恃的时候，皱纹都爬满了眼角额前：“我、说、过、的、话、一、向、算、数。”

沈虎禅爽然道：“好！”

然后他的手已搭着刀柄，道：“请。”

李商一点了点头。

傲慢的点了点头。

倨傲的抬头。

然后抬头望天。

——看他的神态，仿佛眼前已没有人，眼中也没有人，世间已没有什么东西能教他放入眼里。

（——就连沈虎禅也没看在眼里？）

——沈虎禅的刀？

——天底下，谁能轻视于沈虎禅的刀，

——李商一，他，能不能？）

听到这里，燕赵忽道：“可惜。”

将军抚髯道：“很可惜。”

燕赵道：“这一战，没能亲眼目睹，实在是损失。”

将军喟息道：“不过，结局我们总算已知道，也不必为沈兄捏一把汗了。”

燕赵道：“对，沈虎禅已回来了。”

将军道：“他回来，就是李商一战败了。”

燕赵道：“李商一的红剑之剑，乃称天下第一，可是终究还是败在沈虎禅的刀下。”

“错了，”说话的人是蔡可饥，他立即省悟到自己用语重了，可是还是忍不住再说一句：“不是的！”

燕赵也没生气，只是有点讶异“你是说……李商一胜了？”

蔡可饥激动地点头。

燕赵和将军面面相觑。然后燕赵试着问：“那你们又是怎样回得了来？”

李商一的脸容有一种很奇特的变化。

他的脸还是如常的一张脸孔。

可是这张脸却突然开朗了起来。

一个人的神情是因他的心情而变，这句话在李商一的身上得要加强十倍。

沈虎禅望定着他，然后解刀。

——是解刀，不是拔刀。

沈虎禅双手紧握着木鞘古意的刀柄，直举头顶。

李商一看沈虎禅一眼。

然后他鼻子里哼了个调。

沈虎禅的刀徐徐而落，双手执刀，刀尖指着地面。

李商一却做了一件事，他弃剑。

——是弃剑，不是拔剑。

剑就插在竹节上。

当柄剑刺入竹节里的时候，也不觉特别锋利，但却隐隐带有音乐的声响。

也就是说，当剑锋遇上硬物的时候，便会发出一种似是音乐的响，好听极了。

——难怪武学家认为：死在李商一剑下，是一件舒服而且荣耀的事；很多人都认为李商一的剑杀人是不令人感到痛苦的。

——可是李商一很少杀人，甚至很不愿意动手杀人。

沈虎禅继续谨慎而缓慢的动作。

他用双手捧刀，专注而心诚的往前抱刀拜了三拜。

李商一忽然自竹节内走了出来。

剑仍留在竹内。

——没有了剑，他如何对付沈虎禅？

——没有剑，如何克制沈虎禅的刀？

沈虎禅仍双手托刀，小心翼翼地捧刀平举额前。

蔡可饥看不明白。

以他的功力，当然不明白。

他只看明白了一件事。

——大家的神情。

别说杜园和侯小周了，就连姚八分，他脸上的神情，比沈虎禅挥刀追斩他之时还要仓皇，而谭千蠢也比刚才受沈虎禅胁持之际还要紧张。

——到底为什么。

——难道就为了沈虎禅那几下毫无意义的舞刀？

这时候，沈虎禅已回刀合抱，默然稽首为揖。

他这些动作，却又不是冲着李商一的。

李商一却竖起一根指头。

左手食指。

他用这只手指，找了一块苍古的石头，竟磨砌了起来——

楚杏儿叫道：“他们到底在干什么？！”

将军神情凝重：“他们已打起来了。”

楚杏儿和舒映虹都诧异道：“打起来了？！”

楚杏儿补充了一句：“怎么打？”

燕赵道：“好厉害的李商一！”

将军觉得是遇上了知音：“他用的是‘道剑’。”

燕赵羡慕他说：“他的剑已达到了：‘道即为空，空即为道’的境界。”

将军道：“所以他已不必用剑。”

燕赵道：“他的手指就是他的剑。”

将军道：“他和剑虽分不开来，但实际上红剑仍为他心志所纵控，人在剑在，人不在剑也不在。这比‘剑在心中’的‘心剑’还要再进一步。”

燕赵道：“可是沈虎禅也不简单。”

将军道：“他是想以‘儒刀’以破之。”

燕赵也兴奋说：“所以他刀未出手，招已先露，正大光明，磊落逼人，‘天地君亲师’五记招路，先亮了出来。”

“好个‘道剑儒刀’！”将军叹道：“唉，这弄虚作假是一场绝世难逢之比斗。”

王龙溪瞪大了虎目，几乎是一手要把蔡可饥揪了起来：“结果如何？！”——还没有结果。

沈虎禅以刀敬天、敬地、敬君、敬亲、敬师，然后面对敌人。

李商一却在竹节上手指刻字。

刻了八个娟秀的小字。

“弦年蹀鹞

泪烟忆然”

刻完了，他怕了拍手，一张脸突然又被痛苦所布满。

沈虎禅大喝一声，举刀、提步、上前。

蔡可饥忽然觉得几乎不能呼吸。

——那一刀如未出手，那一刀若未击中，仿佛谁都呼不出一口气，吸不进一口气！

李商一盯注沈虎禅。

不看他的刀。

不看他的眼。

只看他的眉心。沈虎禅大喝一声，攻势的刀忽成守势。

他以刀锔护着眉心，印堂上只觉一阵烧的。

他喝道：“好剑！”

李商一痛苦地嘴角牵动，算是笑了一笑。

沈虎禅叱道：“出剑吧！”

李商一淡淡地道：“你已着了我一剑。”

沈虎禅握刀的手臂筋像怒树一般贲突着：“你的见就是你的剑？”

李商一傲然道：“我看见你，你便着了剑。”

沈虎禅厉声道：“谁是我？”

李商一叱道：“你就是你！”

沈虎禅狂笑道：“我本楚狂人，凤歌笑孔丘。谁是我？我是谁？”

他的头发赤，他的刀带着檀香味，像一道彩虹，直划向李商一：“谁都是我！我不是谁！”

李商一没有闪，没有躲。

突然间，那嵌在竹内的红剑，就像有一条无形的线牵动着，飞射而出，直钉沈虎禅！

这刹那间，沈虎禅眼前的大敌变成两个：

——一是李商一！

——一是红剑！

## 第十一章 红剑之剑

那一抹红，像美人吐的一口飞血。

快、而凄艳。

并且带着一阵清响，绝美如一梦。

沈虎禅大喝一声，终于拔刀。

拔刀、出刀。

出刀、收刀。

刀还是刀。

刀仍在鞘中。

他拔了刀，但人人都看不见他的刀。

再见时刀仍是在木鞘里的刀。

不过在刹那的永恒里，“叮”的一声星火四溅。

剑刀相击。

红剑嗖地飞回李商一手里，就像一只温驯的蜻蜓。

李商一手里执着剑，他的脸忽然红了。

剑色的烈红，似乎有点淡褪。

沈虎禅仍持着刀，盯着李商一。

他和李商一的视线犹似在空中互震起一串刀花剑火。

沈虎禅执刀的右手，自袖口到腕沿，流下了一抹血痕，就像一条红色的小蛇，正在探索着蜿蜒而下。

沈虎禅受伤了。

交手只不过一招。

沈虎禅已负伤。

李商一马上发动了攻势。

他一口气攻出了五十剑，每一剑之力，如庙堂巨柱，而每一剑运使之巧，如丝织锦绣。

他的剑势时而伤怀、时而逼回，到了后来，全交织成一片惘然，像一场繁华终成幻灭，这些剑之梦影，只是为之招魂，为之太息。

沈虎禅人在剑网之中。

剑影如花瓣。

艳得自是伤情，红得莫辨人意。

沈虎禅的冲天豪气，仿似被这软韧的剑意绞成碎片。

这就是李商一和他的剑。

红剑之剑。

将军听得眉飞色舞：“好剑法！”

燕赵脱口道：“万人敌有李商一，难怪可以强盛一至于斯！”

将军道：“那恐怕就是‘锦瑟’剑法了吧？可惜无缘亲睹！”

燕赵吟道：“难怪有人说李商一是李商隐的后裔，只不过前者写成诗，后者化成剑而已。”

“究竟由你来大谈考据，”王龙溪粗声粗气地对燕赵说：“还是由他们来说下去？”

“锦瑟剑固然厉害，但沈虎禅也有‘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之刀！”这次燕赵既没有反唇相讥，也没有生气，“说下去，战果如何了？”



锦瑟无端五十弦，  
一弦一柱思华年。  
庄生晓梦迷蝴蝶，  
望帝春心托杜鹃。  
沧海月明珠有泪，  
蓝田日暖玉生烟。  
此情可待成追忆；  
只是当时已惘然。

“锦瑟五十剑”固然厉害，但沈虎禅以步步为营，执中西用之刀，一一应付：

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

李商一的剑法诗意，破不了这个自给自足、严密精确、浑然天成的架构。于是他做了一件事。

他收剑、回剑，扒开衣襟，一剑就往胸膛刺下去。

血溅飞。

红剑沾上了他的血。

血红。

红剑更红。

——听到这里，连王龙溪也忍不住失声喊道：“‘自残剑法’！‘先伤己，后杀人’！剑一旦喝了主人的血，敌人便绝对逃不了了！沈虎禅这次一定……”

他本来想说“完了”。

可是他说不出口。

因为沈虎禅是在这里。

就在他眼前。

——沈虎禅至少并没有“完”。

近百余年来，有一派剑法，十分诡秘，使这一派剑法的人，也十分神秘。这是“自残剑法”。

这种剑法，非到万不得已时，绝不施用。

——因为它未伤人，先伤己。

——先使自己的剑喝了主人的血，再会杀敌。

——当手上的剑，喝了自己的血后，伤痛和饮血的剑都同时激发出一种斗志。

——一种使敌人“惟可死、不可生”的战志。

李商一扒开自己的衣襟。

他的胸膛瘦而青白，而且伤痕累累。

一共是十一道剑伤。

这些伤痕只透露出一件事：

——自残剑法，李商一用以对敌，只用过十一次。

——能逼使李商一施用“自残剑法”的，一定是武林中高手中的高手。

——但这十一人都死了。

——李商一仍然活着。

——因为“自残剑法”。

——一种“伤己杀人”的剑法！

剑已饮血。

沾血的剑像突然注入了生命。

狂飚式生命。

毁灭式生命。

它以它狂烈的生存来结束其他人的生命。

沈虎禅的眉毛已被汗水湿透，交结在一起，但他的眼睛却发着亮。

在他眼里看来，李商一手中的剑，已不是剑，而是好像一个爱好书法的人眼见有人在他面前，施展王右军的“兰亭神笔”，舒卷顾虎头的“点睛妙笔”之际的感觉。

沈虎禅的刀势本一向以快而凌厉见长。

而今他刀法倏然一变。

变得十分朴拙。

每一刀如蕴有大力、激起古风。

他的招式法度森严，可是他出手的方位十分荒诞。

第一刀攻向李商一的头发。

第二刀砍向李商一的尾指指尖。

第三刀劈向李商一衣领。

第四刀……

——在这生死关头，他每一刀救命招式，竟都是“无用之刀”？

这不但把蔡可饥看得呆注了，连李商一都动了容。

燕赵也大为动容，“好刀，好刀非刀。”

将军道：“好大胆的刀。”

楚杏儿因为听不懂，所以问：“怎么个大胆法？”

“他的刀专往不可能处攻击，而且他的刀更进一步把攻击化为下攻击、伤人转为不伤人，杀人转为不杀人，他的刀已不是杀人、伤人、攻人的刀，而是道，”将军肃容道，“沈虎禅的刀即是道，刚好对上李商一的以空为道，以道为空，悟寂为道，悟道返空，这一战已足成武林佳话、永垂不朽。”

“沈虎禅就像是大雕刻家，他的刀就是他的凿子，专从最不可能处下手；”燕赵赞赏的说，“李商一的剑却已经活了，像一个大画家画成的画，就算画师死了，画仍是活的，让每一个懂得看的人看一次便活上一次。”

他叹了一口气，遗憾他说：“这一刀一剑，本不该拼上的，该让寂寂人间、留有神兵。”

将军忽道：“错了。”

将军一向敬重燕赵，他说的话将军大都赞同，而今却直斥燕赵说错了，倒是前所未有的事。

将军道：“既是神兵，就应该用来发挥它的神威；既是利器，更应施展它的锋芒。就算这只是刹那间的的光芒，但别忘了许多刹那合在一起，便是永恒了。”

燕赵沉思，然后道：“你说的是。”

将军长吸一口气，道：“也许，我们到了应该知道答案的时候了。”

他转首过去问蔡可饥：“到底谁赢谁输？”

有决战便有胜负。

有比斗便分存亡。

问题是：谁胜？谁负？谁生？谁死？

沈虎禅突振衣而起，如怒虎一头，变成一头怒虎。

李商一冲天而起，如白鹤一只，变成一只白鹤。

两人在空中交手：

刀和剑，风和烟，千万人里的一触

惊喜一场，各自分散，永不相忘

少年只有一次……花只开一次最盛

感情只有那么一阵

或许只走那末一次深夜的长街

未央。雾浓。独自行。

所有的期待不过是一盏灯

梆声响起时楼头有人吹箫

使你惊觉人生如梦……

（刀光剑影之后是什么？）

（掠起的是身姿，落下的又是什么？）

（谁杀了人？谁伤了心？谁才是那个在天之涯、海之角、寂寞的汉子？）

（是刀佩着人？还是人佩着刀？）

（是剑负着人？还是人负着剑？）

（谁是那抚剑的燃灯者？）

（谁是那写诗的佩刀人？）

刀剑交加之时，突然发生了一件事。

李商一的剑变了。

他的剑已不是剑。

而是花。

他的剑，竟然开了花！

——一把杀人的剑，怎会变成了一朵令人惊艳的花？！

燕赵失声呼道：“红剑之剑！”

红剑里，确还有剑。

那把红剑忽然一瓣瓣绽开，落下了红衣，就像花瓣一样。

然后，它就吐出了它的蕊。

它的蕊是另一把剑。

更美更艳更玲珑的一把剑。

一把小小小小小小的红剑。

红剑飞叮沈虎禅的咽喉。

沈虎禅却做一件事。

他出刀。

出刀并不奇。

遇上李商一，他已不能不出刀。

奇的是他的出刀。

他竟一刀砍落。

砍向自己的影子！

（在这千钧一发的紧急关头，他竟砍这样的一刀！）

（——一刀砍向自己的影子！）

（难道他一直不是在跟敌人厮拼？而是跟自己的影子决战？难道他一直是  
直是以刀光洗脸、与影子搏斗？！）

将军喝了一声：“‘禅刀’！”

——什么是禅刀？

蔡可饥不知道。

他只记得当时的情景。

那教他终生难忘的情境：

沈虎禅的刀和李商一的剑正要定胜败之际，姚八分、谭千蠢两人倏然同时出手，攻向沈虎禅。

遇到李商一这样的强敌，谁都不能分心。

——就算沈虎禅也不能。

刀过处，剑止息。

两人都落了下来。

沈虎禅一阵抽搐。他的抽搐，是从脸肌，直至手背，然后延至脚踝，五脏六腑，似给一只铁箱一把夹住，紧紧地揉捏成一团。

——他已中剑。

他的刀已还鞘。

他的刀鞘支着身子。

李商一落回竹节内。

他静静地端坐着，没有表情。

姚八分和谭千蠢脸上都有狂喜之色。

他们都知道自己已得了手。

他们的攻袭已命中了。

——也就是说，沈虎禅败了。

在那种情形之下，败了几乎就等于是死。

——而且还不止沈虎禅一个人死。

“沈大哥败了，”蔡可饥痛苦他说，“因为姚八分、谭千蠢不顾江湖道义，罔视武林规矩，竟施暗算，所以沈大哥败了，而且，还受了伤……”

他几经艰辛才吐出了两个字：“重伤。”

将军、燕赵、楚杏儿脸上都有惋惜、遗恨之色。

“不对！沈大哥没有败！”被折磨得已不成人形的徐无害忽然大喊道：“我看得清楚：败的是李商一！”

徐无害虽历经折磨，但并没有疯。

他不是疯子。

所以谁都不明白他何以会这样说：

——因为沈虎禅明明是输了，还受了重伤！

## 第十二章 锦 瑟

当时，徐无害是趴倒在地上的。

狄丽君的点穴手法特异，徐无害穴道虽已为李商一所解，但浑身仍浑不着力。

所以他的角度诡异。

他当然看见沈虎禅以刀支地的样子。

——要这样一个猛虎般的人物几乎连站都站不住，除非是他身上的伤早已足以令一般高手命丧当堂。

徐无害一见这种情形，第一件事情就想到：要是沈虎禅死了，这些人还会不会放过他？

人一旦有了求生的希望，就不愿再死。

徐无害赶忙去看李商一。

因为李商一是答允过他们的人。

李商一端坐在粗大的竹节里。

风动。

风过处，竹叶厮磨，自成天籁。

远处还有落花香。

就在这种情境里，徐无害蓦然发现了一件事。

从他的角度，可以清楚地看到，竹节后端的裂缝渗出了鲜血。

竹子当然不会淌血。

竹子就会落泪，也不致会流血。

那么，血一定是从李商一身上流出来的。

——李商一受了伤！

——而且还伤得颇为不轻。

他的胸膛流着血，那是因为他曾自刺一剑——可是，胸上流的血并不算多，仿佛都给那把红剑吸去了。

此际李商一淌的血，肯定不是胸前的伤口。

既不是胸膛上的伤口，那就必定是为沈虎禅所伤。

——沈虎禅是在何时伤着他？！

——莫非是沈虎禅向他自己影子攻出的那一刀？！

——难道在那生死交替的刹那，李商一竟变成是沈虎禅的影子。

徐无害看不懂。

他也不明白。

但他只知道：沈虎禅受伤了！

沈虎禅受伤了！

姚八分、谭千蠢照了一个面，两人一齐迅疾地向沈虎禅包抄过去。

两人的神色分明：

——他们决不会让沈虎禅活着回去。

——就连徐无害与蔡可饥也休想能活着离开。

徐无害的心又往下沉。

沉到底。

——一个人如果一直没有怀着希望，那么他也就不会失望；要是沈虎禅不出现，徐无害决不认为自己有机会活下去，所以也就不会像现在一般：眼

看有活命的机会，但又旋即面临死亡。

沈虎禅却伤得似连动都不能动。

他额上布满了苍苍的汗。

他闭着目，既似在运气调息，又似在强撑一口气不倒下去。

——这样的情形，沈虎禅如何能与这两大恶魔交手？！

徐无害只觉一阵热血，涌上心头。

——沈虎禅这次赶过来，不管是为了抢夺“高唐镜”还是为了救他，总之沈虎禅要是死了，自己也别想活了。

一股冲动，令他站了起来，要过去护住沈虎禅。

但蔡可饥已先一步冲了过去。

蔡可饥拦在沈虎禅身前，拔剑，震起一道惊雷似地道：“谁敢动他？”

姚八分的八字眉一分，“现在，”怪笑道：“有谁不敢动他？”

谭千蠢怪有趣地望着蔡可饥：“我岂止动他？我杀了他你又能如何？”

蔡可饥凛然无惧：“要杀他，先杀我！”

谭千蠢哈哈笑道：“杀你又有何难？”

说着便要动手，李商一忽道：“住，手。”

姚八分向谭千蠢示意地眯了眯眼，遂向李商一恭谨地道：“一哥要亲自动手，那自是最好不过了。”说着又向谭千蠢挤了半个古怪的笑容。

李商一脸无表情，连眼皮都不抬一下，口道：“你，的，脸，在，干，什，么？”

姚八分愣了一愣，才道：“刚才，有蚊子——”

李商一不听他说下去，截道：“放，了。”

姚八分又是一怔，不敢置信他说：“什么？！”

谭千蠢忙道：“一哥，沈虎禅此人已为楚衣辞收买，决饶不得——”

李商一冷哼一声。

谭千蠢顿时不敢说下去，可是脸上尽是不服的神色。

姚八分沉吟了一阵，似鼓足绝大的勇气，道：“一哥，别的事我们可以都听你的，不过，沈虎禅是方大人志在必得的人物，可万万放不得——”

李商一道：“我，说，放，了。”

姚八分脸上出现一种恨色。

一种强烈的恨意。

杜园在旁问：“他是我们的敌人，杀了我们不少人，为何要放？”

李商一默然。

好一会，他才说：“他，胜，了，我。”

姚八分与谭千蠢骇然相顾。

谭千蠢抗声道：“明明是你胜了，还重创了这厮——”

李商一握剑的手突然紧了紧。

白皙的手更白皙。

手背上的青筋突现。

谭千蠢把下面想说的话全吞了回去。

姚八分却接了下去：“就算他是赢了又怎样？咱们合力把他干了，天下谁知此事？！依我看，一哥，不知——”

李商一吐字如剑：“放！”

姚八分也疾喝道：“好！”

他向谭千蠢猛一颌首，在这一瞬间，他和千蠢和尚，一连向沈虎禅骤下二十三道杀手！

每一道杀手，都是要沈虎禅的命。

——要他立即死亡！

“我真的没有想到……”徐无害喃喃地道：“他们一出手，李商一也出了手！”

王龙溪这时忍不住呸了一句：“卑鄙！”

燕赵反问：“什么卑鄙？”

王龙溪道：“争杀一个伤者，算得了什么英雄！”

燕赵道：“我看李商一不是向沈虎禅出手的。”

舒映虹在旁道：“李商一不是向沈虎禅出手，莫非竟向自己人出手不成？！”

徐无害有点懵懵然地道：“正是，李商一竟向谭千蠢和姚八分出手……”那么无奈、凄落的剑光，交织成一张如烟似梦的剑网。

美丽得似场灾祸。

将军这时忽然正色地道：“无害。”

徐无害肃然道：“在。”仿佛将军一声叫唤，即使他连身上的痛楚都尽忘。

将军问：“你是亲眼看见李商一出手的了？”

徐无害答：“是。”在将军面前，他不敢多说一个字的废话。

将军道：“他是向姚八分和谭千蠢出手？”

徐无害道：“是的。他一剑攻向两人。”

将军道：“他是怎么一剑攻向两人的！”

徐无害道：“他的剑像一层层的塔，在出手的时候像突然间成了花，他只刺出一剑，却似有五十朵剑瓣，分别向千蠢和尚和八分道人……”说着不由神往。

将军仔细的听说：“说一说你对李商一剑法的感觉。”

这次徐无害没有立时听懂。

将军补充道：“我是指，他这次出剑同时攻向谭、姚二人，你在外边看了，有什么感触？”

“那一剑，”徐无害神驰地道：“那一剑……真是惊奇，而且令人感觉到……”

“感觉到什么？”

“无端。”

无端的剑。

无端的剑法。

无从捉摸的人和剑。

“你呢？”将军咀嚼了一下“无端”两个字，回头向蔡可饥，“你人在剑网里面，站得最靠近，你又感觉到什么？”

蔡可饥想。

一想，仿佛就见到那一剑。

那一剑，比谎言美丽。

那一剑比理想更美。

那一剑，就似憧憬里的梦景。

——美丽得令人原谅一切。

——可是，却又怎么会使人在想起的时候，生起一种微微的伤感、淡淡的感伤？

“惘然；”蔡可饥答，“是一种刻骨铭心的惘然。”

惘然，惘然得茫然的偶然。

恍似，恍如一梦的偶然。

惘然的人在梦中不知梦，身在客中不是客。

“无端，惘然。”将军沉吟道：“好一个李商一，不愧为万人敌的情敌，多年来，他虽没赢得那女子，毕竟，却使他创出了‘锦瑟剑法’的精粹。”

舒映虹却不明白，他觉得在这时候，应可向将军直接求教：“可是，李商一却为何要救沈虎禅？”

“他不是救沈虎禅，”将军微笑道，“他是在还情。”

“还情？”舒映虹觉得不可思议。

“你说沈虎禅一刀砍向他自己的影子。”将军忽然返首过去问徐无害，“他的影子投影在哪里。”

徐无害没料将军忽然有此一问。

“……投在地上呀，”忽想起什么似的接道：“有一半投影在那匹马上。”

“马？”

“紫骝马。”

——那匹马一直都在那儿。

沈虎禅与李商一在空中刀剑交手，有一半的影子投映在马背上。

“沈虎禅发出了那一刀，”将军眼睛亮了，有一种“果然不出我所料”的自豪，紧接着问：“那马怎么了？”

蔡可饥这回抢先了：“一刀过处，马鞍裂了。”正要说下去，将军已胸有成竹地一笑，向燕赵道：“果然是他来了。”

燕赵眼里流露着钦佩之色：“开始时我还没觉察到，你一问起马来，我才醒起。”

将军踌躇满志地道：“既然是他来了，李商一这下当然算是欠了沈兄的情。”

燕赵脸上的神情，就似同时遇上了一个平生重大敌手和生平知交一般，带着做然又带点奋然他说：“他跟他师父一样，总是在最不可能的时候和最不可能的情形下出现。”

燕赵一向已没有敌手。

他的敌手只剩下了将军。

燕赵也一向没有故交。

他的故交只剩下了将军。

他是将军的故人，也是将军的故交。

——谁才是敌手的敌手？谁是这故交的故交？

——难道这不是人？

——而是一匹马？！

马是马。

人是人。

——人和马怎么能成为知交？

事实上，有些人爱马，尤胜于爱人；有的人跟马接近尤甚于和人亲近；



有的人情愿跟鸡犬猪猫在一起，亦不愿与人在一起。

为什么。

也许是因为人会处心积虑地害人伤人利用人，而其他的动物都没有这种德性。

将军转头问徐无害：“我猜的对不对？”

徐无害答：“服。”他本来要答“对”字，但将军只听人们片面叙述，已对场中的事了如指掌，且尽皆推测料中，徐无害心中震服之余，心里口里脑里都是一个“服”字，所以脱口说了出来。

王龙溪几乎要大叫：“怎么回事？”

徐无害征询地望向将军。

将军点头。

徐无害遂向蔡可饥征求道：“我们一起说好不好？”

因为接下去的局面变化迭起。

他怕自己说不清楚。

何况，当时他受了伤，现在伤仍在作痛。

他必需要蔡可饥作补充。

蔡可饥道：“是。”徐无害的身份在“将军府”里一向比他为高，所以，徐无害吩咐的话，其实就是命令。

就算他救过徐无害也一样。

将军麾下，本就分际严整，合作紧密。

这就是蔡可饥和徐无害夹叙的情形。

### 第十三章 敌手的敌手

李商一的无端之剑和偶然之剑，逼退了谭千蠢，击退了姚八分。  
看李商一的剑势，就算他要剑杀了姚八分和谭千蠢，也决非难事。  
可是他只击退他们。  
他只是制止两人向沈虎禅下手。  
这一剑的用意，显然是志不在此。  
而在彼。

“彼”就是那匹马！

李商一剑势回刺，极尽“无端”之意，但又似日升月落，移动虽是以扭转乾坤，但偏又在不经意中完成，一如韶光消逝，华年侵蚀，剑风卷起落英缤纷，还响起一阵悦耳的天籁妙韵。

这一剑之风情，也到了“凄美绝楚”的地步。

这样令人心碎欲绝的一剑，不是攻向人，而是攻向马。

其间还夹杂李商一二声大喝：“出，来！”他连喝声发也开两截！

剑光过处，马也分成两截！

没有血！

也没马鸣！

只有人。

这看来此真马还要像是一匹马的“马”，竟是假马。

“马”只是虚壳。

有“人”藏匿在其中。

任何人匿伏在这样一种“环境中”，必定都会有些狼狈、局促、甚或衣衫不整。

然而这人英朗如故，文秀如常，潇洒有致，怡然自得，就像他是在文士雅宴中起身敬酒一般儒雅清爽。

这是一个年轻人。

两道剑眉，一对星目，仿佛蕴藉了许多风流——到底风不风流还不晓得，但看他样子，至少很自命风流。

“自命风流”这四个字是蔡可饥说的。

燕赵叫他“不妨叙述得详细一些”，他便连人的样子也一并用话“描绘”了。

坦白说，他是有些看那厮不顺眼。

——在那种紧急情境下，那人居然还可以一派舒然、悠闲自得的样子，相形之下，自己和徐无害都变得更加狼狈尴尬起来。

谁知道“自命风流”四字一出手，燕赵就一拍大腿，喝道：“好好好，‘梁四风流蔡五狂’，‘人不风流在少年，得风流时且风流；一时风流便风流，是真名士自风流’，不改青山不解恨，梁四还是老样子！”

“梁四？”蔡可饥愣住了。

将军只微笑嘱咐：“说下去吧。”

这一剑，带着二分怅惘、三分无端、还带有一分儿不可拆解的谜，直取自马中裂现的青年梁四：

梁四却不闪躲。

他只笑嘻嘻地望着李商一。

还有李商一的剑。

他只说了两个字。

“诺言。”

这两个字一出口，就像两把刀。

两把沈虎禅的刀！

——要不是沈虎禅这样有份量的刀，又怎能令李商一这几近无敌的剑连然而止？！

剑在空中顿住，不得寸进。

梁四神情潇洒依然，除了眼神。

他眼里像在看自己的生死存亡。

李商一却没有看他。

一眼也没有看他。

他像用了极大的坚忍和努力，才能稳得住这出手一剑倏然中止。

他的脸肌搐动着。

红剑漾出一片令人呻吟的艳丝。仔细看去，这把剑竟也起伏如波浪，似有什么事物要破剑飞血而出，李商一手里的剑，竟似是一个活着的长形的心脏一般！

李商一脸上忽然出现极其坚毅的神色，以致他的双眼一直似铺着一层泪光黯影，此际也明亮了起来。

他一剑回刺自己。

血飞溅。

血却流得不多。

这把红剑竟会吸血。

血注入剑里。

剑平伏。

红剑更红。

剑宁定、沉静、温驯如初。

美艳如故。

更苍白的是李商一。

他的脸皱纹更多，像一座苍老的海。

——究竟活着的是他的人还是他的剑？

——究竟他手中的剑是夺取敌人顽强的性命？还是反在吸取主人生命的精华？

——究竟是他在用剑？还是剑在用人？

蔡可饥和徐无害不约而同，都生起这种想法。

他们从来没有见过这种人。

也没见过这样子的一把剑。

梁四见李商一御剑不住，回剑自刺，洒然的神色里也流露出尊敬之色。

他啧啧道：“人说‘红剑’若落在他人手中，只有速其死，惟若在李商一手中，才可以驾御得住，这句话说得并没有夸大。”

沈虎禅却忽然发语了。

他的声音很有点虚弱。

“人说‘梁四风流蔡五狂’，梁四一向风流潇洒，没想到这次初会，却逢着你向正在决战的人施暗算。”

梁四一双明利的眼睛，盯住沈虎禅，张开纸扇，徐徐地扇了扇。眼珠一转，才问：“你就是沈虎禅？”

沈虎禅道：“是。”

梁四道：“也是闻名不如见面。”

沈虎禅道：“彼此彼此。”

梁四道：“听说你是义盗，官府虽视你为巨寇，但你为百姓人民所做的义举义事，恐怕武林中的所谓‘大侠’，一百一十五个加起来也莫如你一人多。”

沈虎禅道：“过奖。”

梁四道：“可是今回第一次见，你却成了将军手下的走狗。”

沈虎禅道：“你为‘南天王’，我为‘楚将军’，咱们河井不犯，各事其主。”

梁四道：“你为铁剑将军效命，楚铁剑介于正邪之间，这倒也罢了，可是，你却连万人敌也搭上了，可真教在下失望，对阁下另眼相看！”

沈虎禅道：“哦？”

梁四道：“你可知道万人敌的身份？”

沈虎禅道：“他是相爷手上红人。”

梁四冷哼道：“这种人祸国殃民、逞势图利，身为武林中人，理应自珍羽毛，而你却同流合污，当真是……嘿嘿，原来沈虎禅也只是图高官厚禄，浪得虚名。”

这番话一说，谭千蠢、姚八分、侯小周、杜园等为之勃然大怒。

因为李商一为了这人，宁可自刺一剑，也不敢出手伤之。

他们都不敢动手。

——到底为了什么？

没弄清楚之前，谁也不敢贸然动手。

沈虎禅也不生气，只道：“谁说我跟万人敌是一条阵线上的人？”

梁四道：“因为你刚才救了李商一。”

他最心怀不忿地接道：“没有你那一刀，我那一掌早就隔着土木马破空击杀了他；你为了破我一掌，而吃了他一剑，这不是明着向万人敌示好吗！”

沈虎禅道：“我发现木马内有人，而且有掌力侵袭，我不允许我的敌手在他人的暗算下，便因为了这一点而切断你的掌力。”

梁回怔了怔，瞪大了眼望定沈虎禅：“你就是为了这一点而救李商一？”

沈虎禅奇道：“不然为了什么？”

梁四像骤然吞了一个不明就里的东西：“你为了这一点，不惜硬挨李商一一剑？”

沈虎禅啼笑皆非地道：“他跟我是一对一的对决，我怎能够胜之不武？”

梁四闷哼道：“你是要公平？”

沈虎禅道：“就算你要杀死的是你的敌手，也得要公平：你对你的敌手不公平，那只是看不起自己。”

梁四双眉一展道：“可是，对敌手公平，往往就是对自己不公平；天下无敌的高手，往往不是未逢敌手，而都是在敌手猝未及防的情形下消灭了敌手，这才能无敌。”

沈虎禅淡淡地道：“这样子的无敌，无疑是骗人骗己。”

梁四讥诮地道：“其实，什么‘无敌最是寂寞’，这句话也一样骗人骗

己。完全是一厢情愿！天下哪有无敌手这回事？就算有，你自己认可，下见得别人也认同；一小撮人认同，不见得人人都认同。无敌是最寂寞、最是痛苦？谎话！废话！要争求无敌、挣扎走向无敌之路才是寂寞和痛苦，至于到了真正无敌的境界时，不是虚寂尤欲就是重返光风雾月的境界，哪有寂寞痛苦可言，有痛苦、寂寞，比人修为有限，那无敌至少还有戈壁到江南那么远！”

沈虎禅静静地听梁四把话说下去。

他不知道这年轻人为何有这么多的啰嗦。

梁四却把话题一转：“可是我是你敌人的敌人。”

沈虎禅道，“敌人的敌人，未必就是朋友。”

梁四道：“你应该联合我，来扫击你的敌人。”

沈虎禅道：“我一向要用我自己的力量来解决敌人。”

梁四道：“看来，能够成为你的敌人，是一件荣幸的事。”

沈虎禅道：“可惜你还不是我的敌人。”

梁四笑道：“幸好我不是你的敌人。”

沈虎禅道：“最好我们永远不要成为敌人。你的‘隔山打牛神功’和‘风花雪月四式’，刚才只隔着土木马露了一手。恐怕谁都不会愿意有你这样子的敌人。”

梁四一被人赞，开心得眉开眼笑起来：“好说，好说，”遂而正色道，“不过，你这样对敌法，很吃亏，到最后，难免要死得不明不白。”

沈虎禅微笑道：“天下事，本来就有许多都是不明不白的，尤其一个人的成败生死，谁也掌握不着。”

梁四道：“你现在伤得就有些不明不白。”

沈虎禅道：“你为什么要暗算李商一？”

梁四道：“我知道若论武功，我难以取胜，我只有暗算他。我一向都是个很有自知之明的人。至于我为何暗算他。”

他用手一指李商一道：“他心知肚明。”

沈虎禅问：“他力何不还手？”

“因为是他欠我的；”梁四悠然道，“他答应过我，有过允诺，我可以暗算他三次，他只能闪，只能躲，只能避，但不能还手。”

他一副有风驶尽的样子：“如今，他还欠我一次。”

沈虎禅道：“哦，原来你已暗算过他一次了。”

梁四说着又有点忿然：“要不是你，我已用不着下一次了。”

沈虎禅道：“我不得不动手。”

梁四诧道：“为啥？”

“因为，”沈虎禅道：“直至到我以‘杀己之刀’出手，才知道原来他是看不见东西的人。”

李商一突然激动起来。

他脸上的皱纹起伏一如怒海。

他哑着语音吼道：“我，瞎，了，跟，出，手，无，关！”

“是无关，”沈虎禅道：“可是我不能对我的敌手不公平。”

他缓缓地接道：“如果我要铲除一个恶霸、一个枭雄，一个败类，我可以像他一样，暗中伏袭，一击得手就走，但你却是我的敌人。”他顿了一顿，接道：“我所尊敬的敌手。”

他又停了一停，才道：“刚才你在竹子里，我没有察觉，反而只知在木

马中有敌，如果当时你向我袭击，我就说不准能活到刚才与你交手。”

他的话说得很慢，但很清晰，仿佛元气充沛。

只有那几下停顿，很有点不自然。

李商一敞开的胸膛起伏。

血又开始自伤口渗了出来。

梁四长舒了一口气，道：“我明白了。”

他很沮丧似的接下去说：“我在马内，你一早就知道了，但你以为是李商一。”

沈虎禅道：“我忘了李商一精擅于剑法，喜在封塞壅闭的所在，自囿自囚以静修‘一统神剑’，但若论手艺之巧、才艺之高对奇门遁甲、莳花诗酒、木牛流马、琴棋书画皆有造诣，除‘风流四公子’外，却还会有谁！”

梁四苦笑道：“弊在我件件通，却没一门精，要不然，也不会被你一眼就看破，”

沈虎禅道：“李剑客本来也定当发现，只争在他的眼睛不方便。”

“谁教他当日因情而毁目割舌？”梁四此语一说，李商一振剑的手背，青筋又突现了起来，梁四把话锋一转，道：“不过，他也因为你的出现，而把注意力全集中在你的身上，因而才没有发现到我的存在；”

他耸了耸肩，道：“因此我才出手暗算。”他嘴里仿佛含着了什么垢物般的，轻呖了一声，似把渣滓吐了出来，道：“因是你才出手救了他。”

沈虎禅嘴角一翕，似要说话，忽然双眉一皱，像双手抱刀一拢似的，紧紧地锁成眉心，话便说不出口了。

梁四审察似地道：“你的伤，很不轻吧？”不待沈虎禅答话，又自言自语地道：“当然不轻了，先中了李商一一剑，又被八分道人的‘八弓弩’击中，再吃千蠢和尚一拳，你能硬挺到现在，还说了那么些话，恐怕当世再无几人能有此修为了……”

他自言自语的道：“楚铁剑可不可以？万人敌能不能够？蔡般若行不行？师父能不能？”他一笑又道：“像我，我就不能了。”

“人贵自知。我自知不行，”梁四悠闲得就像在评赏书画：“像你在破了我的掌力后还能回刀反挫李商一，这点我就绝对办不到。”

他看向李商一，一双亮目至露出如小童般的好奇来：“你也伤得不轻吧？可是刚才你的‘惘然之剑’，先退和尚、道士，再来攻我，依然利害得很！”

他啧啧有声地道：“可惜，可惜。”

他向沈虎禅和李商一都望了一眼，充满惋惜之情：“你们两位，都受了伤，而且都伤得不轻，反而是我，我没有受伤，体力也在最盛之时。要是在平时，单打独斗，要杀你们任何一位，我恐怕力有未逮，可是，现在……”

沈虎禅截道：“你错了。”

梁四唇边又似吐出什么垢物似的，用鼻子问：“嗯？”

沈虎禅道：“你只杀得了我。”

梁四轩起一只眉毛：“哦？”

沈虎禅道：“你别忘了，这儿还有姚道士、谭和尚、侯公子、杜青衣，有他们在，加上李商一的‘一统神剑’一直都还没有出手，你是讨不了好的。”

梁四很爽落的道：“说的也是。他只以‘红剑之剑’发出了‘锦瑟剑决’、看家宝‘一统剑法’确是一直未曾出手。”

沈虎禅道，“所以，你能杀的和你要杀的人，只有我。”

梁四笑了起来：“你怎么知道我要杀你？”

“你、要、不、要、杀、他、都、一、样，”李商一开口了：“你、杀、不、了、他。”

梁四又剔起另一只眉毛：“我杀不了他？为什么？”

“因、为、我、不、准，”李商一道：“你、若、动、手、我、就、跟、他、联、手、杀、了、你。”

他这句话一说，沈虎禅倚着的木鞘刀，突然下陷土中，疾沉寸余。

梁四把两边眉毛都扬了起来，哈哈笑道：“很好，听你这样说，今天，我是谁都杀不了了，连高唐镜也夺不回，那我还留在这儿干啥？”然后鼻子里哼了个调、很轻松、很愉快、很悠闲的样子，大步消失在竹林里。

只剩下满地的落叶。

远处的落花香。

## 第十四章 黛玉青山

听到这里，将军自案前拉出了左手第二十抽屉，取出了两粒沉甸甸的铁胆，捏在手中，搓揉着，众人听到隐约自他手掌里，传出极悦耳的声音。

——在蔡可饥和徐无害听去，那乐声甚至有些跟李商一那一把红剑插入竹子里的声音有些近似。

将军一面运揉着铁胆，一面料脱青沈虎禅。

沈虎禅脸如紫金，双目紧闭，端然不动。

他全身衣襟，已为汗水浸透。

——如果这时候有人向沈虎禅出手攻杀，只怕沈虎禅惟死一途了吧？

——可是如果没有将军的命令，谁敢在将军府里动手杀人？

——除非是将军要杀沈虎禅。

——将军会不会杀沈虎禅。

——他要不要杀沈虎禅？

——想不想杀沈虎禅？

谁知道将军在想什么？心里打的是什么主意？如果有人会猜测到一些，那人必定是燕赵。

将军的敌人：燕赵。

将军忽然向燕赵问道：“转述到目前为止，对这件事，你有什么看法。”

燕赵道：“第一，我怀疑梁四也受了伤。”

将军即问：“是何事你会生疑？”

燕赵道：“听徐、蔡二位转述，梁四公子在足可乱真的泥塑的马内出掌。偷袭李商一，这一掌不带风声，隔泥马侵袭，定必是‘南天王’名成千世的独门掌功：‘隔山打牛’了。”

王龙溪在旁一脸不屑地道：“隔山打牛？这等三流江湖人物五流功力所施的九流掌法，垃圾不如！”

燕赵一笑，铁脸上时映着豪迈与风趣，“别人的‘隔山打牛’，确是雕虫小技，但钟氏一派的‘隔山打牛’，可不能小觑！”

王龙溪嘿然道：“我就不信！难道姓钟的这头牛有三只角的不成？！”

将军忽然插口道：“龙溪。”

将军忽尔这样的叫唤，王龙溪一时愣了愣，肃然道：“在。”

将军正色道：“‘隔山打牛’是劈空掌力里最难练但又是最难练好，几乎自古以来都还没有人能够完全练成的一门掌功，你要是遇着了，千万不要轻敌。”

“是！”王龙溪这次不敢应得有丝毫轻忽。

燕赵看看自己的掌心，道：“听说钟诗牛的‘隔山打牛’，曾有过隔着老农丘一掌震毙一头牛的纪录，要不是他当年曾被‘五泽盟’盟主以‘高唐指’震伤后脑，功力恐犹不止于此。”

王龙溪喃喃地道：“这似乎夸张了一些吧！”

燕赵一笑道：“传言总是理应要夸张。”

舒映虹道：“梁四说什么也没他师父厉害吧？”

“我不知道，”燕赵一摊手，道：“我既没跟钟诗牛交过手，也跟梁四素昧平生，倒是将军……”

将军道：“我跟钟天王倒是交过手。”



人人都把视线转向将军。

人人都想知道战果如何。

将军却只问燕赵道：“‘隔山打牛’这种掌功，若被武器所破，只怕极难自保。”

燕赵道：“可是沈虎禅却破了他的掌力。”

将军接道：“用他的刀。”

燕赵颌首道：“所以四公子也极可能受了点伤，他只是不愿说出来罢了。”

“说出来，李商一负伤，沈虎禅受伤，但还有谭千蠢和姚八分，”将军道：“梁四当然想活着来，活着回去，日后还要活着暗杀李商一。”

“故此，他用话来慑住场面，然后洒然而退。李商一可能看得出来，但他无意要杀梁四。沈虎禅或许也一早看破。但他更无力杀梁四。”燕赵补充道：“他要不是也受了伤，断不会连‘高唐镜’也不设法夺取的。”

将军含笑道：“高唐镜？”

燕赵道：“这便是我第二个疑虑。高唐镜原是蔡般若志在必得之物，因为他练的是‘高唐指’。据江湖传言，蔡般若的‘高唐指’之所以略逊方振眉的‘王指点将’和桑书云的‘长空神指’，而与雷卷的‘失神指’及白愁飞的‘惊神指’齐名，最主要原因是，他失去了足以助成练功关键的‘高唐镜’。”

“就算没有高唐镜，蔡般若的高唐指已是东北一绝了，”将军似有些忧虑，“若然再有此物，无疑如虎添翼。”

“同样的，‘万水千山’钟诗牛对‘高唐镜’也求之若渴；”燕赵道：“这件事是使‘南天王’和‘五泽盟主’多年失和后再度碰头的三大原因之一。”

将军问：“‘南天王’钟诗牛为何对这区区一面镜子，也有这么大的野心？”

“因为鬼。”

众人俱听不明白。

“鬼？”

“对，”燕赵一点也无戏谑之意，“钟诗牛没有儿子，只有一个女儿，叫做钟小倦。”

楚杏儿笑道：“听这名字，可真有点倦了。”

沈虎禅运功疗伤，已渐见好转，楚杏儿心里舒宽，这才又比较呈现爱玩的本性来。

“钟小倦一向得南天王的宠溺，可是她现在很倦，”燕赵道：“真的很倦。”

“倦？”楚杏儿奇道。

“据说她是给鬼魅上了身，神智不清。”燕赵道：“以南天王的势力，遍求名医，药石无效，到最后，也只有相信了这一个事实：钟小倦若不是给鬼上了身，就是撞了邪。”

将军恍然道：“无怪乎他对高唐镜志在必得了。”

楚杏儿仍是不懂：“为什么？”

将军对他女儿特别宽和：“因为传说高唐镜除了可以照人纤毫毕现，比目见更明之外，还可以照出妖邪，辟鬼逐魔。”

将军道：“这倒奇了，无独有偶。”

燕赵眼睛一亮，道：“你是说蔡黛玉？”

楚杏儿忍不住又问，“蔡黛玉？什么蔡黛玉？”

“蔡般苦早年娶妻，只余一子，武功高绝，”燕赵道：“他是楚杏儿即接道：“蔡五？”

“别自作聪明了，”将军微温道：“蔡五原名‘小五子’，只是蔡般苦收养的一名孤儿，长大后取名‘青山’，但江湖上人人尊称之为‘五公子’。蔡般苦的亲子，是蔡黛玉。”

“蔡黛玉？”楚杏儿偏了偏首道：“这像是个女儿家的名字嘛。”

“你别小觑了他，这年轻人的武功高到不可思议的地步，据说此人若全力出手，恐只在其父之上，惜乎他的武功，时灵时不灵……”

燕赵叹了一口气，“可惜可惜。”

楚杏儿索性问到底：“为什么会这样子？”

“他这儿，”燕赵用手指了指头部，有点不大好。

楚杏儿仍是下明白：“不大好？”

“传说他忽如天才，忽似白痴，时发人之所未见，智慧过人；时又语无伦次，形同疯癫；”燕赵说，“据说他也曾被妖孽缠身，方才致此。”

将军道：“蔡般若为了他的儿子，钟诗牛为了他的女儿，对高唐镜都是非到手不可。”

燕赵道：“正是如此。”

将军道：“可是，这面高唐镜，咱们也是势在必得的。”

楚杏儿婉然一笑道：“这面镜子爹爹当然不是要夺来医我的。”

“这是面照妖镜，据说连人心败坏、忠诚与否，都可以立即照出个所以然来。”将军说：“只要一人在镜后，手拿镜子往对方一照，就可照见对方是否真心诚意，露出原形。”

楚杏儿道：“你是想给当今圣上照照，好让蔡京、童贯、王黼、李彦这些奸佞之徒都无所遁形。”

将军道：“不呈圣上照一照，他是永不相信蔡京等人是如何弄权误国，无法无天。”

燕赵道：“所以，万人敌对高唐镜也志在必得，要不能得，宁可毁之。”

将军道：“高唐镜，是‘南天王’、‘五泽盟’、万人敌和我们共同争取的一件东西。”

“这番南天王派人北上，五泽盟遣人南下，却不只是为了高唐镜。”燕赵道：“据说是蔡京策动，梁师成献计，以朱勍出面，向这南北二宗武林实力招手，要他们参军平山东张万仙、河北商托山之乱，实是要把武林势力收揽为己所用，以壮声威。”

王龙溪一听，似知此事关系重大，顿时紧张了起来：“他们会答允吗？”

“他们都不是庸手，未必看不出蔡京招揽之意；”将军道：“这下他们定必左右为难。难以取决、进退失策、动辄得咎：要是加入，很容易便被江湖好汉瞧不起，而且当作残杀武林同道的先锋，死也死得不干脆；要是不允，可能马上就变成了朝廷要剿的对象。”

燕赵道：“因此，他们派出手边的爱将来打探虚实，与蔡京协商。”

将军道：“同时，也意在夺取高唐镜。”

楚杏儿道：“这样看来，他们这次派来的人定必是高手。”

燕赵道：“而已人不能多，以免打草惊蛇，所以他们才派出‘狂五风流

四’这等好手北上南下。”

将军试探地道：“那末，你的第二个疑虑就是：梁四不敢正面抢夺高唐镜，一是已经负伤，怕得不了手；要是他未曾受伤的话，则是要留一条后路，以便他日与万人敌好相见？”

燕赵点点头，神色很有点沉重。

“可是你别忘了，梁四一见沈虎禅，就痛斥他为何要跟万人敌同流合污、沆瀣一气？”将军提醒地道。

“沈虎禅与万人敌的手下打得飞沙走石、日月无光，梁四在假马中，没理由看不见，他问也得白问，骂也是空骂。”

“你的意思是说：梁四骂归骂，只是对外表态而已，不一定就不跟蔡京部下结盟。义正辞严的痛斥，有时也可能只是一种造作和伪装？”

“我担心的就是这个。”燕赵道：“我还担心‘五泽盟’，也会跟‘南天王’作同一抉择，那么敌众我寡，情势就不好得很。这是我第三个疑惧。”

将军本来双眉深皱着，此际忽展眉笑道：“幸亏你是我的敌人。”

“我一向都是。”燕赵有些微诧然的说：“为何却说是‘幸亏’？”

“因为你既是我的敌人，也就是万人敌人的敌人，”将军笑着捋髯道：“所以，敌人再强大，只是对付我，而不是对付你。”

燕赵笑了。

他的笑极为苍劲、豪迈而有力。

“你没听沈兄说过吗？”燕赵说：“他说：敌人的敌人未必就是朋友。”

“说得好，”将军道：“不过我对这件事还有另一个看法。”

“愿闻其详。”

“蔡般若和钟诗牛有没有加入蔡京一党，跟万人敌是敌是友，我们还不晓得；”将军道：“不过，听他们的转述中梁四的口气，他是很瞧不起蔡京和万人敌的。我总觉得，‘南天王’和‘五泽盟’对敌十数年，还有这么轻易便同一阵线起来：你不妨猜猜，钟诗牛向蔡京提出联盟的条件，会不会是要朝廷派兵先行歼灭‘五泽盟’？而蔡般若所提出的要求，会不会是要蔡京派大军铲平‘南天王’呢？”

燕赵听了这番话，想了一阵，道：“我不知道。这世上敌我之间，本就很难说。能共利就是朋友，有竞争便是敌人。敌友之间，一线之隔，谁才是敌？往往要到在入群中被人打伤倒地，转首的刹那才知是谁在持械，谁才是友？常常要到生死关头谁扶你一把那个人冒死替你挡一枪，才能分晓。”

他顿了一顿，才接下去道：“像钟诗牛与蔡般若，本是至交，后来成了宿敌。”

将军笑着接道：“难保他们日后再变成怎样。”

燕赵微微一笑道：“就像我们这样。”

两人哈哈一笑，楚杏儿却心中仍有疑团，非要问出结果不可：“为啥梁四暗算李商一就可以，而不敢向谭千蠹、姚八分等出手呢？杀伤李商一，这也不就是得罪了万人敌了么？”

将军道：“这件事，我总会告诉你的，现在，我想知道，在梁四离去之后，你们和沈虎禅又遇上了什么险？”

他这句话当然不是向楚杏儿说的。

而是问蔡可饥和徐无害。

楚杏儿诧道：“怎么？还有险么？”

将军有点不悦地道：“杏儿，你是越来越大意了。”

燕赵有意替她圆场地道：“时间，你没有注意到时间。”

“如果沈虎禅在‘落井竹’之战后即行赶返，没理由到现在才抵达将军府；”舒映虹道：“而且，沈兄身上的泥尘……”

——仆仆风尘。

——就像跋涉长途，脸上、身上、衣上都沾满了风霜。

“还有伤，”燕赵补充道：“有一点很重要，恐怕连梁四也没看得出来；沈虎禅并各挨了姚八分和谭千蠢一击，但他早已把对方的力道转注入往土木马砍出的一刀里，故此，已把这些外力消解了大半，而且藉此破了梁四的掌功。以李商一的应变之快，一旦发现同伴偷袭沈虎禅，而沈虎禅刀砍土木马，他一定会全力撒手，因而，只是剑气懂沈虎禅，并不是剑刺中沈虎禅——虽然仍然是伤，但伤的轻重大有分别……”

楚杏儿想了想，问：“燕大叔的意思是：沈虎禅既与梁四还能说善道，伤得就决没有刚才他进来时的重，除非是——”

燕赵流露出一丝不经意的疼惜，承接她的话而道：“除非是他在回来将军府的路上，没有机会疗伤，甚或是在长途奔波之际，又再受伤。”

“他奶奶的，”玉龙溪只觉忍无可忍，“既然还有下文，干吗一吞二吐的，还不快说，老子听不耐烦时，管你钢七郎当的，气上火来一伞一个打成肉稀泥！”

王龙溪这一光火就骂，蔡可饥和徐无害自是觉得好冤枉。

因为不是他们不说，而是给燕赵和将军打断的。

将军和燕赵说话，却没人敢打断。

——被人打断的是他们。

——受气的也是他们。

蔡可饥和徐无害真是越想越冤。

“先拿点水给他们喝，”幸好将军在这时候颁下了指令：“让他们先洗洗身子，敷上伤药、换上衣服、再到堂上来，共进晚膳，并把事情说完。”

他目光一转，落到沈虎禅已回复红润黄明的脸上，道：“楚冲、楚撞，你们先扶沈爷进‘牧羚楼’歇歇，戌初再请至‘笑悠堂’来，我们将宴以待。到时一并把沐先生请来。”

楚氏兄弟有力地相应。

王龙溪一副忿忿的样子，将军在他口出大言后才下令各自休歇，无形中是下了他的面子，令他难以下台。

他从鼻子里一劲儿的叹道：“这，这算什么？！这算啥……这……姑奶奶的，这是啥说竟……说一半就不说了，咽了气啦？……”

将军忽低沉地叫了一声：“龙溪。”

王龙溪顿时垂下了头，也垂下了手，此际看去，一直雄赳赳的王龙溪简直有点垂头丧气。

将军转身负手，走入了中堂。

王龙溪只好没精打采的跟了进去。

大堂上的人谁都知道：

——王龙溪只怕又得遭一番责斥了。

将军是想给这位得力手下留点面子，所以才不当众斥责他。

将军的沉重冷静，和王龙溪的鲁莽猛烈，恰成对映。

楚杏儿正想跟到“牧羚楼”去照料沈虎禅，忽听燕赵唤她：

“杏儿。”

楚杏儿转首道：“嗯？”

“你也累了，”燕赵关切他说，“何不歇歇再说？”

楚杏儿抿着嘴，摇了摇头。

这几天她心里忽起忽落，起伏不已，时如舐蜜，时如嚼蜡，也整理不出什么滋味。

“你要是不累，”燕赵温和地道：“我们不如谈谈。”

“好啊。”楚杏儿觉察到燕赵的关怀。她也很想找个人倾诉心事。

## 篇十五章 你是枭雄我不是

一转入中堂，眼前的光线顿时幽黯下来。

这已是酉末时分了。

只有中堂四个角落置有四盏八角硫磺灯，灯火似有点故意的不大明亮。

将军负手踱到堂中，并不言语。

微火把照成四个影，分别投映在四个方向的地面上。

王龙溪站在将军的身后，一反常态，完全的缄默。

两人都未说话，静得连隔着硫磺的火争吞吐，都历历可闻。

良久，将军才徐徐抬头，依然没有回头。

“龙溪。”

“在。”

“你有什么看法。”

“万人敌的实力，确不可轻视。沈虎禅在十五岁时，已轻易格杀革动地、省无名，江方寸三大高手，连公羽敬、古锦藏、万古烧这等人物，也一一死在他刀下。他杀任笑玉，雷唇、东天青帝的时候，何等轻松自如。但一旦对上万人敌，他就显得很吃力了，直至如今，万人敌还没有现身，但沈虎禅已接二连三的挂了彩。”

“你的意思……”

“如果目前的形势没有太重大和突然的变更的话，以将军府的实力，要对付万人敌，只有三条路。”

“第一？”

“只能智取，不能力敌。”

“第二？”

“出奇不意，攻其无备。”

“第三……”

“暂时言和，不惜结盟，把战局拖延得一个月是一个月，一天是一天，一个时辰便是一个时辰。”

“……万人敌有这么厉害？”

“万人敌最厉害的是让你根本不知道谁是万人敌。”王龙溪冷峻地道，“连你和他作对了二十年，都不知道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一个不被人了解的人才是最难应付的敌人。”将军会意。“任何人都有的弱点，但你了解他，便无从知道他的弱点。”

“就算你以为已了解他，说不定那只是他故意显露出来的弱点。”

“一旦你去攻击这个弱点，这弱点马上变成他的长处，所谓服从，有时候就等于埋伏。”

“不过，万人敌也有一个罩门。”

“你是说：我们派去的卧底？”

“杜园、狄丽君和侯小周。”

“只是，我们也有一个罩门。”

“你是指：我们不知道杜园、侯小周和狄丽君、究竟是我们派去的卧底，还是万人敌派来的卧底？”

“一个敌人如果要真的害你，总会让你毫无防备才动手，”将军忧虑地道，“所以，不到最后关头，决不容易知道谁才是敌人？谁才是朋友。”

“就像你的敌人。”

“燕赵？”

“燕赵。”

将军笑了。

“谁都不敢肯定：燕赵到底跟你是敌是友；”王龙溪道，“如果是你的敌人，您已背腹受敌，有他这么一个敌人，谁都寝食难安、不易应付。”

“假如是友呢？”

“如果他是你的朋友，”王龙溪断然道，“不论‘五泽盟’、‘南天王’还是‘万人敌’，只要他们不联手一起，谁都没有十足的把握能撂倒将军府。”

“也许……”将军顿了一顿，道，“连我也不知道他是我的敌人还是朋友。”

“说实在的，”王龙溪居然笑了，他的笑意居然狡猾如狐狸。一头老狐狸。一头让人被人吞了食了连骨头都不吐后还感谢他大恩大德的老狐狸。“连我也不大看得出来。”

“也许，”将军的笑意里也蕴含了慧黠和狡狴，“就像你一样：人人都以为你是个莽撞的人。其实你在外面，常常替我说了不便由我说的话，而且人人都会防范一个莽撞的人，因而，你可以更加留心的观察、更加正确的下判断、更加审慎的卫护将军府的安全。”

“我只维护你的安全。一切能威胁到你安全的事，就是威胁我的生存；”王龙溪这才似略有一丝微的激动，“因为，我知道，没有你，就没有我。”

“或许，”将军微喟：“没有你，我也不能活到现在。”

“不，没有你，就没有我；”王龙溪截然道：“但没有我，却一样有你。”

他顿了顿，才一字一句的说：“因为你是枭雄我不是。”

“只是，”将军深邃的双目望入他的眼里，“这太委屈你了。”

“在这天地间。每个人都会有他的位份，和他的义务职责，以及他所扮演的角色；”王龙溪平静地道，“只有蠢人，才什么人都想当，什么事都想掺一把，自己能力所未及的事，也要逞强，徒惹烦恼，自取其辱。”

他眼里交杂荣幸地道：“我适合当这角色。”

“你是一个时时在外面被我时时苛责，”将军用一种奇特口吻接道。“其实却常常予我意见的人。”

“要不是将军知遇，”王龙溪道，“我的意见是意见，无人见用，便不会实行。”

“能看到别人采纳我的意见，”王龙溪的语气里洋溢着奋悦，“那是一件最快乐的事。”

将军含笑，望着他：“江湖上有谁晓得：我的脑子已交了给王龙溪，而我却在人前大骂他没长脑袋。”

“太聪明的人看不见大多的东西，因为人们不信任他，不给他看；”王龙溪笑道：“我这个笨人，倒是占了便宜。”

“既然如此，我倒要问你；”将军正色道，“你对沈虎禅，有什么看法？”

“就算你现在要杀他，恐怕杏儿也舍不得；”王龙溪说话一反他在大堂时的声宏气盛，而今出语轻而清晰：“沈虎禅这人是武林中一大战将。万人敌手上还有李商一的一天，我们便不能没有沈虎禅。”

“不过，李商一会为万人敌所用，沈虎禅却非池中物，普天之下，只怕除了将军你，就没有什么人能用得起他；”王龙溪意犹未尽地道，“这种人，

留着太可怕了，始终是祸患，最好的方法：是要他去杀敌，或是给敌人杀了，这样才一了百了。”

将军微笑道：“你的意思恐怕是连我都用不了他，不过怕伤了我的面子，只好把我剔除。我听得懂。”他这样一说，倒把杀不杀沈虎禅一事略过不提。

王龙溪也不迫问。

——一个人，身为别人的智囊，就只能他被人问进竭尽所能的献计，而不是反过来，探问别人的决策。

这是绝不能反客为主的事。

王龙溪这种大智若愚、大巧若拙的人自然深明这个道理。

“你对梁四又有什么意见？”将军问。

“我对这个年轻人了解不多。钟诗牛在这么重大的关头派他北上，独战武林，自必有他非寻常处。”王龙溪谨慎地答，“不过，此人太好造作，这要不是他强处，就一定是他心中弊病的根源。”

“你认为‘南天王’会不会跟‘万人敌’结盟？”

“这问题在于钟诗牛敢不敢违抗蔡京的意旨。”

“你说呢？”

“以‘南天王’一派的作风，自是不屑与蔡京一伙为伍，但形势比人强，只要再加上一些因素，就殊为难说。”

“譬如！”

“譬如高唐镜已落入万人敌手里，万人敌以此要胁……”

“还有？”

“又如‘五泽盟’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着头先行加入了蔡京一党……”

“这样的话，‘南天王’就只有对抗或屈服这两条路了。”

“现在的局势，我们限‘五泽盟’、‘南天王’、‘万人敌’都处于最微妙的形势中，牵一发动全身。设若钟诗牛与万人敌联成一气，蔡般若则与我们结成一伙也不一定；同理，万人敌能同时拉拢到南天王和五泽盟，我们则必一败涂地无疑。”

“可是，我们却不似万人敌，有招揽这两大势力的能力。”

“所以，咱们是处于完全被动、全面挨打的状态；”王龙溪坚定地道：“要赢这一场仗，除非咱们能转化被动力主动。”

“例如夺得高唐镜？”

“这还是事小。”

“何事为大？”

“对万人敌主动出击；”王龙溪坚决地道，“并且杀了他。”

“只有万人敌死了，万人敌的势力冰消瓦解，我们才不必担心，南天王和五泽盟的势力才不会投向他；”王龙溪全身散发出一种强烈的斗志：一种令人震惊的不死不休的斗志战意：

“杀了他。”

“杀了他？”将军沉吟：“杀了万人敌？”

“杀了万人敌。”王龙溪沉声道。“你知道在哪里及可能在什么时候和用什么方法或可取他的性命。”

“杀万人敌是件危险的事，”将军忽然奇诡地笑了，“但也是件足以快意平生的事。”

“危险？”王龙溪道：“天下间的大事有哪件不危险的？世间的小事在



你我眼里却又没意思得很。”

“杀万人敌这种事，就算在我们这些人里，也只有几个人能进行，”将军盘算：“譬如：我和你……”

“将军，”王龙溪忽然跪了下来，鲁直的脸上恢复了那一种深挚的热诚，“让我去，为你战死，还是在您麾下立功，全在这一役。”

将军扶起了他。

第一次，这百战沙场、铁衣不碎的大将军，感到手在颤抖。

心也在颤抖。

“杀万人敌。”

这是件没有人做过的事。

没有人敢做的事。

——也许有人想做，但没有人能够做到的事。

杀

死

万

人

敌

将军想到这个意念的时候，仿佛见到自己手起剑落、万人敌倒下地去。

——可是万人敌仍只是一个模糊的形象。

——谁才是万人敌呢？

——不知道谁是万人敌，如何谋杀万人敌？

## 第十六章 太美丽绝对是场灾祸

大家都在宴席上。

能出席这个“将军宴”的人，向来在武林中被认为是一项“殊荣”。

将军轻易不请客。

请来的客人来得也不轻易。

来头更不简单。

自“将军宴”离开的人，有的从那一刻开始，他们就成了叱咤风云的人物；有的在一段风霜岁月之后，崭露头角，也成了武林里举足轻重的角色。

故此，被将军“看得起”，列为座上“贵宾”，是一件大事。

一件在他日江湖旅途风波路上值得记取和回忆的大事。

当然，将军请人，不一定只请“成竹”的人，也不只请他“喜欢”的人。

有时候，他也请他不喜欢的人。

那些人往往很“有用”。

——连将军都觉得“有用”的人，当然这些人自有别人所爱莫能及之处。

另外还有一种人：

“不得不请”的人。

凡是大宴，总少不免有这几种人：有你喜欢的，有你厌恶的，有你非常识重的，也有你看不起但却不得不请的。

——就连将军的夜宴，也不例外。

将军当然是坐在主席。

他身边居左的是沈虎禅，居右的是燕赵。

这两位“贵宾”，却都是他的“敌人”。

——他们到底是不是将军的敌人？

其他的人有：王龙溪、沐浪花、舒映虹、楚杏儿、徐无害、慕小虾、楚冲、楚撞、蔡可饥。总共十二人。

徐无害、蔡可饥、楚氏兄弟，都自死里逃生归来，因而受邀列席，将军设宴备酒，为他们“压惊”。

沐浪花自生死边缘回来。

他只是喝着酒。

喝着闷酒。

谁都明白他的心情。

所以谁都不敢劝他。

沈虎禅的伤似已痊愈了七人，他的话说得很少。

反而徐无害和蔡可饥说得很多。

——蔡可饥本身就很爱说话。

——徐无害则觉得要在将军面前表现他的转世能力。

而且他们也不得不说。

因为将军表示：把未说完的那部分，继续下去——

他们在休息的时候，早已搭配过了，本来是安排蔡可饥先说。

蔡可饥正要开始，忽然，眼里劈入了一簇簇鲜亮亮、烈艳艳、火辣辣、红彤彤的颜色。

那么鲜丽的颜色！

——简直美得令人不惜溺毙其间。

令人不惜为它而死的美色。

而且死而无憾。

不是美人。

而是美景。

——如此美景良辰，就连在生死一发间的蔡可饥，而今回忆起来，也不禁为之神醉……

那么绝美的景致，带了点凄凉。满山遍地，只有四种颜色。黛绿的、嫩黄的、鲜红的，都是树叶，而地上也铺满树叶，是棕色的。除此以外，便是天色了。

湛蓝的天色，像浸透了一亿年的寂寞。

然而人间的碧绿茶红，仍正杀得灿烂。

纵是在逃之中，蔡可饥也不禁为之神怕。

——这满山枫叶，开得这么盛、这般璀璨，他不但见都没有见过，甚至连想也不曾想过：人间竟有此美景！

美得可以令人忘怀一切！

包括危机。

蔡可饥几乎就想留在这儿，不愿再逃亡了。

人生前路多风霜，不如栖息在这枫林的千种绝色万种风情里，从此不历人间风波恶！

正在这时候，沈虎禅说话了。

他一直没有说过什么。

自梁四消失在“落井竹”后，李商一只挥手道：“走。”沈虎禅也没谢一句，只示意蔡可饥和徐无害先行，他则殿后。姚八分、谭千蠢等人眼睁睁地望着，谁也不敢贸然动手。

他们不但怕沈虎禅。

他们同时也惮忌李商一。

——李商一不许他们动手。

如果他们硬要向沈虎禅动手，就等于是同时向两个人动手：

沈虎禅与李商一！

——这两个人，无论是哪一个，都是动不了的人，就算他们已受了伤，也还是惹不得的，他们都清楚李商一的脾气。

至少，在李商一面前，他们还不敢妄动。

于是，沈虎禅带同蔡可饥、徐无害，直奔了十二三里地。

如果一切无碍，只要再一个半时辰光景，大概就可以进入将军的势力范围了。

就在这时，他们来到了这遍山枫叶亮且丽的山坡上，幽林深处有泉鸣，美到了极点，也静到了极处。

就连空气，也清爽得似一场开朗的梦。

蔡可饥看得迷醉了。

他一直都认为自己其实是一个诗人。

只是他学书不成去学武，写诗无成去拔剑而已：他一向都是很重感情的人。

他自己也曾反省过：他的剑法一直不能登峰造极，同时也做不好一个杀手，便是因为太重感情之故。

可是舒映虹却曾告诉他：一个人要是连自己的性格也失去了，怎能当个好杀手？一个人要是连感情也没有，怎能对剑有感情？要不是对手上的剑没有感情，又怎能擅于用剑？

这几句话使蔡可饥大为省悟。

——与其把感情全然抹煞，不如把情感注入剑法中，这样才能练成自己的剑。

蔡可饥年纪虽轻，但总共失恋了十一次，次次都是感情受创，他无可宣泄，只有把这一腔凄伤，转注于剑理之中。

他的剑法就叫做“伤心剑”。

他的兵器便叫“伤心剑”。

——不过伤心归伤心，他的剑法仍无大成。

大成虽无，小功却是有的。

他成为“将军府”里年轻一代中出类拔萃的剑手。

然而他总觉得自己写诗之手法提剑，以创宇宙万化之手来杀死活着的生命，无论如何，却难以获得使自己感觉到美满的成绩。

——可是他已弃了笔，握住了剑。

——人只要一天握住了剑，就很难放得下来。

当你要放下剑的时候，剑不一定肯让你放手。

更要命的是，当你的手离开了你的剑，别人就可能拔了你的剑来杀了你。

故此，人一旦要役剑，很可能反而终生为剑所役。

蔡可饥只好安心去作一名剑手。

直至今天。

人看到了遍山枫红。

他为这情景感动莫已。

他知道这是一种诗的感动。

甚至还有写诗的冲动。

他这才明了，这些年来他不说写诗，并不是代表他已忘怀了诗。

正如已多年没跟那女人在一起一样，不是他已忘记她了，而是把她藏在更深的心里。

一旦忆起，连根拔起牵枝攀藤的，更加痛苦。

他觉得很有点悲哀。

——多年来的拔剑，以为握住了依凭；原来只是一场易碎的梦。

甚至抵不住一叶枫红的诱惑。

他根本没有拒抗的能力。

他觉得徐无害也是这样想。

——也许大家都累了，都想在江湖风霜险途上歇一歇。

可是他想错了。

徐无害也是想止歇在这里。

他却不是因为诗。

也不止是因为眼前的美景。

而是眼前枫红如胭脂泪、留人碎，使他想起了人。

——真正的美色。

——令他崩溃受辱的美丽女子。

——狄丽君。

就在他们的步伐都有些迟缓之际，沈虎禅便说了话。

他看着不远处飘来一朵白里翻铅、迟缓的云朵，低沉的说：

“太美丽的都是场灾害。”

“美丽绝对是场灾祸。”

“我们一定要在那朵云未飘到我们头上之前，离开这座枫林。”

“一定要。”

沈虎禅这样说。

他的话，很低沉，但很有力。

如果徐无害的神思正坠入了故梦里，蔡可饥的心思正沉湎在美梦之中，那么，沈虎禅的话就是一场梦醒。

不觉暮山暮，

秋云暗几重。

纵尚未暮，黄昏也快降临了吧！

他们在林中疾行。

叶落。

落叶。

叶落如雨。

——飘下来的，巴掌大小的枫叶，有的嫩黄、有的深绿、有的直比情人的血还红！

无风，为何落叶？

——是因为秋已近晚、苍天无情？

——还是因为大地上隐伏着的肃杀之气。

枫林愈来愈幽黯，越走越幽深。

——如此来说，是那朵云已飘到树林之上了吧？

蔡可饥心中忐忑。

虽然他不知道为什么。

——为啥会飘到枫林上就不可以？

但他信任沈虎禅。

他觉得沈虎禅说的话想必是对的。

林愈走愈深，林子里的色泽就愈来愈深丽：浓绿化不开，郁红露不住，像一团红的火绿的火自各人内心里燃烧了出来。

沈虎禅陡然止步。

他的手已扣住了刀柄。

徐无害和蔡可饥也连忙搭住了剑。

林中除了泉韵，什么声息也无，连鸟鸣虫叫也没有——是不是太静了一些，静得有异常？

“剑也是有感情的。剑的感情和人的感情是对流的，不是单向的。你只对剑有情，轻则玩物丧志，重则为物所役，正如你对女人的感情一样，如果完全是单面的，那么徒招苦痛而已。”沈虎禅也不知是对蔡可饥还是徐无害说，但两人都听得心头一阵阵震荡，“如果你的剑轻若蜻蜓点水，那么蜻蜓是俏巧地挂在花瓣上，如果连着所有的感情，那就大沉重了，花会落，而且蜻蜓也飞不起了。如果以伤心为剑，人之决战气势尤先于剑法制人，一个伤心的人，就好像是一个负伤的人，未战已先落了下风，用什么来求胜？”

徐无害亮了眼神。

蔡可饥不住点头。

他们都希望沈虎禅多说一些。

沈虎禅却说：“如果我在此战死，你们记着我的话，发挥你们的剑术，或可杀出一条生路。”

他这句话一说，就拔了刀。

动了手。

杀了人。

杀人的第一条件，就是先要有杀人的能力。

其次是要“有人”。

——“有人”才能给人杀。

可是这林子里除了沈虎禅自己，就只剩下徐无害与蔡可饥。

而今是沈虎禅拔刀。

难道他杀的是蔡可饥。

还是徐无害？

都不是。

沈虎禅纵身而上，挥刀。

只见刀光起。

叶落纷纷急下。

树与树之间、枝与枝之间、叶与叶之间、榘与杠之间，尽是兵刃交击之声。

还有人低沉的呼喝，在树与叶间。

落叶上都沾了血。

鲜血。

血沾在红叶上。

血染在黄叶上。

血溅在绿叶上。

叶子都纷纷落了下来。被刀气还是杀气逼落了下来，血也滴到地上的棕色残叶上。

——树上有人！

——敌人！

——埋伏！

而且还是极其厉害的敌人，极其厉害的埋伏，以沈虎禅的身手和刀法，居然也抢不上树、落不下来。

并且不止是一个人。

而是一群人。

徐无害忽然省起了什么似的，恐惧的向蔡可饥（也只有能向蔡可饥）叫道：

“黛绿嫣红一泼风！”他畏怖地张大了口：“是黛绿嫣红一泼风！”

## 第十七章 黛绿嫣红一泼风

万人敌手上有两大精兵：一是“蛇鼠一窝”，一是“黛绿嫣红一泼风”。

——“蛇鼠一窝”负责暗夜行动。

——“黛绿嫣红一泼风”则负责白天任务。

在前个黑夜里，他们已遇上“蛇鼠一窝”。

那是一场残酷的厮杀。

是令他们毕生难忘。

而在此际，他们就遇上了：

“黛绿嫣红一泼风”。

看情形，像一阵风的倒向沈虎禅。

烈风。

狂飚。

沈虎禅一直从树与树之间飞跃跨越，他始终未曾飞身上树，但也足不沾地，他掠起了一阵阵猛虎掠扑般的烈风，更锐烈的急风却来自他手上的刀光。

刀光过处，有人轻呼，有人嚎。

被削断的兵刃纷落。

血也洒落。

——但就是没有人摔落下来。

这使得蔡可饥心里不觉升起了一个疑问：

究竟在树丛间的，是不是人！

——虽然不肯定是不是人：但已可确定是敌。

——又是一些“看不见的敌人”。

然后蔡可饥又发现了一个事实。

一个不幸的事实：

沈虎禅纵高伏低，但他身上的伤口，包括被张十文暗器所伤、谭千蠹、姚八分暗算所伤之处，全渗出了血迹。

不仅是渗出，而且是淌出。

不仅是淌出，而且是流出。

伤口显然因剧烈的动作而崩裂，更加严重了起来。

他因而又看到了另一个事实：

沈虎禅不是不想停下来。

而是他停不下来。

他既不能停下来，而且也无法纵上树去，更不能落到地面上来，他就像单枪闯入敌阵的大将军，已陷于敌人的重重包围里，前后均无去路，只有强敌，他唯一的办法，就是冲杀。

不停的冲杀。

——一停，只有死。

——死也不能停。

蔡可饥终于明白了沈虎禅的处境，也等于了解自己所身处的险境。

可是他不知怎样才帮得上沈虎禅的忙。

——是帮忙，而不是愈帮愈忙。

他连敌人都认不清，这使得他更不敢贸然出手。

徐无害的情形，似乎也是这样。

就在这时，沈虎禅的刀势忽然变了。  
他大吼一声。一刀就砍倒了一棵大树。  
那是长得特别茂密、亮的红鲜的绿美得像整棵都在燃烧着绰约风姿的树。

这枫树响起一声坍落了、呻吟了、断了、折了、倒了。

倒得像一个英雄。

倒的时候似一位美人的轻吟。

第一棵树倒了，第二三棵树也相继而倒，惊呼叠着惊呼，树叠着树。

然后是四五六七八棵……

刀光飞掣。

刀似铲除巨人的电殛。

树是巨人。

树叶似巨人的飞血。

血是白刃的飞沫。

才不过是转眼功夫，战斗已上息。

树已倒了十来棵。

那么美丽的树。

这般残狠的摧析。

沈虎禅立在当中，已可见一冲天光。

他的刀在他背后，刀柄依然高他一个头。

“煮鹤焚琴……”沈虎禅浩然道：“是你们要逼我出手的。”

然后他跟徐无害和蔡可饥说：“你们一个在我前面，一个在我后面，我说走就走，不要回头。”

他再次的说，“记住，不可以回头。”

蔡可饥曾经听过一个童话故事，那是她妹妹蔡嘉绊告诉他的：英勇王子要救美丽公主逃出魔窟，但在逃亡的过程里决不可以回头。他几乎要问：“为什么不可以回头？难道回头就会变成一颗石头？他还没有问出口，徐无害就说话了：“我一向贪生怕死。”

沈虎禅回首，看着他，心平气和。

他知道对方一定会说下去的。

“我当然也很想能活下去，不过，我也知道，你一个人闯出去，还有希望，如果你带着我们两个人，到头来可能三个都活不下去。”徐无害果然说了下去，“你为我们做的已经够了。我们只是无名小卒，你犯不着为我们丧命，不如你活着回去请将军替我们报仇，或者，你还记得咱们的话，杀万人敌的时候，替我俩砍多一刀。”

蔡可饥忽然觉得很感动。

他一向都不了解徐无害。

他知道徐无害是舒映虹的部下。

他一直都以为徐无害只是“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人。

“将军府”里人人称他为“徐四哥”，仿佛除王龙溪、沐浪花、楚杏几、应近秋之外，这“徐四哥”也是一个特别值得敬重的人。

蔡可饥本来并不怎么明白。

也不如何服气。

现在他明白了：



——一个人的武功不算太高，胆子也不算太大，智谋也不算太高明，只是，为大局可以不惜牺牲，临大义可以不怕死，办大事可以无私，这种人，就算是个不会武功的白痴和懦夫，在大关节上，仍算是上名汉子！

他几乎要为徐四哥喝彩。沈虎禅却缓缓地吐出了三个字。

“你错了。”

“第一，我杀人，一刀了事，杀得了就杀。杀不了就人杀我，从不为人，也不为己多砍一刀。”

“第二，在我眼中，没有达官贵人，也没有无名小卒，人人都是人，你是、我是、他是，人人都有活下去的权利，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伤我，我就伤人。”

“第三，我不带你们走，也未必走得了，带你们走，就算走不了，我也可以无憾。我一生能够无悔，就是因为我从不做使我遗憾的事。一个人与其寄望将来能做自己喜欢做的事，倒不如现在就不做自己不喜欢做的事。我不喜欢与我一起逃出来的朋友，不能跟我一起走，所以一起走，就是我们现在要做的事。”

“你，听明白了没有？”

“我明白了。”涂无害吞下了一口唾液，狠狠地道：“承你盛情，咱们就一起去拼条活路吧。”

“出得了这林子，就有活路。”

“如何离开这林子？”

“只有闯；”沈虎禅道，“人生有许多局面都必须要咬牙闯一闯，闯了再说，冲了再算。”

徐无害又问：“如何闯？”

“在那朵云，”沈虎禅指着那朵已经接近他们头顶上的沉甸甸的铅云，说，“还没到我们头上遮住了阳光之前，我们要从最靠近我们的一棵树，杀到最后一棵树去。”

“好！”

“你呢？”沈虎禅霍然盯住蔡可饥。

“我？”蔡可饥觉得浑身的意志都在沸腾了，被奋亢斗志烧得每一根骨骼都在呐喊：“我这几有热血有人头有肝胆，随便你取哪样去！”

沈虎禅厉目看了蔡可饥一眼，又锐目瞪徐无害一眼，忽然叹道：“像你们这样子的部属，将军到底有多少个？”

他自行笑了一笑，用手搭住脑后的刀柄，喃喃地道：“张炭、宝牛、恨少，咱们都在一起该多好！”

话一说完，他已冲了出去。

闯了过去。

冲了前去。

杀了上去。

这是一场惨烈的战斗。

因为看不见敌人。

——看不见敌人，并不等于没有敌人。

——相反的，看不见的敌人，比可以看得见的敌人更可怕。

沈虎禅一动，自然带动着一股力、一股气、促使蔡可饥和徐无害一前一后的随他杀出去。

像杀入云彩里。  
杀入仙境里。  
一阵风吹来。  
风起长城远。  
风吹落花香。  
风中有刀声。  
风过不留痕。  
风甫至，沈虎禅就变了脸色。  
如临大敌。  
——仿似那看不见、摸不着的风，就是他最大的敌人似的。  
就在这时，漫天落叶纷纷下……  
黄的、绿的、棕的叶子，轻柔而曼妙的徐徐落下……  
这一阵风，把万叶千树的艳丽颜色全混在一起了。  
何止于风情千万，简直是比死亡更美，美得令人想到死，如等待再生，  
仿若等待一场美丽的惊喜……  
美丽的令人等待死亡温柔的覆盖。  
沈虎禅挥刀舞鞘，兀地虎喝道：“别让树叶沾着——”  
徐无害和蔡可饥这才想到闪躲。  
闪不了的使用剑去搪格。  
——这才发现，剑碰上了叶子时，发出了“叮”、“乓”的声响。  
——这才看见，美丽的叶沿，闪着锯齿一般的厉芒。  
沈虎禅凌厉的功势突然变了。  
他抱刀归元，岳停峰峙。  
风掀起，万树干叶摇，黄和绿，红和郁，沈虎禅一刀一步，每一刀，重  
若干斤，但他又举重若轻，每一刀砍出，只走一步，有时候，只是一小步，  
小小的一步，一步一为营。  
这样的刀。  
这样的步伐……  
然后前面豁然而开——  
已到了林外。  
沈虎禅一步跨出去，蔡可饥和徐无害心中一喜，正要紧蹶而上，忽然，  
眼前一花，他们看到树动了……  
一点儿也不错，有两棵树，花叶特别灿丽，竟“动”了起来。  
他俩一时不知如何是好。  
然后整个人就被沈虎禅扔了出去。  
就在这一刹那间，他们都听到沈虎禅的一声大喝。  
刀芒一盛。  
即没。  
他们跌在地上，头仍往后强拧着，去看沈虎禅。  
沈虎禅自林子里走了出来，一身都是泥泞。  
脸上多了一道伤口。  
头上也淌着血。  
伤痕令沈虎禅更强大。斗志，已烧痛他的眼神。  
他用手指在脸颊上一抹，然后放到嘴里，舐了舐了，吮了吮。

他们知道又欠了沈虎禅一次恩情。  
这时候，那朵奇怪的云，已到了树林之上。

雨，便下了。

再退一步，他们便被雨困林中——林中遇雨的情形会是怎样？

他们不知道。

但他们从沈虎禅的神情便了解：这场雨下着的时候，他们是万万不可以仍留在林中的。

雨，把枫叶林洗刷得更新亮，更清晰，更艳绝人间。

他们都在雨中。

雨水群起而喧，像一场箭的欢歌。

听到这里，将军忽向沈虎禅道：“你到后来，用的是‘不惑之刀’？”

沈虎禅点头。

燕赵一仰脖子，把杯中烈酒一干而尽。

雨细山色清。

雨后山色新。

在远处眺望那铺满枫树的山坡，一簇簇沁人的黄，一簇簇醉人的红，一簇簇明媚的绿，一簇簇追回的棕，美得就像是一场回忆。

不再拥有才会回忆。

将要逝去总想挽留。

蔡可饥欢悦他说：“逃出生天了！”

沈虎禅沉重的摇了摇头。

他说：“逃亡现在才刚刚开始。”

逃亡刚刚开始。

他们一直在逃，也一直听到一种声音。

雷鸣。

——不是雷鸣。

初听以为是雷鸣，其实是马蹄声响。

——马队正在搜索着他们。

——李商一显然已控制不住局面。

——万人敌是要在沈虎禅突破他的地盘、进入将军所控制的阵地前，要把这心头大敌铲除。

沈虎禅已伤重，且已力战而疲。

敌方高手如云，不是蔡可饥和徐无害所能应付的。

马蹄声近了，像苍穹里一阵雷，天暂似的劈到脑门上来了。

沈虎禅等人急急的走着。

——任何作战，要获胜，都得要天时、地利、人和。

——人已负伤。

——不可恋战。

——只好有求于天时、地利。

沈虎禅眼前一亮。

地上都铺着的药材。

——刚才的那一场雨，并没有下到这儿来。

这院落显然是采药人家的，地面上铺着要经日晒雨淋的药材。

院子里后门旁还有几箩药材，这户人家可以算得上是丰收。

马啼声已逼近了。

近得像一场梦魇。

这儿空荡荡的，连一根长得比较高的英草都可以一览无遗。沈虎禅只有决定藏身到药材筐子里，先躲一躲再说。

## 第十八章 只看一眼亦无憾

说到这里，蔡可饥就停了下来。

他的双颊因奋亢、激动而漾红了一片，这使得他看来有一股少年人的英气之外，还有一种难言的秀气。

徐无害接下去说：“该由我说下半段了。”

“蜻蜓剑客”徐无害虽比蔡可饥年长凡岁，但也很年轻。

他的身子非常瘦削。

脸也很削。

剑更削。

但他说话，很沉着。

也很清晰，很有份量。

蜻蜓点水，不费力气，但也是可漾起一池涟漪。

可是徐无害在回忆白天的遭遇，在心湖所激起的岂是涟漪而已？

离开“落井竹”的时候，已过午时。

冲出枫林，已人未时。

当他们到了这晾晒药材的院子时，早已到了申时。

这几个时辰对徐无害而言：是一幕幕幻象、一场场梦魇造成一次又一次的冲击与震荡。

——如果他们还能活着，今天的遭遇，在一生中是怎么也忘不了的。

院子里有七八个竹筐。

竹筐里有的有药材，有的则是空的。

竹筐都有竹编成的盖子，竹筐里铺有些竹叶。

他们找了三个竹筐，跳了进去，匿藏在其中，盖上了盖子，用竹叶封住了较大的缝隙。

以下就是徐无害在竹筐缝隙里所看到的情境：

那一轮马队，像擂鼓坠落山坡般的轰响着，可能因前头下过雨之故，尘头却不算太大，但队伍十分井然有序。

他们到了晒药场，一齐勒马，停了下来。

除了几声马嘶，和错落的蹄响，这百多名汉子，比一个人站在那儿更寂静。

然后徐无害就看到有五个人下了马。

他们就是：

千蠢和尚

八分道人

侯小周

杜园

还有一个长相十分威严的人。

李商一果然拦不住他们：

——然而李商一呢？他仍在“落井竹”？还是被万人敌召回去了？

徐无害急急的从竹筐里缝隙中转换视线的角度，又怕弄出声响。

他急于要看一个人。

——只看一眼也无憾。

那人当然是狄丽君。

可是，她没有来。

姚八分、谭干鑫、杜园、侯小周还有那个威严的人，都走到院子里来。他们脚踏着青石板上的药材。

这些晒着的药材，有的十分罕有、珍贵，但自这些人的行动看来，对这些药材却不屑一顾。

——这到底是什么地方？

——究竟是谁晒这些药材？

这五人已行近。

呼息调匀。

步伐沉稳。

甚至是步步为营。

——莫不是他们已发现了竹筐中有敌人？

（该怎么办是好？）

（一切都应以沈大哥马首是瞻。）

（如果沈大哥揭盖而起，那就放手一拼！）

徐无害这样思忖着，他的伤口剧烈的痛给他的神经知道，他的心在狂跳给他胸臆知道。

这时候，他就听到那五人的对话。

姚八分：“他们决走不远的。”

谭干鑫：“沈虎禅是已受了伤的老虎”再跟‘黛绿嫣红一泼风’在‘秋诗林’里一战，是只已没牙没爪的病猫，咱们决不能放虎归山。”

姚八分：“问题是：他们逃到哪里去了？”

威严的人：“这儿是谁看的铺子？”

姚八分：“走投有路。”

威严的人：“‘走投有路’？”

姚八分：“王先生看守这隘口。”

威严的人：“有他守着，我就放心了。侯公子。”

侯小周：“在。”

威严的人：“听说你有一种本领，你听过的声音、你看过的人、你闻过的气味，都不会忘记，就跟张炭一样。”

侯小周：“嗅觉我还行，若论视力与听觉，张炭比我高明。”

威严的人：“你能以持平之心评人论己，难得……不过，张炭近日已遭了毒手是吧？”

侯小周：“我曾听沈虎禅提起：张炭已失了踪，情形有点不大妙。”

威严的人：“沈虎禅的几个兄弟，不是死了就是失了踪迹，他的情形也不大好。”

侯小周：“他得罪了万大人，当然不可能好过了。”

威严的人：“你跟他很熟？”

侯小周：“不算太熟，曾是朋友。”

威严的人：“现在他跟我们为敌，你会不会有些为难？”

侯小周：“我是万大人的部属，沈虎禅敢于与大人作对，他就是我的敌人！”

威严的人：“不是朋友？”

侯小周：“不是朋友。”

威严的人：“既然不是朋友，你又曾经见过沈虎禅，一定能辨别出他的气味了。”

侯小周：“大概还辨认得了。”

“那么，”威严的人好整以暇的道，“你认为他会往哪儿逃？”

当那威严的人问出这一句话的时候，徐无害就紧紧地握住了剑。

他知道：完了。

——侯小周一定会指认出沈虎禅匿藏之所在来。

——那个威严的人，到底是谁？怎么连姚八分、谭千蠢、侯小周等对他都恭恭敬敬的。

——难道他是……？！

“我看……”侯小周沉吟了一会，才道：“他不会在这儿附近。”

“哦？”

“如果他在，我总会知道的，”侯小周居然还带点风趣地道，“我今天鼻子没塞着，也没伤风。”

“就算我信不过你。”威严的人道，“也信得过你的鼻子。你看他会不会往‘困雨沟，那儿跑。”

“不可能，”杜园抢着道：“谁不知道您老人家一出现，就风云色变，一出手，就风雨交加，在‘秋诗林’里，算姓沈的溜得快，要不然……”

“就是您老人家一出现，人人都怕下雨，有雨就没命，见雨就流血，所以我认为沈虎禅反而会从‘困雨沟’突围，因为威严的人点点头，道：“因为他以为咱们断然料不到他是：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才反其道而行？”

侯小周道：“便是。”

威严的人道：“好，咱们立即去困雨沟！”

后面的骑士发一声回应，然后策马往西北方向，整队列住，只待威严的人一声号令。

威严的人道：“杜青衣。”

杜园紧步向前：“在。”

威严的人却以商量的口吻：“不如你在这里打点打点，待‘走投无路’回来，让他省惕一下也好。”

杜园大声应道：“是。”

于是，这一队人马，忽然的来了，又忽然的退得像潮水一般，只剩下寂寞的沙滩。

这当然不是沙滩。

而是晒药场。

杜园和留下来的两人，已进入了屋子里。

过得了好一会，沈虎禅那儿，仍是没有动静。

太阳已渐西沉。

徐无害心里不觉有些着急。

——沈大哥莫不是等到杜园他们离开了之后，才走出竹筐来？

——其实又何必浪费时间呢？单凭杜青衣和两个手下，只要沈大哥一出手，必能轻易解决。

——争取时间逃走，方为上策。

徐无害已有些憋不住了。

就在这时候，一个人忽然在他竹筐外出现，把他吓了一跳。

那人一现身便贴住了竹筐，以致徐无害只能看见他下半个身子。

那人低叱道：“出来！”

徐无害知道自己被发现。

他正要出剑——一剑自竹筐里刺出去。

那人即似已感觉到杀机，飞退七尺。

徐无害终于看清楚那人脸孔：

沈虎禅！

——沈大哥不是还在井边的那一只竹筐里吗？

——他是在什么时候走出来的？！

徐无害揭盖而起，他又看见了一个人。

他绝对不会想到他会看到这个人的。

尤其是在这种时候。

除了在水边和镜里，他一生都不会看到这个人的。

那个人就是他自己！

现在，徐无害不仅看到了他自己，还有沈虎禅，以及蔡可饥。

除此之外，两个箩筐正慢慢掀开。

沈虎禅站了起来。

蔡可饥也冒了上来。

——看蔡可饥的样子，可比自己更惊讶。

自箩筐里出现的沈虎禅沉声道：“是你。”

那“突然出现”的沈虎禅道：“我这也是不得已，请原谅。”

徐无害这才发现：这“沈虎禅”要比沈大哥矮了许多、文秀许多，而且背上挂的木鞘刀，也有点怪样儿，并且没有那种特有的檀香味。

沈虎禅道：“我原躲在竹筐里，侯小周一定闻得出我阿难刀的气味，他是故意把‘清明时节’余分分引走的吧？”

假沈虎禅道：“我猜他也是将军派来的人。”

徐无害现在听出来了。

他听出“假沈虎禅”的声音。

杜园的声音。

——杜园是戏子，他对于易容乔装，自然精擅。

——只是，他为何要扮成沈虎禅，甚至还着人扮自己和蔡可饥？

——无论如何，乍看可以假乱真，但细看之下，沈虎禅的气势，不管怎样都——一定扮不出来的。

——当然，扮成自己和蔡可饥的手法则更为艰难了。

只听杜园又道：“因为我也是将军派来的。”

沈虎禅道：“他是不是你同路人，我们两人自己也不知道的吗？”

杜园是：“将军不说，就一定有他的道理。”

沈虎禅道：“那你留在这儿要干什么？”

杜园道：“万人敌已派手下，倾巢而出，四处兜截你——”

忽然，这时传来三声黑鸦的哑鸣，极为难听，然后，又响起三下清越的锐响。

杜园陡然住口。

他侧耳听了一会，然后在眼神里闪过一丝喜色，道：“他回来了？”

沈虎禅双眉一轩：“他？”



这时，蓬的一声，一人自屋内冲茅顶而出，又飘若无物地落在茅屋顶上，一站在那儿，天高云闲，一副云停岳峙的气势。

那突然出现的人向下喝道：“是谁践污了我的药材？”

杜园仰首向上，叫道：“王兄，是我。”

上面的人是呆了一呆，道：“青衣？”说罢冉冉飘下，像只有一袭青袍，而没有身体，所以轻不着力。

那人一落地来，见到竟有两个沈虎禅，两个徐无害，两个蔡可饥，不由得又是怔了一怔。

徐无害也看见来人眉心一颗大灰痣，满脸胡碴子、满脸油光、满脸小疮子，觉得很熟悉，忽然记起来了，几乎脱口呼道

在席上的王龙溪已脱口呼道：“不从！”然后一把揪起了徐无害，一口气都往徐无害脸上喷：“是不是我儿子？！”

徐无害给吓了一跳，一时失了重心，衣袖勒紧，几喘不过气来，哪答得出话来？

蔡可饥忙道：“是。正是不从兄。”

“难怪了，难怪了，我刚才听到晒药材，已觉得……”王龙溪喜得手舞足蹈他说：“我就知道他！我就知道我儿子不会无声无息，不明不白的就死在别人手里的！”

他的儿子王不从已派去万人敌那里“卧底”多时，音无音讯，很多人都以为王不从已被发现身死，就连王龙溪自己也几乎死了这条顾念之心了。

没想到，在这场转变里，王龙溪知道自己的孩子仍在活着。

——喜出望外。

——这绝对是件好事。

——对王龙溪而言，更是个大喜讯。

将军对王龙溪说：“恭喜你。”然后对徐无害道：“你说下去。”仿佛，他有很多忧虑和隐衷，现在才刚刚开始。

## 第十九章 这暮未暮日 落未落的时候

王不从的蓦然出现，徐无害终于还是忍住了，没叫出声来，但蔡可饥可真的叫了出来：“你不是已经死了吗！”

王不从横了他一眼，眼光便转而落在沈虎禅身上。

他先看见沈虎禅的刀。

——应该说是刀柄。

刀柄总是高沈虎禅一个头。

然后他再会看沈虎禅的眉。

之后他向杜园道：“他是沈虎禅？”

杜园点头。

王不从道：“万人敌正要这个人的命。”

杜园叹了一口气不带声息的气：“今晨我接到密令，将军也正要保存这个人。”

王不从这回是打量杜园：“所以你们就要扮成沈虎禅？”

“若非必要，将军绝不轻易向我们下令；”杜园似乎叹了一口气，“你知道的，将军叫我做的事，我一定全力去做。”

王不从加上一句：“而且从来不问为什么。”

杜园又叹了一口气。

王不从道：“他们已快逃入将军的地头了。”

杜园道：“只还差那么一点。”

王不从道：“所以我完成这一点。”

“你也没有选择，”杜园道，“这两人已认出你来了，要是他们逮着了，难保不会把你在这儿卧底的事供出来，那你就……”

蔡可饥怒道：“我们才不会作这种出卖兄弟的事！”

杜园偏着头反问他：“生死当前，你也不会？”

蔡可饥道：“死就死，出卖兄弟的人，还活来干什么？！”

杜园道：“可是你还有荣华富贵、父母妻子，没有兄弟，一样可活。”

徐无害插口道：“在江湖上行走的人，决不能弃义于不顾；有史以来，不论帝王将相、市井走卒，无人敢藐视于义。无义之人，父母耻以为子，妻妾耻以为夫，儿女耻以为亲，是故将军门下，无人敢不重义气。”

杜园晒然道：“你现在嘴硬，可是到了生死关头，骨头只怕只跟舌头一样硬了。”

蔡可饥光火了：“你那么喜欢出卖兄弟，你干吗不纠众来把我们出卖掉算了！”

杜园冷笑道：“你值几个钱？要卖，我卖沈虎禅。”

王不从也道：“我也只有两条路。”

杜园道：“一条是跟我一样？”

王不从道：“设法让他们安全逃掉。”

杜园问：“另一条呢？”

王不从道：“就是在孟顶顶等人逮着他们之前，先杀了他们。”

沈虎禅怒道：“路不应由你们来选。”

王不从笑道：“难道由路来选我们？”

“都一样。我们选刀，其实就是刀选我们。你在众多的刀里选择了这一

把，其实也是刀选择了你。你选一条路来走，换一个说法，也是这条路选择了你的脚步。”

杜园道：“有趣，有趣。”

王不从沉住气说：“你这番话的意思是什么？”

沈虎禅道：“很简单。你们要是选择杀人灭口，问题是在杀不杀得了我们？如果要出卖将军，你们早已做了，用不着在这儿废话一箩筐。”

他下结论地道：“所以，你们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由杜园三人化装成我们，引开追兵，王不从则带我们往最可能逃走的地方逃走。”

“你说的对；”杜园苦着脸道：“要不是这样打算，我也不必打扮成这个样子了。”

“我要杀你，只怕不易；”王不从沉吟一阵，道：“不过我也不能带你们一道走，至多只能告诉你应该从哪里走；徐望望和张看看也快兜截过来了，单是青衣一人，未必能应付得了。”

于是，他们分头。

沈虎禅等三人直扑海棠溪。

——过了海棠溪，就是将军的地盘。

将军在那儿屯下重兵，布下陷阱，万人敌若无充分准备，也决不敢贸然轻犯。

将军的部下，早已接到命令，在“边界”上守候沈虎禅。

——只要沈虎禅一过“边界”，他们就会全力保护！

可是他们也不敢逾越雷池一步。

——他们一旦越界，万人敌部属的埋伏也会发动，这不但是难有全身而退之机，而且必定会触发一场大战。

没有必要，没有必胜的把握，谁也不想开战——万人敌和将军都是同一个想法。

杜园则反掠往困雨沟。

他的目的志在引走追兵。

王不从去协助他。

大家分道扬镳际，蔡可饥还是忍不住问了一句：“你……不是已经死了吗？连王总堂主都以为你——”

王不从返首，澹澹然的道：“如果‘天命难违’不死，今天在万人敌手上，又怎会有个‘走投有路’？”

杜园接道：“因为在这儿有个‘走投有路’，你们才能真走投有路。”

海棠溪。

日已夕。

晚风送爽，寒鸦急掠，在这暮未暮日落未落的时候，两峰的灯光都点起各自的灯笼，悠悠游游长袍古神而时正中秋……

——这像不像是个壮丽的朝代？

渡过河，彼岸就是将军的地盘。

沈虎禅、蔡可饥、徐无害走到这里，都已近筋疲力尽。

日西沉，他们正要以快速渡河。

可是他们反而停了下来。

因为河中有石。

石上有人。

这一漠清溪，犹如玉带一般，回然而下，曲折地勾出了许多神清骨秀的远山近景，像一场诗经里的缠绵。

人，到了一个地步，就会看开、看淡、看破、看化。

人生到了一个境界，就会高情忘情。

再俗气的人，如果到了灵山秀水的天然绝景，亦会生起出世的情怀。

海棠溪，比海棠更美。

何况西风冷、夕阳斜，白鹭飞于，昏鸦数点，这如梦的乳河一般的海棠溪，溪弯如刀，真比梦还不真实，比失恋还幽怨……

在水之涯的是沈虎禅、徐无害、蔡可饥。

只要再过一条河，他们就到了安全地。

日偏西，他们面对这样美丽的河湾，难免都有些感慨：江湖秋水多，是不是已到了该撒手的时候了？

他们却没有马上渡河。

因为河上的石。

石上的人。

那个人肥大得就象一座弥勒佛，一对火烧眉，背后一把刀。

大刀。

刀大石小。

他所坐的石块很小。

他整个人坐在那块小石子上，就像一个大象一屁股坐在一堆粪上一般。

那美丽的风景给他这般一坐，全给破坏无遗。

沈虎禅猛然止步。

手拦住徐无害与蔡可饥。

然后踏前一步，护在他们身前。

他的手已搭住刀柄。

徐无害隐约听到一种不易辨别的声音。

直到后来，他回想的时候，才能断定是沈虎禅在说话前先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蔡可饥却没有听见。

他的内力还远不如徐无害。

接着人们都听到沈虎禅问：

“大名鼎鼎？”

那“弥勒佛”没有应，他只拔出了刀。

徐徐地抽出了刀。

就算在这将暮的残晕映彩里，这刀一旦拔了出来，连溪水也为之失色。

人人都只看见他手上的刀。

眼中已无泪水。

这条河的生命，似都被他手上的刀吸去。

那人在反复地看他的刀，然后火烧也似地眉毛一耸，向沈虎禅笑咪咪地道：“你在叫我？”

沈虎禅点头。

那人笑得像拾到元宝一般开心：“你错了。”

他手一掣，横刀抚锋，道：“这把刀的大名就叫‘鼎鼎’，我不是，我是孟顶顶。”

他又笑道：“所以你刚才是叫我的刀，不是叫我，我不需要应你。”  
他和气生财地补充道：“正如我不能叫你力阿难刀，而应该唤你作沈虎禅。”

然后征询似地问：“你说对不对？”

沈虎禅不温不怒、下浮不躁地道：“你说的是。”

徐无害发现孟顶顶一直在笑，但也可能根本没有笑过。

因为他生了一张完满的笑脸。

不止脸是笑的，还有一双笑眼，一对笑耳，一只笑鼻，就连法令，也成笑纹。

除了眉毛。

眉毛是愤怒的。

直如火烧。

所以他就算不是在笑，只要他一说话、一移动、牵动脸肌，别人看去，都会以为他在笑。

——这种人，通常都会让你以为他在对你友善的时候狠狠地一口吞掉你，保管连骨头都不剩！

徐无害只觉一阵心寒。

然后他发现那可能是溪寒。

最后他知道，真正的寒意是来自刀。

孟顶顶手中的刀。

刀名“鼎鼎”。

孟顶顶“飞”起一只眉毛：“过河？”

沈虎禅慎重地点头。

孟顶顶叹道：“人生的路程里，总会有些路，碰上险境，有些河，遇到急湍。”

沈虎禅道：“可是在人生里，有些山，是非登不可；有些河，是非渡不可的。”

孟顶顶又“笑”了：“说是这样，人生里有的前路，总会有人抢着的，你不把他挤下去，你自己便过不去，看来今晚我就是那阻着你前路的人。”

沈虎禅道：“就只争在你把我挤下去，还是我把你挤下去而已。”

“我这么胖。”孟顶顶心疼地把抚着他手上的刀：“你以为能把我的挤下去吗？”

沈虎禅道：“我是用刀的。”

孟顶顶道：“当然，要不然怎称作‘禅刀’沈虎禅。”

沈虎禅道：“但也有人称我为‘刀魔’。”

孟顶顶道：“禅到极处便成魔。”

沈虎禅道：“魔到极处便是禅。”

孟顶顶道：“这世上本来就忠好不辨、神鬼不分的，更何况是禅与魔。”

沈虎禅道：“你也是用刀的。”

孟顶顶抚刀笑道：“我的刀一向要比我的人有名，锋头就叫它给抢光了。”

沈虎禅道：“所以你是你，刀是刀。”

孟顶顶道：“当然，刀不是人，人不是刀，这是谁都知道的事，硬要把人当作是刀，刀化作为人，那不是伪饰就是强辞，说与刀共存亡、同生死，那更是妄诞的事。刀只是我的伙伴。我跟我的刀，关系只在合作、配合、运

使、运用而已。刀断了，只要人未死，还可以使用第二把刀，不可固执，不必腐迂，不必觉得羞耻。”

沈虎禅道：“好。”

孟顶顶眉毛一扬：“什么好？”

沈虎禅道：“说的好。”

孟顶顶道：“说的好不如做的好。”

沈虎禅道：“所以不管宝刀古刀，能杀人的就是好刀。”

孟顶顶呵呵大笑。他这日可真的是“笑”了，“果然不愧是用刀的沈虎禅。”

沈虎禅道：“那么，我们可以动刀了。”

孟顶顶眉毛又是一耸：“你迫不及待？”

“‘黛绿嫣红一泼风’的马队已经逼近，我们再不动手，渡的恐怕就是血河了。”沈虎禅道，“你的缓兵之计也确已成功地拖延了好些时候了。”

徐无害闻言，大吃一惊。

——原来马队已经掩近！

——怎么连尘头、蹄声都没有？！

孟顶顶低头。

他一直盘膝而坐的。

刀就架在他的双膝上。

他垂下头来的时候，只有一对眉毛，像不屈的怪火，腾动焚烧。

“你早看出来了。”他似在暮里掷出一声叹息，寥落地坠于水中：“既然如此，我们就爽快干脆点。”

沈虎禅平静地望着他。

孟顶顶道：“你出刀，三招内，我杀不了你，我就撤走，决不拦你。”

徐无害忍不住叱道：“狂妄！”

“不是狂妄，是自量！”孟顶顶立即毫无愠色地纠正：“如果我倾尽全力的三刀内还杀不了他，那就三十刀也胜不了他，三百刀也未必收拾得了他，既然如此，何不速战速决，利己利人？”

沈虎禅忽道：“好。”

孟顶顶眉毛一剔：“好什么？”

沈虎禅道：“你练的是佛刀？”

孟顶顶笑道：“佛刀用以降魔，我只修到了屠刀的境地。”

沈虎禅忽然伸手一指。

众人不禁扭头望去，只见一轮红日，已渐为大地吞噬。

大家一时都不明其所指。

就在当下“回首观日”的刹间，沈虎禅已飞掠过河，半空收刀，骄掌疾取孟顶顶之头顶。

## 第二十章 不惑之刀，逾矩之掌

战况瞬即结束。

其实双方交手，最重要的关键是在“距离”，最难克服的问题也是在“距离”。

只要把“距离”缩短，就可以把对手击倒。

道理很简单：不管你武功有多高，若不能克服距离的问题，一样制不住对方。就算一个人精通掌功，可是若不能有办法把自己的掌力印在对方的身子上，掌功再好也没有用。同理，拔剑而斗就是要把对方的身子刺着，要是刺不着，再好的剑术也只是花式巧饰，毫不实际。

也就是说，只要你能缩短距离，把对方的身子往你的武器上送，你便能击败或格杀对手。

所以距离最重要。

要是没有“距离”这回事，只要你心念一动，对方就命丧“在剑下，这就根本不需要有“武功”了。

对手是活的。因而“距离”是会变的。时远时近，时高时低，当休意图想缩短“距离”将之击倒的时候，你自己也同时缩短了“距离”，致使对方有机会将你击倒。有时候，“距离”只是一个陷阱，实则虚之，虚则实之，很难捉摸，不易把握。

一个人若“距离”把握得不好，那么，武功决不会高到哪里去。

“距离”有时候也会闪挪腾避，甚至会被封搪挡格，如何以最快、最短、最不能防的方式达到距离，以及如何克服解决达到距离目标的障碍，就成了武学的要义。

这些，徐无害自然都懂。

不过懂是一回事，做是一回事，能不能做得到又是一回事。

徐无害看了沈虎禅这一次出手，才知道真正武术的“缩短距离”是怎么一回事。

沈虎禅一腾身，就到了孟顶顶身前。

他们之间本来隔了一条河。

孟顶顶是坐在河心石上。

沈虎禅是站在河边岸上。

他们中间至少隔了丈余距离。

可是沈虎禅一跨而起，仿佛他们之间，完全没有距离。

沈虎禅也没有出力。

他出掌。

可是徐无害却听到刀风。

是孟顶顶的刀。

然后情势急变，位置互易。

孟顶顶已到了这边的岸上，恰站在沈虎禅原来所立之处。

沈虎禅却到了石上。

他仁立在河心，如一座塑像。

日落西风冷。

极目苍茫。

暮泣。

然后徐无害发现，沈虎禅所站立之处的江水，漾起了几缕鲜红，冉冉的浮升扩染，然后又被流水冲淡。

那当然是沈虎禅的血。

——他受伤了？！

孟顶顶却没有伤。

他只摸了摸头顶。

他们位置互易，孟顶顶变得跟徐无害和蔡可饥站得极近。

所以孟顶顶有没有受伤，他们看得极为清楚。

他们可以肯定孟顶顶没有受伤。

他只是忽然间，似是苍老了许多。

“我知道沈虎禅名闻天下的有‘不惑之刀’，没想到还有‘逾矩之掌’，”孟顶顶拍了拍头顶，道：“如果你不是留了手，我这颗顶上西瓜，恐怕就成了一堆和稀泥！”

沈虎禅人在江上，衣袂翻飞，并未言语。

“你手下留情，可是我以为你要取我性命，所以毫不客气的出了刀，”孟顶顶渐渐又回复了笑容，笑意先自皱纹间漾起，“我的刀大名鼎鼎，一向都不空回。”

他顿了顿，又道：“连你也不例外。”

沈虎禅沉声道：“你的刀法要比刀更好。”

“一个人刀法好，用什么刀都会变成好刀，只有在两个人刀法部同样好的时候，好刀才会派上用场。”孟顶顶笑意更浓了，“但你没有出刀。”沈虎禅道：“我不想出刀。”

孟顶顶道：“为啥不出刀？”

沈虎禅道：“我不必出刀。”

“你不想杀我？”孟顶顶道：“定是你认为不必出刀就杀得了我？”

“我如果要杀你，的确不必出刀，”沈虎禅道：“我为什么要杀你？”

孟顶顶道：“因为我挡着你的去路，一个真正的刀客，遇神阻则拭神，遇佛阻则弑佛，人鬼不留，六亲不认，这才能成为真正的刀客。”

“在我眼中，你根本就没有挡着我的去路，而且，你要挡也挡不来；”沈虎禅道：“如果我斩杀了你，岂不是大看得起你了？而且，一个人非要刀下无情始能成为刀客，那是刀的奴隶。只有刀下留情的人，才是真正控刀在手的主人！”

孟顶顶沉默了半晌，忽道：“谢谢。”

沈虎禅道：“何所谢？”

“一是谢你掌下留情，不杀之恩。”孟顶顶道：“二是谢谢你给我的意见，那对我实在很管用。”

他脸肌一抖又笑道：“你的‘逾矩之掌’，成就恐犹在‘不惑之刀’之上。”

“世上既有规矩，便有逾矩；”沈虎禅道：“人可以按照规矩把事情办好，但只能在破坏规矩再作重建里才能把事情办得更神妙。”

孟顶顶点点头道：“你说的是，可惜你仍做错了一件事。”

沈虎禅道：“说的对本来就不一定也做的对。”

孟顶顶道：“你不杀我，恐怕是一大错事。你已为我所伤，我只要把你



们三人一并格杀，我败在你手下的事就天下无人知了。你说是不是？”

沈虎禅啥也没说，只说：“那好，请，请，请，请。”

孟顶顶不笑了：“你真以为我不敢？”

沈虎禅道：“不是不敢，而是不会。”

孟顶顶道：“不会？”

沈虎禅道：“你要是会干这种事，就不是‘大名鼎鼎’了。”

孟顶顶跺足长叹道：“罢，罢罢，你们就帮个忙，快走吧。”

沈虎禅遥向他一拱手。

就在这时，蓦地，水里激出一道水花，卷起一柱奇浪，在夕暮里幻化彩  
丽万端，直罩向沈虎禅！

夕照如春花美丽。

水花在半空，似一场彩虹的雨。

流星的梦。

在水花里同时夹杂了一声大喝：“走？我可不放行！”

水花变成一阵雨。

怪雨。

每一滴雨都似是一件暗器，倏忽奠定地向沈虎禅身上螫！

奇雨

每一抹雨都像是一电闪丽的刀。

鬼雨。

那水流分成几注，每一注俱有狂飚千点，一簇一簇的分头涌袭：没有一  
种武器或暗器，能够那么无常，那么无端，那么诡异，那么绵密。

雨和水中，一人如蛟龙，长身而起，掩击沈虎禅。

沈虎禅大喝一声，整个人都不见了。

变成了一把刀。

刀如一把火。

他的刀就是火。

刀光如火。

人就是刀。

水影包围了火光。

火在水中。

——谁能在水中取火？

——谁可以在火里掏水？

“结果怎样？”王龙溪、沐浪花、舒映虹都忍不住问。

“结果他受伤更重，”将军接道：“但也击退了‘清明时节’余分分，  
而回到这里。他的伤，也因而更加沉重。”

燕赵道：“那么，那匹马……？”

沈虎禅等三人是骑马回来的。

——在渡河前，三人原无坐骑。

“我们一过了海棠溪，‘黛绿嫣红一泼风’的马队就到了，但这头岸上  
也奔出一匹枣骝马，飞驰而至，”蔡可饥道：“马鬃上挂了一张纸，纸上写：  
‘请坐’二字，署名画了四划，沈大哥那时已伤处并发，便要我们一起骑上  
去，这马也真扛得住，这一番折腾，才能平安脱险……”

舒映虹一口气：“这匹马能驮三人，还可以比讯号还快的抵达将军府，

不愧为名驹。”

燕赵沉吟道：“这是梁四公子的坐骑。”

玉龙溪眯着眼珠道：“他为什么要这样做？”

燕赵似笑非笑地道：“他是向沈兄示好。”

王龙溪犹似不解：“示好？谁要他示好？”

燕赵淡淡地道：“他要沈兄欠他一个情。”

沐浪花忽道：“说不定，他是向咱们示好，要将军欠他一次情。”

将军们鬣道：“不管怎样，梁四到目前为止，还是似友非敌。”

沐浪花道：“可惜这种局势，很容易发生变化，不易把握。”

舒映虹道：“但我们的形势，总比万人敌好些。”

将军趣味盎然地问：“何以见得？”

舒映虹道：“咱们一个沈兄，已杀了他们张十文、齐九恨，挫败了李商一、姚八分、谭千蠹，还和‘四大护法’中的余分分和孟顶顶交过于，同样占了上风。”

沐浪花道：“不过，你也该心里清楚：打败他们的是沈兄，而不是我们。”

舒映虹道：“你的意思是说：如果沈兄不是我们的人，那我们就无功可言了？”

沐浪花脸上的笑容，也不知是惨笑还是自嘲。

舒映虹望向将军：“沈兄不是已投效将军了吗？”

沐浪花的笑容是悲感多于欢乐：“就算是，要一个才加入的人来反败为胜，咱们也是够悲哀的了。”

舒映虹为之语塞，但又自豪地道：“我们还是占了点优势。”

王龙溪似比较乐意听到对己方有利的事：“你说出来听听？”

舒映虹道：“咱们至少有四个人，已混入乱方阵容里。”

王龙溪一拍大腿，意兴勃发地道：“对！狄丽君、杜园、侯小周，现在还外加一个不从，随时可以给他一个窝里反，万人敌休想安枕入寝！”

将军微微一叹。

王龙溪怔了怔，问：“我说错了什么？”

将军笑了一笑：“你什么也没说错。”

王龙溪仍追问：“那么为何叹气？”

将军无限倦意地一笑：“因为我们只知道自己在万人敌阵中安排的卧底，却对万人敌派过来的奸细，完全没有头绪，这不但对我们自己不利，对派过去的伏兵也一般危殆。”

沐浪花道：“所以，咱们的伏着虽多，但很可能随时都会被人连根拔起。”

将军点头。

沐浪花又道：“除非是先把万人敌派过来的奸细找着，就像把自己体内的毒瘤割除，才能全力对抗外敌。”

将军饮酒。

沐浪花道：“可是我们不知道身边的人谁才是奸细。”

将军这回接道：“若不能找出这个，我们便什么上风都没占。”

舒映虹也明白了整个形势，说：“所以有形的敌人并不可怕，无形的敌人才难应付。”

将军缓缓地道：“外敌不足畏，心贼自难防。”

舒映虹恍然道：“万人敌之所以难以应付，是因为谁都不知道，谁才是

万人敌。”

燕赵忽道：“不过，我们也总算知道一些有关万人敌的资料。”

将军又饶有兴味地望向他。

“一、万人敌是蔡京这干人的心腹，只要密切注意蔡京，说不定就可以找出万人敌来；”燕赵道：“可惜，蔡京权倾天下，座下更是高手如云，为人比狐狸还狡，要从他那儿得到线索，只怕比自行找出谁是万人敌还难！”

将军道：“第二呢？”

燕赵道：“万人敌曾有个儿子，多年前就死在与将军的冲突战役里，因而，年纪绝不会太轻，而且武功定必高绝，并有威望收服得了李商一、余分分、孟顶顶这些豪杰高手，在武林中，有这些条件的人，还不算大多。”

舒映虹道：“简直没有几个。”

燕赵道：“我们还有一个可以找出万人敌的办法。”

将军道：“愿闻其详。”

燕赵道：“只要将军亲自出动，万人敌一定也会出手。”

舒映虹道：“因为万人敌知道谁都制不了将军。”

燕赵笑道：“或许，除了万人敌自己。”

王龙溪怒道：“你要以将军引出万人敌？”

燕赵道：“万人敌跟将军有杀子之仇，自是非亲自报仇不可。”

王龙溪斥道：“胡说！要将军涉险，此事万万不得。”

将军微笑道：“万万不得就得不了万人敌，将军不战，还称什么将军？”众皆震动。

沐浪花沉声道：“将军的意思是……？”

将军还未说话，忽见一人神色张惶，行礼步入。

舒映虹一点头。

来人在舒映虹耳畔迅速说了几句话，然后退去。

舒映虹显得有些神恩不定。

将军看在眼里，问：“什么事？”

舒映虹恭声道：“禀将军，有人送礼来。”

将军“哦”了一声，道：“什么人送礼来？”

舒映虹道：“万人敌。”

将军问，“他派什么人来？”

舒映虹道：“‘清明时节’余分分。”

将军又问：“送礼人呢？”

舒映虹答：“已回到对岸去了。”

将军抚髯道：“看来，送礼的人不待回话，这礼也决不会是什么好礼。”

舒映虹也有隐忧地道：“看来是的。”

将军问：“可知道那是什么礼？”

舒映虹道：“司马不可已瞧过了，不会是炸药，也不可能有机关。”

司马不可是将军麾下，对暗器和机括最有研究的人，张十文以“假头”飞掷沐浪花的时候，就是他一眼看出是“雷震子”，曾大声喊破的。

将军道：“为啥他不到席上来？”

——司马不可也是在酷战中死里逃生的，他自是“有资格”在今晚“将军之宴”里列席。

“他的兄弟死了，”舒映虹用眼角斜脱沐浪花，“不是每个人都像沐二

爷一般坚强不折的。”

——沐浪花不仅爱子新丧，而且这是他亲手将之斩杀的。

可是他依然出席，虽然神色沉郁，但悲伤显然未能把他击溃。

将军道：“既然司马已经细察过，这礼物当然不会有暗算了——这可却是什么礼物呢？”

王龙溪不耐烦地道：“将军何不看看？一看不是都知道了吗！”

将军笑了：“说的也是。世上最复杂的事情，往往都是由最简单的方法解决。”

解决了：

他们折开了“礼”。

人头。

——沈虎禅的头。

一个人的头，要是被斫了下来，那必然已是个死人。

听说有些人的头被斫了下来，眼珠子还会转动，不过这样并不代表他还可以活着，只是一时没有气绝，已然离死不远。

可是沈虎禅仍然活着。

——他没有死。

世上没有两个沈虎禅。

——沈虎禅只有一个。

所以死的不是沈虎禅。

那只不过是一个很“像”沈虎禅的人。

杜园，杜青衣。

谁都没有叹息。

但都屏息。

他们看着绒缎里的盒子、锦盒里的人头。

沈虎禅仿佛也觉得自己的颈项有些凉冷，他用手摸摸自己的脖子。

良久，将军才说话了。

声音很低沉。

“沐二弟牺牲了他的爱子，司马卿痛丧了他的胞弟，如果没有沈兄，只怕杏儿今番也不能活着回到我身边。”将军用手指着杜园的人头，指尖仿佛有些微儿颤抖：“青衣也被捣破身份了，只伯不从也有危险……”

王龙溪握紧了拳头。

他的指骨发出啪啪声响。

“我现在确知有一个机会，万人敌势必会亲自出动的，但我也必须要亲自出手，才能引出他来；”将军悲痛地道：“敌方声势，日益壮大，我们牺牲的人，日渐添增，决战之期，不能再等，一击不杀，不如成仁。”

然后他平视众人：“这计划绝对机密，就只有在座的诸位知道；而执行这计划的，除了我之外，还须要一个人……”

舒映虹忽道：“将军，你不能去。”

将军道：“你没听到刚才燕兄的话么？事已至此，我不能不去。”

舒映虹忧虑地道：“万一……”

将军道：“人生在世，做任何事，只能顾全一万，不可只为万一。”

沐浪花道：“为何不多带点人手去，全力发动？”

“按照计划，这样反而打草惊蛇，而巨，我要先无后顾之忧，就算我失

手身亡，也要这里的基业不坠，才能一往无前，所以，这里的恨基还需大家把持大局，不让万人敌有可趁之机；”将军沉着地道：“如果一切进行顺利，我只需多一强援就已足够。”

王龙溪大声地道：“我去！”

燕赵忽道：“你去？你不适合！”

王龙溪连额上都暴起青筋：“我不适合谁适合？！”

燕赵站出一步，向将军道：“将军，燕某在此候命。”

将军向燕赵拱手道：“燕兄好意，在下心领，惟此地安危，尚须燕兄明眼操心。”

他转首向沈虎禅，道：“杜青衣可以说是因你而死的，万人敌对你也志在必报；”然后一个字一个字地道：“我要你去。”

他要沈虎禅去：

去杀万人敌！

沈虎禅才刚刚从万人敌的围杀中逃了出来，身上还有伤未愈。

可是将军什么人都不选；却就是选上了他。

——沈虎禅去不去？

沈虎禅会不会去？

（去杀万人敌；）（——为万人敌所杀！）（与将军一道去杀敌！）（——或是去保护将军不为敌所杀！）众人都在错愕中望向沈虎禅。包括殷殷期盼而又忧怀满心的楚杏儿；沈虎禅到底答不答应？沈虎禅究竟会不会去？

## “七大寇”故事之五

锋 将

## 第一章 将军

“我去。”

这是沈虎禅的答案。

也是一个决定。

——虽然这个决定很可能使他坠入万劫不复之境，但沈虎禅还是作了这个决定。

“好，”将军深深地望着他，然后宣布：“你先养伤，我们作好准备，时机一到就出发。”

沈虎禅没有问：什么时候出发？去哪里？怎样才可以见得着万人敌？如何才能杀得了万人敌？

他不问是因为知道：在需要告诉他的时候，将军自然会告诉他，在他不该知道的时候，他问了也是白问。

他现在最重要的事，就是养伤。

——先把伤养好，才能再搏杀。

只有好的体魄，才能干大事。

金银财富、名利美人比起健康，根本不算是是什么。

在还没有失去健康之前已醒悟到健康的可贵，这才是一个真正自珍肾借自爱的人。

沈虎禅回到“牧羚楼”。

他现在的“责任”是：养伤。

蔡可饥和徐无害送沈虎禅回到厢房。

“将军府里，你要到哪里去都可以，通行无阻，”将军曾这样对他说：“只有一个地方你最好不要乱闯。”

“你住的地方？”沈虎禅随口问。

“我住的地方，是在‘将相门’后东楼南一房；我办事的地方是在‘残夏台’；跟家人相聚，多在‘观鱼阁’；与朋友叙，则在‘笑悠堂’；平时亦多到后园的‘赐于亭’散散步、练练功夫，一问人便知道坐落在什么地方，很好找。你要找我，随时欢迎。”将军笑说：“但燕兄住在‘听香小树’，他是我的客人，也是我的敌人，如果没特别的事，或没有他许可，你最好不要去骚扰他。”

“对，你最好不要来骚扰我。”燕赵居然也附和道，“有需要的时候，我自然会去骚扰你的。”

所以在徐无害和蔡可饥送他到了门口的时候，沈虎禅似不经意地问了一句：“燕先生住的地方，离我这里近不近？”

“近。”徐无害立刻道，“从这个走廊直行往西折，穿过小竹林、红枫道，在花丛里有三间小屋，其中左首那家，漆上蓝色的，便是燕先生的住处。”

“三间？”沈虎禅仍不在意地问：“其余二间住的是谁？”

徐无害一时作不了响。

沈虎禅把手一挥，道：“既然不方便，就当我没问过，”

然后推门入室，正要把门关上，见蔡可饥、徐无害二人并未即时离去，便问：“你们有事？”

“沈大哥，谢谢你救了我。”蔡可饥诚挚地道。

沈虎禅沉着地望着他：“你最想说的，还不止这一句。”

“我知道我们可能帮不上什么忙，可是，我们都是将军一手栽培出来的，命是你救的，杀万人敌的时候，请也让我们一起去，尽一份力。”蔡可饥近乎要求似他说。

“你们已几乎死过一次了，”沈虎禅饶有别趣地望着他们：“你们不怕？”

“既然已经死过了，就没什么好怕了，”徐无害说，“怕的反而没有用得着我们的地方。”

“我知道你们的诚意，可是将军麾下的事，总要将军来决定，我不可以越俎代庖。”沈虎禅温和地道：“我怕我也帮不了什么忙，你们还是直接求将军吧。”

他微笑着关上了门。

点上了灯。

房里有澡盆。

水还是热的。

灯气映着热气。

——将军一向都很细心。

——将军的手下把时间也算得很准。

沈虎禅脱光了衣服，走入盆中，坐了下来。

门敲响了。

“谁？”

“沈爷，我们拿来了伤药、热水和毛巾、衣服。”

不待回应，门就被推开来。

四个丫环。

她们纤手有的提着木桶，有的拿着药味极浓的小包裹：“将军吩咐，这都是上好的金创药，还有艳雪红、七厘丹、急治内外伤，奴婢来替沈爷洗擦敷上。”

沈虎禅并没有觉得讶异。

他在晚宴前已洗过了澡。

这几个娇俏可人的婢女也是这样服侍他。

“伤药、热水、巾服留下，我自己会用；”他吩咐，“你们出去。”

他上次也是这样吩咐。

所以四个女婢也并没有讶异，分别退了出去，挽手关上了门。

房里氤氲着水雾。

他倒去了洗涤伤口的脏水，再注入了干净的热水。

他坐在水里，觉得很舒服。

将军送来的伤药，也是罕见的极具功效的药草。

他一面洗澡。一面运功调息。

他头上冒出的黑气，和热水的白气混淆在一起，已成了混濛一片。

——其实，人生营营役役，这又何苦？只要求得一处舒适自在，又何须这般奔波忙碌？

可是，还有太多的事，需要自己来做。

在蒸腾的热雾里，他开始从头检讨自己这一个计划的进度：

他的计划就叫做“将军”！

将军，原是军中将领的意思，可是在下棋时，有一句“将军！”即是提醒对方，将要吃对方的帅或将，对方的棋局已面临战败的危机。



他的计划叫做“将军！”，主要便是对付将军的。不过他心目中的将军，不止一人。

除了“铁剑将军”楚衣辞，还有万人敌。

他知道武林中有个铁剑将军，有个万人敌，都是不可一世的人物，但将军和万人敌一向以来，都是对立的。

万人敌的上司是童贯，将军的上级是曾布，只不过曾布和童贯都听命于宰相蔡京。

蔡京遇私贪欲，播权误国，朝内朋比为好，曾布终有所觉；要向蔡京反戈，可是以他在朝中势力，已动摇不了蔡京的根本，反遭蔡京进谗贬滴。

剩下楚铁剑，动用了武林中的实力，与万人敌的势力对抗，此消彼长，在官道上，将军的形势也岌岌可危，但在江湖势力上，将军还可以跟万人敌别苗头。

除了铁剑将军之外，在武林中还能与万人敌相埒的势力本就不多，当然还有东北五泽盟和西南南天王。

沈虎禅本早有意思要铲除将军，以挫蔡京的锐气，但在童贯失势后，他的目标已转移到万人敌的身上。

可是万人敌并不易杀。

连沈虎禅也不知道万人敌究竟是谁。

他只知道这人所作的恶事，恐怕要比下江南采“花石纲”弄得天怒人怨的朱勣还要多。

一个能做这么多的恶事的人，当然很有权。

——若不有权，一个人再恶，也不能害太多的人。

但一个恶人手上又有权，为祸则巨矣！

在武林中，像万人敌的地位，当然还轮不到他唯我独尊，但要在官道上、黑白二道部能翻手风云覆手雨的，恐怕当前也只有万人敌一人而已！

在沈虎禅心目中，万人敌可谓是：通敌卖国，暴敛强征，助纣为虐，残民自快，当真是无恶不作。

沈虎禅天生喜欢杀这样的人。

不过这样的人也最不易杀。

沈虎禅既想“对付”万人敌，但也想“教训”将军！

铁剑将军在曾布得势时，其声势何尝不是如日中天，排斥异己，威福也作够了，如今虽是对抗万人敌的一支劲旅，声望已不复当年，沈虎禅心里也希望将军活该受罪。

——如果将军无罪可受，他也要让将军受活罪！

三阳村的居民被强迫缴重税，沈虎禅第一个就想到向将军借款。

他其实比唐宝牛和方恨少先一步找到侯小周。

可是侯小周告诉他许多事。

许多有关将军为富而不仁的事。

从侯小周那儿，沈虎禅肯定了一件事。

钱。将军是不会借给他的。

要“惜”将军的钱，惟有抓住他的罩门。

——将军的“罩门”是什么？

侯小周建议沈虎禅：绑架将军的女儿。

沈虎禅的回答是：与其绑架将军之女，不如绑架将军。

侯小周为沈虎禅的大胆构想而震住。

沈虎禅叮嘱侯小周不可说出去。

所以侯小周在见到唐宝牛和方恨少的时候，并没有提到沈虎禅来过，也不提“绑架将军”是沈虎禅的意思。

事实上，沈虎禅也不得不进行“绑架将军”的计划。

因为他有一个结拜兄弟：张炭，竟在这时候遭人绑架了。

他和唐宝牛、方恨少、温柔、张炭等七人结为兄弟姐妹，人称“七大寇”。其实，他们所作所为，不外锄强扶弱、行侠仗义，但官道、白道上的人，总拿他们当贼办，故称之为“寇”。

不过他们也不在意：反正是正义之士的，不管黑脸白脸都还是正义的，若是好恶之徒，涂白了脸还是好恶的。要在这荆棘遍地的世途持正卫道，总得有“是邪道就来吧”的决心。

正道就是面对误解纵然受伤也敢去走的长路。

在这血是冷的、眼神是冷冷的、连话也是冷的人间，他们不肯做人做得完全没有体温，就得要以身上鲜红的血来温热这世间。

张炭被绑架，这使得沈虎禅忧心如焚。

对方透过任笑玉，捎来了一个讯息：只要沈虎禅绑架了将军，他们就愿以张炭来交换。

这使得沈虎禅更下决心：绑架将军！

任笑玉是沈虎禅的朋友。

好朋友。

任笑玉不能容让“长风剑客”宓近秋横行江湖，况且双方都是使剑的，宓近秋也容不下任笑玉的傲慢，故而与之决战。

宓近秋毕竟是“三代第一剑”，任笑玉三战三败。

可是宓近秋也杀不了他。

宓近秋杀不了任笑玉，却趁任笑玉不在的时候，挺剑把任笑玉的家人杀个干净。

任笑玉在悲愤狂怒中，要找宓近秋拼命。

是沈虎禅拦阻了他。

沈虎禅授之于“无用之刀”。

他要任笑玉把“无用之刀”，转化为“无用之剑”。

任笑玉天性聪颖，很快顿悟。

——无用之用，方为大用。

无用的剑法，看来杀不了人，才真正能杀人。

——宓近秋精通剑法，欲以剑法胜之，那是攻坚，不如以刀克制，反而是趁虚。

任笑玉四战宓近秋，终以“不求胜”的剑法先伤了宓近秋的尾指、中趾、左耳、脉门，让对方血流不止。

宓近秋初不甚为意，久战之后，终于虚脱，丧命在任笑玉剑下。

他要报答沈虎禅。

同时，沈虎禅经过打探之后，也知道了一个事实：

“铁剑将军”麾下高手如云：除了长风（“长风剑客”宓近秋）、须弥（“大须弥金属手”沐浪花）、将军（“铁剑将军”楚衣辞本人）外，还有“将军麾下，三面令旗”：楚杏儿、“兜罗宝伞”王龙溪、“七色剑客”舒

映虹，还有一干武林高手强助，诸如：“天命难违”王不从、“巨人刽子手”慕小虾、“蜻蜓剑”徐无害、司马兄弟、十一少年剑……等人。

还有敌友不知莫测高深但常在将军身边的燕赵……以及许多隐身未现的高手。

沈虎禅知道：要拿下将军，若硬拼直闯，恐怕毫无希望，惟一的方法，要先行智取。在有利时机里，才来力搏。

要这样做，第一件事就是要：  
接近将军！

## 第二章 无欲·无欲·无欲

雨。

雷雨。

雷电交加，明珠和方恨少身上的衣服，都湿透了。

方恨少用衣袖遮着明珠跑，明珠推开碎道，“哪有这么费事！”

两人一直奔到今忘寺，才松了一口气，跟着发现今忘寺已成了一座废弃的古刹。

前些时候，明珠还来上过香，没想到过不多久，好好一座香火旺盛的古庙也会变成破落不堪的残垣；再仔细察看，大致可以猜到这庙宇曾遭祝融之灾，难怪会成为一座无人料理的废刹了。

两人走进庙里，雨水东一串、西一滩，自破漏的屋瓦上滴下来，两人几乎要用躲避暗器的步法行走，才不致给雨水滴个正中。

方恨少茫茫四顾：“这就是今忘寺？”

明珠解释道，“从前当然不是这个样子的。”

方恨少哦了一声：“大概是给大火烧过了吧。”却发现除了后进的房子给烧塌了之外，大殿只给烧焦了几处，大部分的瓦梁柱根都是完好的。

明珠把一些废木干草收集起来，取出火折子生起火来。

方恨少这才醒起，心里骂了自己一声：“该死！”连忙过去帮明珠生火，两人都静静的没有话说，只有外面的千言万雨。

火生起来了。方恨少藉着火光，见明珠膊侧到腿侧的衣服，全湿贴到肉上，便用手摸了一摸，叫了起来：“还不去把湿衣服脱了——”

他这般一碰，明珠即震了一震，霍然回首，护胸厉目，粉脸发寒，叱道，“你——”

“我——”方恨少给吓住了，手忙脚乱：“对——对不起，我一时忘了你是女子——”

明珠看到他这样子，反而不好意思起来，语音也柔和了：“方公子。”

方恨少听她一听，本来正冷得发颤，整个人即似浸在温水里，一下子便打从心里暖了起来：“什么事？”

明珠只微微一笑，低下了头，火光立刻从她下颌到秀气的鼻梁上映上黄金一般的边。

方恨少心中怦然。

“明珠姑娘——我——我到外面去好了。”

“你去哪里？”

“我到外面去。”

“外面下着雨呢。”

“我到阶前去。”

“你去干什么？”

“你要把湿衣脱下来烘干，不然会凉着的。”方恨少背过去说，“我去替你守着。”

“那你呢？你身上也湿了呀！”

方恨少看看自己：原来真的湿了，湿透了。

他只好说：“我不打紧。”

“可是我怕黑，怕鬼，”明珠温和如这雨夜里的火：“我要你留在这里

陪我。”

方恨少高兴极了。

他又转了过来，随即脸上又出现为难之色：“可是——这不方便吧？”

“方公子，”明珠抽起了一根湿的木条，插入一条干的竹枝，炸起了一蓬星火。她吩咐似地道：“不大方便，是女孩子说的话，女孩子都没开口，男的不许先说。”

方恨少这回倒是应得利落：“哦。”他这才坐了下来，发现明珠看着火堆的神情，真像一只深情的狐狸。

明珠额前的刘海湿了，贴在秀额上，给人一种亲密、可怜的感觉。方恨少一时很想过去，拨开她那湿了的发，轻吻她的额，问她：“你冷不冷？”

方恨少当然没有真的这样做，他只是想了一想。一想已经开始脸红了。幸而趁着火光，脸红脸黑都看不分明。

明珠仍在拨弄着火堆，撬出一串串的火星子，都炫了那么一下即告逝去，“怕什么？我们有什么好怕——”她说这话的时候，脸上似笑非笑。

这时候，方恨少的眼光正落在明珠的身上。明珠身上的衣衫是湿透了，直贴肌肤，所以也可以直接看到肌肤的颜色。其实，那也就是火光映在上面的色泽，暖晕晕的，在秋寒的雨夜里更令人兴起烫贴上去的行动。从方恨少那儿望去，明珠自颈肩上一直到乳房凝脂般的肉体都清晰可见，不过，明珠身上的白衣也绣着浮花，有时也因湿皱而浮折了起来，这些摺纹和浮花恰好遮住了她身上几处更美不胜收。

方恨少觉得喉颈渴切，视线一发不可收拾，如果这火能当成水喝他也会一口干尽。

他忽然背起诗来：

“煮豆燃豆萁，豆在釜中泣；

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明珠懵然，说道：“你干吗背诗？”

方恨少强忍着下去看她，突如其来地一笑道：“在这里，若不背诗，还能做啥？”

明珠仍是不解：“你为何会在这时候背这首诗呢？这里只有我们两个，谁是豆？谁是豆萁？你这算即兴？谁迫害你了？”

这首诗原是曹丕命令曹植在七步这样短的时间内吟成的诗篇，后人总以这首诗来喻意大家在一起不该互相迫害，是以方恨少这无端一吟，倒令明珠好生不解。

方恨少讪然地笑道：“那我吟别首好了——生年不满百，常怀千岁忧。昼短苦夜长，何不秉烛游？为乐当及时，何能待来兹。……行乐当及时……”

“什么及时！”明珠嗔睨了他一眼，啐道：“你不是说衣服都湿了吗？还是快快脱下烘干才是。”

方恨少愣红了脸：“这……”

明珠又偏了偏头，看着他，美得奇情，敏感得像窜动的火。

她的手已在解衣，一面问他：“你——下脱呀？”

方恨少张大了口，“我——”

明珠嫣然一笑：“你转过背去。”

方恨少转过了身子，听到解衣窸窣窣窣的声音，一颗心直从心坎跳到了喉头，又似从喉头跳出了口腔。

“你背过去，先别回身，”明珠的语音自后面幽幽地传来：“你也除下衣服，递给我，我替你烘干。”

方恨少依言做了，却脱剩下了内服。

明珠噗嗤一笑，“里头的衣服就不湿了吗？好汉还害臊呀？”

方恨少嗫嚅地道：“这也脱？——我看，这不必了——”

明珠笑道：“不必了？你用内力把它逼干不成？”

明珠本意是调侃，不意方恨少却像在激湍里抓住了根浮木，一叠声地道：“是是是，我就是以内力把衣逼干。我练的内功，叫做‘一气仙’，只要运转一大周天，垂帘、收视、止观、回光，以下丹田培气，中丹田运气，下丹田发气，以‘运车工法’蕴蓄神气，吐纳之精，自能转为元阳火力，烘干件衣服嘛——很简单的事耳——”

明珠忽道：“方公子。”

方恨少“嗯”了一声，几乎要回过头去，突然想起，马上强拧了回来，眼里已烙下一个如火柔丽的女体。

明珠笑了笑：“‘你别老是想回头嘛。’”

方恨少脸红耳赤，分辩道：“我——”

明珠不待他说下去便问：“公子家里还做些什么人？”

方恨少怔松松地道：“我只有一个老母，住在杭州……”他没忘了加一句：“我还没有娶妻——”

明珠外嗤一笑，不说话了。

方恨少心里也怦怦地跳着。

只有火舌跃动的微响。

还有庙外的雨声。

方恨少一直在心里不断的念念有词：无欲、无欲、无欲……无欲、无欲、无欲！

可是这一番沉吟，本来只是爱欲，却确切切切的升腾了起来，成了性欲……

方恨少禁止自己的欲念。

可是这种需求，既然起了就不能禁。

越禁越急。

明珠忽然说：“方公子——我——不是个好女子，你却是个好人。”

方恨少不解，他不明白明珠为何要这样说。在他心目中，明珠是他所有的疼爱，为了她，他可以不怕一失足成千古恨，也不惜一失足成千古笑。

这种突然生起的感情，甚至不去企求有深情的回报。

真正的深情，都是不求回报的。

“我——不是个正经女子，在进‘南天门’之前，品流复杂，我出身不好，早已跟男人——入了‘南天门’，我出身卑微，也常受人欺，幸得钟天王照顾我们，可是，后来家父逝世，我母女贫弱无依，都是四少爷体恤帮忙，——他对我很好，所以我就跟他——”

方恨少一拳打在墙角上。

轰地一声，大地一亮。

大地乍亮起冷的灰色。

墙塌了一大块。

方恨少的拳头又在流血：“那家伙——我去杀了他！”

“不要，”明珠恐惧他说，“不可以。”

方恨少霍然回身，咬牙切齿地道：“他这样对你，你还护着他，你……！”

“我当然护着他！”明珠的深情使方恨少犹觉千支针齐刺在心之痛：“我是心甘情愿的。我到现在仍不悔。四少爷——他是个人杰，我配他不起。”

方恨少握紧了拳头。

他发现除了捶打自己，已没有什么事物能使他泄愤。

“后来，我转去‘五泽盟’卧底，情况也恶劣危险极了，幸得——玉公子照顾我——”明珠这样说的时候，方恨少心里一直在狂喊：“不是真的、不是真的——”但明珠说的显然是真的。他一面听也一面在心里抵抗：“我不要听、我不要听下去——”结果他还是残忍地残酷地听了下去。“——我说过，我是个浪荡的女人，所以，我跟玉公子也——我要报答他们，可是我没这个能力，我只有用我的身子……”

方恨少如雷地一声断喝：“不要说了！”

明珠顿时静了下来。

方恨少指着她，手指颤抖着：“你——你这个——”

明珠仰着脖子：“我这个不要脸的女人！”

方恨少发出一声浩叹，垂下了手：“罢了，罢了！”

“我告诉你这些，”明珠如明珠般的两行泪，自玉颊挂了下来，似这滂沱大雨千点万滴里最珍贵的两串水珠。“就是要你对我死了心。”

方恨少平息下来了，只黯然道：“这——都是为环境所迫，也——怨不得你。”

明珠一听，大为讶异。

这回，换她颤声道：“你听了这些——你不介意？”

“介意什么？”方恨少苦笑道：“那时候你还没认识我，而且也不是你想要的——”

“你这句话说得好好骄傲，”明珠笑了，笑得很妩媚，一个原本那么清纯的女子，在脱下衣服以后，完全变成了令瞎了的男子也动心的女人，这变化只有在这么美丽的女子身上也会彰显。“不过，我却是自愿的。四少爷是我心目中一直慕恋的人。至于王公子——他也是了不起的人，我爱慕他们。”

原以为说了这番话，方恨少就得要梦碎，对她的好感便会完全破灭。

没料方恨少一听完，却喝起彩来：“好！我果然没看走眼。你虽然只是个小女孩，但敢爱敢恨，敢作敢当，我也——很喜欢！”

明珠愣住了。她力图改变“航向”：“可是，后来，我进了‘金陵楼’——也并没有守身——我——像我这样一个女子，你还——！？”

方恨少这次说得更坦荡。

“像你这样一个女子，才值得我欣赏。”他宣称，“才值得我爱。”

明珠觉得有些发晕。

她忽然觉得眼前这个像个小孩的男子，恐怕是她一生以来，遇到的最可爱的一个男人。

她只有发出一声荡人心魄的呻吟：“好，那么，你要我吗？”

她原来还用外袍裹着身子。

现在她掀开了袍。

袍内已没有了衣服。

在火光映照下，方恨少甚至看得见，她因感微寒而在凝脂的冰肌上，浮

起一点一点的小点，但最美最大最柔最显著的点，是玉峰上的两点红梅。

她冷。

——除了去拥抱她、呵护她，还能做什么？还有什么可做？

“你要我吗？”明珠幽怨得像在风里在枝上一朵快落的花，“要我就温暖我——”



### 第三章 布局

要接近将军，得要有藉口。

完美而且重大得足够打动将军的藉口。

任笑玉为报沈虎禅之情，自荐要以他为引，让沈虎禅得以接近将军。

——他杀了宓近秋，将军必欲食其之肉、啖其之骨、枕其之皮。

如果沈虎禅能替将军“杀了”任笑玉，将军对沈虎禅必“另眼相看”。

当然，以将军之谨慎多疑，“杀”一个任笑玉，恐怕还不足以取信于他。

至少，还得要多办一件事。

将军“志在必歼”的“对象”当然就是“青帝门”：东天青帝任古书、神判祖浮沉、电侠雷唇。

恰巧，“东天青帝”也欠了沈虎禅的情义：他曾利用沈虎禅承担恶名，替他除去几名谋叛的逆徒。

沈虎禅于是求助于东天青帝。

东天青帝与将军、万人敌为敌已久。他深知：如果不靠沈虎禅，单凭他自己的实力，既灭不了将军，而且要在长期对抗之下，极可能为万人敌所灭。

他乐于“成全”沈虎禅。

——沈虎禅的作为，是一种“置之死地而复生”。

——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不过，单止任古书身死，将军或还是会有起疑的。

任古书需要“陪死”的人。

他也要藉此来试探一下身边的“吉儿”。

他一直都对这“吉儿”的身份存疑。

“青帝门”有两个大将，一是精通谋略、阵法和易容术的“神判”祖浮沉，另一是“电侠”雷唇。

雷唇在三个月前被万人敌的部下谭千蠢的“旱天雷”震碎了心脉，自分必死，便想在死前，再为“青帝门”尽最后的一点心力。

但他也有一个要求：

——他要沈虎禅务必要格杀千蠢和尚，替他报仇。

至于祖浮沉，一向精擅易容，要把正处于匆忙惊惧中的舒映虹、楚杏儿等骗上一骗，还不是太难的事。

于是“将军行动”开始。

任笑玉知道将军的义弟“飞声剑客”沐浪花，有个很不像话的儿子沐利华，成天流连在“金陵楼”。

任笑玉有个红粉知音。

翡翠。

她知道这个“纨绔子弟”的臭事。

方便从这儿先下第一子。

翡翠知道沐利华倚仗权势，必定闹事。

——就算沐利华不自动闹事，翡翠也一定有把握让沐利华闹起来。

——骄纵惯了的少爷就是骄纵惯了的，正如狗改不了吃屎，不管黑猫白猫都爱吃腥是一样的道理。

果然，经翡翠一激，沐利华便闹了起来。

沈虎禅一早便藏于柱中，待机而发。

任笑玉也早在那儿，准备出手。

可是千算万算，算漏了正好方恨少和唐宝牛也来找侯小周，而侯小周也恰巧带他们上“金陵楼”来消遣。

其间，侯小周又刚好把方恨少叫了出去，所以就更没有人能制得住唐宝牛的牛脾气了。

唐宝牛挺身护花，大闹金陵楼，力搏司马兄弟，决战沐利华，这一闹，有人已去通知沐浪花。这出戏，已不能久唱下去。

任笑玉只好出头。

沐浪花也出现了。

沈虎禅只好按照原定计划，裂柱而出，任笑玉假意败走——但却真为沐浪花“飞声剑影”所伤，伤得还真不轻。

——做任何事都是得要付出代价的。

——更何况是“将军行动”这件大事！

沈虎禅也付出了代价。

他的“代价”是自己的好兄弟唐宝牛误解了他。

不过，沈虎禅并没有不放心。

他以为翡翠会事后向唐宝牛解释一切的。

——翡翠事后的确找到了唐宝牛！

——他也如计划“接近了”将军！

——将军也果然要他杀任笑玉、灭青帝门！

但是，翡翠并没有告诉唐宝牛真相。

唐宝牛也没再遇上方恨少。

然而沈虎禅已在行动之中，身不由己、情非得已，已不能急流勇退了。

故而，在无妄山上，沈虎禅真的“杀了”决心求死的雷唇，“迫”任笑玉跳崖“自尽”，可是，在唐宝牛的纠缠之下，只好整倒了他。

幸而翡翠“及时赶到”，载走了唐宝牛。

——反正，唐宝牛不是将军“志在必得”的人物，将军也不追究唐宝牛的事。

沈虎禅当时也不得不整倒唐宝牛，否则前功尽废，赤胆忠心的雷唇也只有白死了。

继而，沈虎禅独闯“青帝门”。

他肯定除了舒映虹，将军也一定派其他的人来监视他的行动。

所以他不能有任何差错。

——“神判”假死，他藉着炸药的凌厉威力，把楚杏儿和舒映虹扫进“活门”里，其实，“东天青帝”任古书和“神判”祖浮沉也在这一刹间滚入另一“生门”去了。

——炸药如此猛烈，连尸首都不全，实是件理所当然的事。

如此，沈虎禅夺得了大功。

获得了将军的信任。

将军一向知人善用，他之所以这么快要信重沈虎禅，一是确惜沈虎禅之才，二是因万人敌大敌当前，加上心想“五泽盟”、“南天王”跟万人敌结盟在即，不得不起用高手以歼万人敌。

危急匆促间，已不能作耐心的观察、更好的选择。

——但凡急于求功，就不能步步为营。

——要使南天王和五泽盟不加盟万人敌阵营里，首先得要把“高唐镜”弄到手！

就算将军不发动，楚杏儿也迫不及待地发动了。

——她当然不只是为了“照镜子”。

——她很有信心，知道自己有多漂亮！

“夺高唐镜”的行动，同时也要证明一件事，唐多令、冷秋帆和兜玉进，究竟哪一个人对自己是真心的？

——结果有“真心”的是冷秋帆。

“真心的”先死。

沈虎禅因救楚杏儿而参与夺“高唐镜”之役，因而直接与万人敌部属起冲突。

不过，这样一来，沈虎禅跟将军一派，也结下不解之缘，将军也更加赏识信任沈虎禅，以致对付万人敌最重大的行动里，也指定要沈虎禅上阵。

——因为他是锋将。

能突破万难、扭转乾坤的锋将！

——善战、能战、敢闯、是谓锋将！

澡盆里氤氲的雾，逐渐稀薄了。

沈虎禅也把心里的“布局”整理出一个轮廓来：

他已经进入将军组织的核心。

他似得到将军的信重。

他要藉将军的力量来查出万人敌到底是准。

他同时要“绑架”将军。

——在为富不仁者的身上榨取财富，给良善的贫苦人，这是“七大寇”最喜欢做的事。

——他们简直当作是天生的职志。

如果可能：他想连万人敌也一并“绑架”。

从这些日子的接触，他觉得：仿佛万人敌要比将军更残暴、更可恶、更罪无可赦！

不过，他首要的是养好身上的伤。

这点他很有信心。

——他和唐宝牛，都是伤得重、好得快、痊愈得令人不敢置信的人！

“你们真是铁打的！”结拜妹妹温柔曾这样形容过他们：“受伤对你们而言是一种刺激，而且就快要变成了享受！你们简直似是受伤而活！”

——温柔也许说得夸张一点，可是，说真的，他还有什么伤没受过！

他这样想的时候，脑子有点疲倦了。

眼前的视线也有点模糊。

——毕竟是太累了。

就在这时，他突然被一种感觉唤醒。

他说不出那是什么感觉。

他也不明白何以会有这种感觉。

可是那感觉很熟悉。

那感觉只告诉了他两个字一个讯息：

危险！

他猛地跳了起来。

水花四溅。

水花溅得还不及他的身法快疾。

“卟”的一声，桶底里，凸出了一截枪尖，穿过水面，在烛光下亮晃晃的一闪。

要是此刻沈虎禅还在澡盆里，那么，枪、桶、身体，得要被穿成一体。

烛火一慢。

刀光一闪。

沈虎禅人在半空。

刀光闪自他手中。

原来他的刀一直没有离手。

所以他能在最快的时间里出刀。

“叮”的一响，枪尖削了下来。

木桶裂而为二。

水溅满地。

沈虎禅撞破窗佞，掠身而出。

他把衣服往腰间一围就到了屋外。

他当然来不及穿上衣服。

——敌人的速度极快。

——沈虎禅到了楼外的时侯，只见一闪而过的身影，在竹风叶影，朱阁青檐间不见。

沈虎禅追了过去。

在风里的竹仿佛在叹息，叹息到深浓时，变成了轻泣。

一声叹息都像一个令人心折的故事，听得在黑夜里桃叶，都隐没了令人心醉的霜红。

谁到了这里，相恩的人便不成眠，寂寞之外还会有些黯淡。

因为这儿除了竹枝在叹息，枫树在叹息之外，连小桥流水，也在叹息，连远在天边那一钩初出道的蛾眉月，也像一句未完的叹息。

来到这里，听到这一声声似有若无的叹息，难免也会叹息。

枝叶掩映间，溪边隐约有三间精致的小阁，像是三座安谧的墓园。

淡淡的幽香，像一缕幽魂般的袭入鼻端。

沈虎禅手指着刀，心道好险：

他细察过将军送来的药，药是上好的药材所配制，只治伤，没有毒。

可是他没有注意那几桶水。

那蒸腾的水气，几令他昏睡过去。

——如果刚才他昏睡过去，那么，他现在已昏死在木桶里了。

所以，当他现在闻到这似有若无的香味的时候，特别提高了警觉。

然后他就发现了一座小亭。

亭上写了，“听香”两个清俊的字，下款也是两个小字。

沈虎禅想要看个清楚。

因为在此际他心中又升起了一种很特别的感觉。

他感觉这两个小字特别亲，而且事关重大。

他不明白为何会有这种感觉。

可是他很相信自己的感觉。

——要不然，他早已伏尸木桶之中，血水和澡水同一色了。

不过，夜色凄迷，要注视得要以眼力掀开重重深幕。

就在这时候，有人在他的背后向他长吟道：“众芳摇落独暄妍，占尽风情向小园，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可惜现在已近夜央，不是黄昏了。沈兄却如此雅兴，来这里弃衣抱刀，终夜听香乎？”

沈虎禅没有立即回头。

他已低首在那一带溪流里看见倒映在自己身后的人：

古来悲歌慷慨之士——

燕赵。

## 第四章 我对菊花免疫

没有人可以想像。在这么柔和的夜里，燕赵像一头月下的狮子，凛然不可侵犯，傲然不可匹敌。风过处，他烈火似的铁髭子黑云似的戟发乃至褶上战阵一般的招纹，都是愤怒的，不过，更诡的是，他的神情却是温和的，那是一种宁静柔美的感觉，接近于一种王者的气概。

他穿着月光似的锦袍，就像月下雾中的一条幽静得发光的流水。

那么雄壮的一个人，那么威武的一个人，如果不是他五官特别突出，一定会给乱发怒髭所掩盖；他的神态特别温文，随便站在那里都会给人一种逼人但又不侵人的感觉。

但他却让人感到极端的静和美。

甚至还带有一种易水送别的凄凉。

沈虎禅低首看流水。

流水静得像一面玻璃。

身后的人也静得像一抹幽光，全不真实。

但他知道身后的来者可能便是他生平首遇的第一高手。

——这人的武功出手，高到什么程度，连沈虎禅也无法估计。

对这个人，沈虎禅有一种很奇怪的感觉。

——他甚至宁愿与将军或万人敌对决，却不愿意去面对这个人。

他在十三岁的时候，就格杀“勾漏妖尸”革动地，威震天下，从没有怕过谁来，从没有不敢面对心事。

但在他心里，有四种人他是不敢为敌的：一是大仁大义、无私无欲的人，这是他所无法企及的；二是他所喜欢、敬爱、尊重的人，这是他不能对抗的；三是没有能力抵抗的人，他不能以武力去伤害弱者；四是他所完全不了解的人——他连对方武功高低、人格是好是坏都不知道，还有什么资格与对方为敌？

燕赵，在他心目中，无疑就是第四种人。

“我没有雅兴，”沈虎禅直截了当他说，“我是来杀人的。”

“杀人？”燕赵倒是一愣，随即道：“沈兄半夜三更不穿衣服提刀出来杀人也是一种雅兴。”

“身体肤发，父母所生，天地所造，也没什么见不得人的，并不怕燕先生见笑；”沈虎禅抱刀端然地道，“我对杀人也没有特别的兴趣，只不过因为有人要暗杀我，我只好追杀要杀我的人了。”

“有人暗杀沈兄？”

“就在刚才。”

“凶手必须是趁沈兄沐洗时行凶的吧？”

“不错。”

“他大概没料到沈兄就算在沐浴时也不放松戒备。”

“一个武林中人，就连睡觉也不应放松戒备。若不抱着刀洗澡，便得要光着身子挨刀。”

“他逃到这儿来了？”

“我相信他也早逃离这里了。”

“人说沈虎禅是武林中第一号战将，”燕赵的眼睛眨了眨——像他这么一个壮烈的汉子，一双眼睛却是亮丽的，热切的、甚至接近多愁善感的，“可

是，今天我在听了杏儿、无害和小蔡的转述后，我觉得你还是一名闯将。”

“哦？”

“战将是凡有必要的战斗都绝不回避，甚至视战斗为激励，一如刀要在石上而磨才见其锐利；”燕赵补充道，“闯将是无惧困境，面对危难，能聚集力量，突破困境，越险恶的环境越现出他的本色。”

“我只觉得我自己是个锋将。”

“锋将？”

“遇到不公平的，我就争个公平；遇到不合理的，我就争取到合理为止。遇到人欺负人，我不准许它发生；遇到巨大的压力，我就会往压力的中心挤兑过去。看能不能挤出一条路来；”沈虎禅说：“别人以刀口向我，我只好以刀锋向人，比比看谁的刀利。”

“好一个锋将，可是，当这种人，背负的包袱太重，面对的敌人太多，一辈子都难以有快乐的日子过。”

“所以，刚才有人要杀我，”沈虎禅心平气和地道，“不过，在人生的漫漫长道上，只要每次完成了一件小事，正如在千里之路途中迈了一小步，我就会很满足。”

“我听过你很多传说。”

“一些人把一些故事传了开去就是传说，我也听过你许多传说，但下一定相信这些传说。”

“我听到的是你杀人的传说。”

“我救人远比杀人多，真奇怪他们为啥不传我救人的事。”

“那也许是因为杀人比救人刺激，人们都喜欢听让他们刺激的故事。”

“那么说来，人是喜欢看人死，不爱见人活了？”

“也许是因为你杀人的故事都太过刺激紧张之故；”燕赵缓缓地道，“当年，‘海眼帮’里的三大高手，省无名、江方寸、革动地辱杀了你全家——”

沈虎禅忽然握紧了拳头。

燕赵话题一转：“可是你都一一报了仇。你杀‘勾漏妖尸’革动地时，才十三岁，革动地根本没把你瞧在眼里。你投帖拜山，革动地打着呵欠叫门人把你宰了，没料一个呵欠没打完，五个门徒全给你放倒了，革动地出手一连伤了你二十几处……”

“二十八处。”沈虎禅沉声道：“不过，他也吃了我一刀。”

“一刀便要了他的命”燕赵感慨他说，“革动地横行天下，大概做梦也没想到竟会死在一个少年人的刀下。江方寸以‘胜雪快刀’名震大江南北，听说你要来杀他，他一向谨慎，宁可避而不战……”

沈虎禅唇角掀了掀，也不知是笑还是讥诮：“他逃亡三千里，连换十八行宫，调度四十九死士，终日镇守两侧……”

“结果，他连身边的大劈刀都未来得及抄起，便给你自宫外挖了一条长达两里的隧道，直通他的卧室，破土而出，一刀刺入他的胯内。”燕赵道：“江方寸和革动地一死，就不怕省无名不惶惧了。他外号‘杀手王’，你去杀他，本就是件不可思议的事。他调度了七十七名杀手回来护他，结果，路经心月桥的时候，一把银枪捅破轿底，直刺入轿内——”

沈虎禅淡淡地道：“省无名却不在轿内。”

“可是你早料着了，省无名在轿外扮成七十七名杀手之一，立即跃到桥下，追杀在水中挺枪的勇士，结果，你却潜伏水中，一俟他跃下来，便一刀

格杀了他。”燕赵说：“你们一得手就走，那七十六名杀手，连出手都来不及，杀手王便教你在他们面前杀了。”

“也许你更该记住，”沈虎禅道：“我之所以能引开他们的注意力，全因挺枪出手那位唐宝牛的功劳。”

“唐宝牛跟你也是不打不相识。你十三岁杀革动地，十四岁杀江方寸，十六岁杀省无名，十五岁的时候，杀的是妖言惑众、侍势虐行、甚得当天子信宠的方士不笑上人。这几役，无一不使你名动天下。你跟唐宝牛，就是在杀不笑上人此役中不打不相识的。”燕赵耳熟能详般的，“唐宝牛对你的威名不服气，他要跟你决斗，你却说要待杀了祸国殃民的不笑上人，才放心跟他决一死战。其实，你武功远胜于唐宝牛，故意把战斗延后，他心急与你决战，故而跟你同掘隧道，能往不笑上人的丹房，一挖就挖了三个月，这段期间他与你同甘共苦、出生入死，就成了好朋友，这个斗，便再也决不成了。”

沈虎禅有点感触地道：“那是因为唐宝牛的确是条好汉，我不想跟这样的人决斗。”

燕赵的眼光看进沈虎禅的眸子里，好像一直要看到沈虎禅的灵魂里似的，“可是你这次却为了杀任笑玉，而重创了他。”

沈虎禅悠然道：“你没听说过：为达目的，不择手段这几句话吗？”

“听过，”燕赵微笑道，“但不是人人都能做到。一个不择手段的人，本身也需要有雷霆气魄、霹雳手段，不是人人都能优而为之的。”

沈虎禅一剔眉毛道：“我只是奉将军之命行事。”

燕赵笑道：“是真的吗？”

沈虎禅反问：“难道你要我抗将军的意旨？”

“那也不出奇。”燕赵捻着须角道：“我不是将军的敌人么！”

“只不过，我倒要提醒你一个事。”他又附加了一句：“你杀不笑上人的时候，用的方式，跟杀省无名相同；一个好的杀手是不该重复他杀人的方法的。”

然后他下结论地道：“杀人的方法一旦相同或相近，就予人有迹可寻，很可能便杀人不着反杀已了。”

“我却认为：不管古刀宝刀，只要杀得人就是好刀。”沈虎禅不以为然，“只要杀得了人，用什么法子都可以，包括用重复的办法；这正如对症下药一般，药苦、药涩、药毒以攻毒都无所谓，只要能治得了病就是好药。”

“可是好药是要名医才开得出来的，刀能杀人，不在刀，而在人会不会用刀；”燕赵说，“你是能用刀之人，所以你曾利用一个死去的人安然复生，震住了对手，把‘青帝门’的第一流高手公羽敬也一刀就杀了。通常，你一刀得手，别人连你的刀也看不见，根本不能对抗你的刀法。不过，你杀人的手法，却不似刀法那么难以捉摸，莫测高深。”

沈虎禅正色地道：“你是要告诉我：杀人的方法要似刀法一样让人倏忽难防？”

“谢谢你告诉我这些。”沈虎禅庄重地问，“可是，你为啥要告诉我这些？”

“因为你要和将军一起出去对付万人敌，我希望你是他的强助。我希望是你一刀砍下万人敌的头颅，而不是将军遇了祸；”燕赵说，“将军是我最好的敌人，我不想这么好的一个敌人，却让别人家给杀了。”

“你不怕我知道了这些，却用这些法子去杀将军吗？”



“如果你要杀将军，就算我不告诉你这些法子，你也一样会去杀他；”燕赵不慌不忙他说，“假如将军是这么好杀，我早就得手了，何用劳你费事。”

沈虎禅笑了：“你真的是将军的敌人？”

燕赵也笑了：“你真的是将军的朋友？”

“你知不知道如果要试出那人是不是你真正朋友，有什么法子？”沈虎禅反问。

“什么法子？”

“跟他交朋友，”沈虎禅说，“只有跟他交朋友，才能知道他是不是你的真正朋友。”

“你知道怎样才能试出他是不是你的敌人？”

“请说。”

“与之为敌，”燕赵说，“只有在对敌的时候，你才会确切的知道，他是不是你真正的敌人。”

“看来，要知道一个人是敌是友，通常都是要付出代价，”沈虎禅说，“相当大的代价。”

“除了敌友，我现在还想知道一件事，代价可能更大。”什么事？”沈虎禅诚正地问。

“你的武功有多高？”燕赵眼里闪着精灵一般的烁芒：“或者，你的刀有多快？”

“你很想知道？”

“嗯，”燕赵沉着地道：“惟有知道了这些，我才能确定：你或者将军，有没有希望活着回来。”

“知道这答案只有一个方法。”

“什么方法？”

“逼我出手。”

“而逼你出手也只有一个方法，”燕赵沉吟道：“是我先向你动手。”

沈虎禅沉默了一阵，凝肃地道：“是我先行闯入这里，你大可为此向我动手。”

“对，你闯入这儿，却被我发现了，要不然，说不定你是来谋刺我的，而今，你只好说成有刺客暗杀你，你一路追到这里——”燕赵道，推论下去：“为此，我为自保，杀你也是应该的——假使我杀得了你的话。”

沈虎禅不再说什么。

他在等。

——等燕赵的下一步。

下一步是什么？

动手还是拱手？朋友还是敌手？

燕赵忽然笑了。

哈哈长笑。

“我不知道你到底是不是来杀我的，你也不知道我究竟跟那名要杀你的杀手有没有关系；”他爽落地道：“不过，无论如何，刚才那名杀手用这种方法试图去暗杀你，那是件极愚笨的事，因为，你也曾用过类似的方式，去杀了江方寸、省无名和不笑上人。”

燕赵这么一说，一下子，一触即发，剑拔弯张的气氛全一扫而空。

这园子清幽的气氛也好似生气蓬勃起来。

沈虎禅也笑了。

他似是随意地问了一句：“这三间房子，就你一个人住？”

“你存心咒我？我又未分成三截，一个人怎住得下三间房子？”燕赵笑着说，“以前有一桩案子，就是有两间大仓库，里面却空空如也，却只摆放了一尊佛像，四大名捕出动了追命去查，才发现——”

“干这件事的人就是要引人去查探这件事，等到他想引出来的人也过去检查佛像时，他才发动石像内的机关，喷出毒箭，狙杀来人。”沈虎禅接道，“所以，神秘本身就是要人好奇想揭破这个神秘。”

“那一役，追命机警，幸而未死，只受了点伤——”，燕赵语音一落，怒道，“这三间房，我住一间，其余两间，都是秘密。”

沈虎禅淡淡地道：“幸亏我不太喜欢知道别人的秘密。”

燕赵问：“你不好奇？”

“不，”沈虎禅是，“是我不想早死。”

“可是，这秘密你却很想知道。”

“凡是知道秘密都是要交出代价的，”沈虎禅道，“就算对方只要你不说出去，但那也是一种代价。”

“但这秘密却是人。”燕赵神秘地说。

“凡是秘密都跟人有关。”沈虎禅似仍不大动心。

“不过你却很关心这人。”

“哦？”沈虎禅有点动容。

燕赵领他到右首那家漆上黄漆的房子，房前有一丛菊花。燕赵笑着指了指：“目前这房子的主人，也是个爱菊的人。”

“一种爱其实也是一种病，不管爱花爱草爱书画爱美人都是，”沈虎禅谐谑地说，“还好，我一向都对菊花免疫。”

“只恐你对爱菊花的人未能免疫。”燕赵一面笑着，轻轻一挥手，髹付上黄漆的门依呀一声，开了一半，里面一片漆黑，燕赵招呼道：“进去吧，秘密一向都是喜欢躲在黑暗里。”

“但愿，”沈虎禅随燕赵走了进去，“在里面没有蛇和老鼠就好了。”

## 第五章 大方无隅

——沈虎禅跟燕赵进到那一片黑漆漆的屋里。

屋子里有一种很特殊的味道。

其实这种特异的味道并不特异。

——凡是读书人、爱书人的房子，都会有这种味道。

书味。

书的味道。

——也许，所谓的“书卷气”就是这么来的，不过，也有人称之为“穿酸气”。

屋里果然有很多书。

沈虎禅是“摸”出来的。

屋里并没有人。

他没有问燕赵。

他知道燕赵该说的时候准会说，不然问了也没用。

一个聪明人，当然知道不该问时就不问，可是，该问时就一定要问。

——这世上却又有另一种人，除了不该问、不该说的时候偏偏乱问多说之外，还用不问不说来企图使自己不暴露弱点、看来更讳莫如深的人！

——这种人其实要比问个不停说个不休的人更悲哀：盖因有些人做事根本乐得人来问，有些事也必须要有表示意见，一个怯于表达已见而又不敢请教他人的人，学识见识极有愈来愈差，最后难免遭受淘汰的命运！

智者永远懂得把握时机发问，争取机会发言。

——问重要的问题，说有份量的话！

沈虎禅不问是因为燕赵既然把他请了进来，就一定会告诉他一些事。

——不管是用什么方式。

但燕赵只是说：“坐下来。”

“我们在黑暗中坐下来，”他的声音跟黑暗一般的沉静而孤寂，像夜一般，“等他回来。”

然后就不再说话。

外面有如刀般的冷。

屋内才是平实而孤独的夜。

沈虎禅坐下来，运气调息。

——像他这样一个猛虎般的人，任何时候都能以过人的精力应付猝起的惊变，也许就是因为他能在任何时候，都争取了时间休息！

渐渐有光。

光是从屋外“浮”起来的。

当光线自屋板缝筛进来的时候，让屋内的人有一种荡漾在舟上的感觉。

灯光让人的感觉，不仅是美，而且是华采中总带点寂寞。

有人在黑暗的楼头里挑了一盏灯，远远地、踉踉地行了过来。

两个人。

一盏灯笼。

细声说话。

轻声笑。

还唱了几句江湖的歌、旅人的词、伤感的曲子：

不知是谁吹起谁家的笛  
在寒街陌生的楼头  
我把异城守成神州  
在暗杀血染长街的夜  
彼此都忘了江湖传说  
我在城深时戍守日落  
想起我在寂寞的时分你该会记起我  
你该会想念我  
我是披着发的男子  
凌乱的琴  
光线凝聚在门外。  
来人已到了门口。  
门开了。  
温暖的笑语涌了起来，如潮拍岸。  
温暖的灯光像潮水般流了进来。  
同时间，屋内屋外的人。隔着一道门槛。都看见了对方！  
“有人！”  
对方惊叱了一声。  
沈虎禅已探了出去。  
像一道旋风。  
一道来自黑暗里扑向灯光的旋风。  
灯火一慢，将熄未熄。  
——当世界上的灯火将灭未灭，有哪一个豪壮的身躯，及时护往那一点希望的火？  
有。  
有人护灯。  
一个纤瘦的白衣人影。  
这人身法奇快，一拦身已护在女子和灯前，出掌、折扇一递，刷地张开了来，紧接着一声清叱：“给我躺下！”  
折扇张处，灯火映照，横空书了“大方无隅”四字。  
他身法快，出手也奇。  
可是他扇子才递了出去，发现灯笼已落入来人的手里。  
鼻端还袭来了一股檀香味。  
这终于唤醒了他的回忆。  
这使他想起了一个人。  
他的好朋友。  
他的结拜兄长。  
沈虎禅！  
却不是沈虎禅是谁？  
当然是沈虎禅！  
沈虎禅笑唤：“大方，是我！”  
白衣书生忍不住又笑又跳，一把抱住了沈虎禅：“大哥，是你！你怎会到这里？我找得你好苦！你知不知那头牛在哪里？发生了好多事哎！该死，我没想到是你！你不再作声我可能会伤了你啦。我险些儿就再也见不到你哪！”

你有没有见过将军……”他一叠声又问又说，像出闸的激流关不住。

沈虎禅只淡淡地笑道：“刚才你那一招‘晴方好’，进步了，但乍看你的纸扇，还不知道是你。”

白衣书生当然就是方恨少。

——他瘦了，脸色苍白，身上还裹着伤。

方恨少一听沈虎禅赞他，顿时乐忘了形，笑得嘴巴也合不拢。

然后他才发现房里还有一个人。

“燕先生也来了！”他因而记起身边的女子，向沈虎禅说：“她是明珠姑娘——我跟她说起很多——有关你的故事。”

沈虎禅只见灯笼后一个娇憨清纯、无暇无邪的女子，用一双浸入心肺的明眸在观察他，便笑说：“反正他说的是故事——好坏都不可尽信。”他说着的时候，发现明珠身上有多道瘀伤：对这样一个纯真可爱但又透发了一种迷人魅力的女子，这样出手太不珍惜了吧？

明珠眨了眨眼，“你是沈大哥？”

沈虎禅叹了口气，道，“有时我也希望我不是。”

明珠忽然跪下来。

一下子，她吹弹得破、白净如雪的脸上，已挂了两行泪。

在寂寞的夜色里愈见晶莹的泪。

沈虎禅一怔，忙要扶起：“这算什么？”

明珠恳求道：“沈大哥，你要救救翡翠姐。”

沈虎禅道：“翡翠——？”他望向方恨少，方恨少以一种少见的严肃，说：“你也要救那头牛。而且，你要阻止蔡般若，不能给他取得高唐镜”。

沈虎禅苦笑道：“这是怎么回事？你们怎么了？阿牛他们发生了什么事？”

燕赵忽道：“你们既然已见了面，何不到屋里边慢慢说个分明？”

原来在那一次，在“金陵楼”里，侯小周把方恨少静悄悄地唤了进去。以致他对后来唐宝牛大闹金陵楼，力斗司马兄弟，苦拼沐利华的事，完全无法参与。

因他自己也遇到了变故。

侯小周可以说是“金陵楼”的常客、熟客，也是贵客与恩客，像他这种名门之后、王孙公子，很多酬酢都不得不设在这种“有声有色”、“大鱼大肉”的地方进行，所以，他在“金陵楼”另辟有一室，名为“扫眉阁”，常年留给侯小周作待客用。

侯小周一进室内，即对方恨少沉重地道：“我做错了一件事。”

“人谁无过？知错能改，善莫大焉，”方恨少初不以为意，还趁机说大道理，“世上哪件事不是从错中来的？做错了才知道什么才是对！对不对？错有什么要紧，那是对的序幕，世上没有大是就没有大非，同样的，平庸的人才没有大错也无大对。沈大哥说过：英雄都是忘了过去的错失以图未来的人。怕什么犯错！人不敢犯错，宁可不做，这才是无可救药的错！”

侯小周没料引出了这入一番道理，怔了一怔，搔搔后脑，“这道理我好像听谁说过？”

“我对很多人都训示过，”方恨少忙道：“可能流传出去了。你犯了什么错？”

侯小周期期艾艾地道：“我不该带你们两位来这里。”

“对，这种地方，销金丧志，随声逐色，是不大适合我们这些洁身自爱的人来的——”

“我不是这个意思。男人好酒贪花、慕色称情，又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事！”侯小周打断道：“我是不知道他也在这里，才把你们两人也扯来了，哎。怎么却碰在一起——他来得好快！”

“他？”方恨少奇道：“他是谁？”

“沈虎禅，”侯小周道：“你们的沈大哥。”

“他！”方恨少高兴得几乎没立刻跳起来，“他在哪里？我找他去！”

“他。就在花厅里，”侯小周阻止道，“可是你不能去找他。”

“他在花厅？怎么我没看见？”方恨少狐疑地道：“我总不会连沈老大都不认得吧？”

“他就藏在柱子里。”

“柱子里？！”方恨少更加不可置信，“他在柱子里干什么！”

“是这样的，”侯小周愁眉苦脸他说，“我可以告诉你，但这件事关系到沈兄的大计和安全，你一定要保守秘密。”

方恨少一口担待了下来：“我自会省得，你说好了。”

待侯小周娓娓道来，方恨少才知始末。原来沈虎禅已先他们而找过侯小周，在听了侯小周一番陈辞之后，跟后来方恨少和唐宝牛作出几乎是一样的决定：绑架将军，勒索一笔不义之财、以接济三阳县难民再说。

这决定使沈虎禅跟侯小周详细打探接近将军的方法。“接近将军”可以：（一）趁机下手绑架将军；（二）趁此多了解将军的虚实。

这行动就是“将军”！

将军身边高手如云，而将军本身的武功又深不可测，要绑架将军，除了要“接近”将军之外，还须得将军“信任”，以期：

（一）可以进行绑架计划；（二）趁势消灭另一恶势力：万人敌！

侯小周所提供的方式是：要接近将军，首先要去接近非常“接近”将军的人。

而要接近“接近”将军的人，就得要找藉口先行接近“接近”将军的人身边的人。

他们的目标是：沐浪花。

透过的“桥梁”是：沐利华。

沐浪花本身是个对将军忠心耿耿的人物。

他老练、精明、武功也高绝，要骗他并不容易：可是他有一个不长进的儿子，透过他那个不长进的儿子去接近他，事情便不会太难。

——一个人要是不长进，那就等于浑身都布满有可乘之机。

沐利华就是这样子的人。

他好色。

他对翡翠念念不忘。

侯小周料定他会再来金陵楼闹事。

只要翡翠对他瞧不起、不顺从，事情必会闹大。

事情一闹了开来，任笑玉就可以出手了。

任笑玉本就看沐利华不顺眼。

他本来就要教训这个纨绔子弟。

何况他还欠沈虎禅的情。

他一旦出手，沐利华和司马兄弟就绝对应付不了。

那时沈虎禅就可以出手“相救”。

事情一闹，必有人去通报沐浪花——

沐浪花本就是律己甚严的人，只不过他过分溺爱这个独子，无论是这个儿子在欺负人或是被人欺负，他都一定得丢下手边的事赶过来的。

——这样一来，沈虎禅正好跟他建立了交情。

计划于是定了下来。

翡翠是侯小周安排金陵楼里的人——

将军一向眼光独到，深谋远虑，他料准金陵楼这种地方，龙蛇混杂、品流复杂，又位居要冲，是必争之地，所以预先布下“眼线”，这眼线就是侯小周。然而侯小周的身份又非常特殊：在江湖上，人人都知道他是将军的人，另一方面，将军又暗下授意要他为万人敌所争取过去，是为万人敌的“三大外援”之一，其实却成为将军派潜万人敌的“死间”之一。万人敌“三大外援”，全都成为将军所布下的“过河卒子”，因而，侯小周向将军通风报讯，也不能大露痕迹，于是翡翠成了侯小周与将军之间的“线”：联络人。

翡翠既是侯小周的人，当然乐于效命。

——要激怒沐利华这种公子哥儿，是最容易不过的事。

况且翡翠跟任笑玉，又有一段相当特别的因缘。

故而一切准备就绪，沈虎禅布好了局，一切就只待沐利华踩入网中。

只不过，这场“好戏”究竟在什么时候上场，侯小周并不清楚。

事情商量妥定之后，沐利华上金陵楼的时间日期，只有翡翠才测得准，侯小周因要应付将军和万人敌愈来愈紧张的对峙局势，而不能分身，同时，也不敢对这件事太过参与，以恐暴露身份。

这次方恨少和唐宝牛来找他，他只想先把将军的种种劣行说上一说，让两人心里先有个数，待沈虎禅出现的时候，再把计划详细地告诉他们。

侯小周也顺便把他们带上“金陵楼”。据侯小周所说：万人敌一直对他都很不放心，所以也派了人跟踪他，所以他一直都很小心。这次藉故带两个外宾到金陵楼去，他也是想藉此向翡翠打听一下，沈虎禅究竟在什么时候动手？

没料，他们上金陵楼的时际，正是“将军计划”进行的日子！

——因为沐利华上了金陵楼。

侯小周一上去，就听到任笑玉的叹息。

那是暗号！

但他知道不对劲的时候已不能退！

——退，就更露了形迹。

他心里大为焦急。

所以，他在“行动开始”之前，先把方恨少一个人叫了进去，告诉了这些前因后果。

他的目的是希望方恨少能够不着痕迹地把唐宝牛扯走。

——因为方恨少比较了解唐宝牛的个性，由他来扯走唐宝牛，比较不引人生疑。

——他告诉方恨少这些事，也是以防待会更引起误会，造成无谓混战或不忍道破。

——他不敢先拉走唐宝牛，一是因为他见唐宝牛对翡翠一副如痴如醉的

样子就知道他不愿离开，二是以他所见方恨少说什么也比唐宝牛机警明理而且好说话多了。

这就是他把方恨少拉进来细说从头的因由。



## 第六章 有鱼·有鱼·有鱼

方恨少一听，叫了起来：“那我们还不赶快通知老唐！不然，他必会闯祸的！”

可是话未说完，厅外已传来吆喝和动手的声音。方恨少急道：“你去制止他们呀！”

“不行。”侯小周似有难言之隐，“我已被钉梢了。”

方恨少道：“钉梢？人在金陵楼么？”

侯小周肯定地道：“你也要小心些——她就是明珠。”

“她？！”方恨少无法相信。

“一定是她。”

“她是那方面的人？”

“我也不敢肯定。外表看来，她是翡翠的好姐妹，不过，我看并没有那么简单，说不定她们两人联在一起隐瞒些什么事也不一定。”

方恨少站起来，说，“你既然不方便，那由我出面好了。”

侯小周道，“好歹也要把唐兄镇住，别破坏了沈大哥的大计。”

方恨少抛下一句话：“我自会晓得。”人已掠了出去。

他掠出去的时候，厅上的格斗声已十分激烈。

他转过曲廊，见金陵楼的宾客和仆役纷纷走避，心里也有些快意：这样也好，闹上一闹，看看这些恶人见见真正的恶人，让这些附庸风雅的人丧魂失心也好！

可是就他这么一眼里，却给他瞥见了一个人。

从这个人，却带出了一连串的事！

那是个女子。

夹杂着纷纷抱头鼠窜的人丛里，那女子白皙干净得让人一眼就瞧见，一见就难忘。

方恨少只要见过一眼，就忘不了。

她是明珠。

就算方恨少在事后回想：明珠那时候一双略带惶怯的眼神，仍足以教他心疼到了绝望的地步。

——当一个女子，让你看了一眼就似看到了一生，而千人万人之中，你就是只望她一眼，望见了就不能忘，甚至已是你所有的忘记，这时候，教你怎么可以不在意这女子！

方恨少望了一眼，身子仍没有停。

他仍往大厅掠去。

不过他忍不住再望一眼。

这一望再望，就“望”出问题来了：

他发现了一件事情。

明珠似被挟持着的！

明珠身旁有两个男子，一左一右。

两个男子都剑眉星目、轩昂挺拔，在众人之中看去不但鹤立鸡群，他们穿着极为平凡的服饰，可是看上去却似是金殿上面圣议事的官！

那两个男子挟着明珠，在人群中“挤”出一条路。

由于明珠的清纯好看，使方恨少忘了看她身边的人，以致使他第一眼时

忽略了这两个英风淳淳的男子。

不过再看的时候还是看到了。

因为这两名男子的英朗外表，更使方恨少心里很不是滋味：

因为不是滋味，所以再仔细的看。

他已可以肯定了一件事：

明珠是受这两个人挟持着走，既不是折返大厅，也不似人潮般往外涌，他们是转向西边的月洞门，往后院的方向而去。

——为什么要到后院去？

——这两个是什么人？

——明珠是什么身份？

——她会不会有危险？

这些问题，使方恨少必须要作出一个选择：先去大厅制止唐宝牛？还是先去救明珠？

“ 嘭！ ”

方恨少跌了一大交。

他没注意看路，已撞上了一个人。

撞个满怀。

那个人已给他撞晕过去了。

香姑！

香姑撞上正伸不守舍的方恨少，可以说是她的不幸。

方恨少虽然叫了一声：“ 我的妈呀！ ” 他撞到香姑怀里，就这么轰了一下，方恨少觉得自己满身都是粉艳的浓香味儿，挥也挥不去，甩也甩不脱。

不过，方恨少毕竟有“ 一气仙 ” 的内力护身。

他跌了一交便又爬了起来。

香姑则晕了过去。

这一撞，方恨少自以为是把自己给撞“ 醒 ” 了：

——当然是先去救明珠！

他有大条道理，所以越发振振有辞：

一，既有沈者大在大厅，唐宝牛就绝不会出什么生死大事，至多不过给搞搅了一下子，还闹得了什么大祸！

二，明珠给人挟持，却是生死大事，当然是救人要紧了！

三，唐宝牛毕竟还是会在大厅里，可是明珠这给人挟走，过一会便不知到哪里去了，现在不救，还待何时？！

所以他一转身就赶了过去。

可是他在起身之前，已跌了那么一交。

他虽然起来得快，但毕竟仍是摔了一交。

人生正如赛跑一样，只要你跌上一交，就算爬起来得快，要迎头赶上别人，但也迟了那么一步，或几十步，总是比别人吃亏，也比旁人吃力些。

万一要是你起得慢，那么根本就迫不上了，如果起不来，则被淘汰出局，人生里再也没你跑的路。

除非你特别努力，追得特别快，又或是轻功特别好，找到捷径，才有希望跟人一较长短、比比看谁才是快一步的人。

又或是特别幸运：因为你摔了一交，别人同情你，特别看得起你，在人生的长跑里给你打上另眼相看的分数。

不过，摔交已先是一种不幸，其余就算有幸，那也是意外和额外的了。  
万一搞不好，你已摔伤在先。很容易又会再摔一交。

——人生里，怎容得你有几次跌倒？怎待你几次起来？谁会等你伤愈？  
谁来管你死活？几次大起大落，就算起得来，自己也不一定受得了。

只是，一旦跌倒，只有尽快起来再跑，余无他策。

如果你赖在地上不起来，纵或不被人踩死，待自己再爬起来的时候也不见得有力气和勇气再跑了。

——跌倒已是一种不幸，要是跌倒了爬不起来，那就是一种悲哀了。

方恨少是一跌即起。

可是转身之间，明珠已经“不见了”。

——她和那两个挟持她的人，已在人丛中“消失”了。

方恨少不甘心。

他要去找明珠。

——在他而言，就等于在人海茫茫中找一颗他心目中的明珠。

他一路寻寻觅觅，到了后院，除了假山假石、栽草栽花之外，阳光怔忡之外，也没有什么特别之处。

方恨少在长廊的暗影下一阵发呆。

阳光在外面，亮得像旧事，午后的蝉鸣，更强调出无限凄清的寂寞来。

伊人已不见。

——伊人已不在。

方恨少转过了身，想离去。

就在这时候，方恨少突然有一种感觉。

这种感觉很特别，完全说不出所以然来，不过却非常真切。

他感觉到明珠就在这里。

一定在这里！

他非常肯定。

他虽然还未曾与明珠说过一句话，但他那依恋不能忘的眼神，仿佛已挂落一些在明珠的身上，以致他可以凭这些“线索”感觉得到明珠可能就在这里！

——就算隔了凡面墙，他依然可以感觉得到！

甚至也感觉到明珠正处身于危境！

他急了。

他一定要找到明珠。

——如果明珠在这里，他没有理由会看不见。

他掠到假山后面。

没有人。

他自假山石林里转了两转，觉得这些林木山石布置得十分俗气，十足这种销金窟的货色。

不知怎的，他觉得有些不妥。

但他也没发现什么。

假山上还有道小喷泉。

泉下有湾小池。

池水清澈。

这是一般庭园的布置，也毫无特出之处。

他这时只好怀疑自己的感觉了。

——难道明珠不在这里？

一定是在外面。

他掠到后门去，却发现门闩布着灰尘，好久都没人打扫过了。

自然，也不会有人打开过，否则一定留下了指印。

他正要放弃，忽然省起：凭那两名“挟持”明珠的人之功力，要挟着明珠越墙而去，决非难事，又怎须打开门闩！

他一念及此，即飞身越过后院的墙，轻得就像是一张纸。

——一张静静晌午间忽然“飘”过围墙去的纸。

不过，这张“纸”很奇怪，他一飘过围墙去，即似遇到了古怪的旋风，又飘了回来。

方恨少落回院里。

因为他想起了一件事。

他即直掠到池边。

池里有水。

水清澈。

——一切如常。

可是方恨少却觉得不正常：

池里没有鱼！

一条都没有！

通常，有池就有鱼。

如果池里没有注入活水，没有鱼也是正常的：但池里有活的水源。如果有池有水却没有鱼，对金陵楼经营的生意而言，在风水上是不吉利的，干这种勾当的人会忽略这一点，简直不寻常了！

——养几尾鱼本就非难事。

甚至可以说：池里没有鱼，也不是奇事。

奇的是有鱼——

鱼的声音。

鱼也有声音的：鱼鳍滑过水波的声音、鱼尾轻摆的声音、鱼吐气的声音……

方恨少都听到了这些轻细的微音。

可是池里并没有鱼。

——鱼的声音，竟是从房里传出来的。

院子里有一排五六间厢房。

在阳光的午后，静寂得像一个被遗忘了的角落。

方恨少的注意力开始集中在这一列厢房。

他不管一切，推门而入。

他推开了第一扇门。

门一开，阳光就洒然照了进去，照见了一切。

他准备看到这房里有妓女与嫖客、甚至敌人与高手，以及房里一切应有或不该有的事物，当然，他最希望的，还是看见明珠。

可是他永远想不到，推开了这扇门，竟会看见这样的一幕

什么也没有！

——这房间里，外表一切如常，但里面空空如也，像一张家具一点灰尘、甚至连一只蚊子都没有！

这当然不正常。

——销金窝的“客房”，大部给人‘销金’的，怎么可能空置不理？

何况，这儿灰尘不染：分明有人来过，而且常常打扫。

方恨少除了纳闷之外，那感觉更强烈了：

明珠似是愈来愈近了！

明珠就在这里？！

他立刻就发现：房间的尽处是一道门。

门后是另一间房子。

房子空无一物。

只有一张白色的毯子。

毯子大概是用比兔毛还细嫩的绒毛织的，一直铺了过去，直到房间尽头。

房间的尽头又是一道门。

白毯子直至门隙铺了进去。

——原来这几间房舍给打通了，只靠一间又一间房门连接着。

——这扇门之后又是什么？

方恨少毫不犹豫。

他担心明珠有祸。

——这么一位清得有甜味的姑娘，怎能让她受苦受折磨？！

方恨少甚至怜香惜玉得不忍明珠有泪，所以他又推开了第三道门！

然后他就看见了：

鱼。

## 第七章 天才猫

——天下焉有斯鱼？

方恨少虽然听得到游鱼的微息，可是他也并不以为真会有鱼游在房间里，而且一推开门就赫然在那里！

一个几近透明的大缸。

一条鱼。

——鱼其实不止是一条，而是有数百千条，有的细如蚊须，有的扁平四方；有的青脸撩牙、穷凶极恶状；有的五彩斑斓、五光十色；有的钝如配木，直似凝固水中；有的游若导电，简直眨眼不见；有的成群结队，簇涌而过来，有的疏疏落落，影动有致。

虽然有那么的鱼，但教人一眼望去，只看见一条鱼。

这条鱼在水中央。

——只要它在那里。仿佛其他的鱼，都成了点缀、附庸。

一条孤独而完美的鱼。

方恨少凝视着那一条鱼。

鱼也似凝视着他。

方恨少看着那条鱼，似浑忘了一切。

鱼也似端凝着他，忘了它是鱼。

这一刻里仿佛人忘了是人，鱼忘了是鱼，人鱼两不分而至鱼人两忘，鱼也忘了人，人也忘了鱼。

到头来，在对望里，人还是得要眨眼睛的，  
鱼却不眨眼。

方恨少霎了霎眼，他就看到鱼倏地一张嘴，十七八条闪着翠光银光、大大小小美丽或木讷的鱼，都给它吞到肚子里去了。

——原来其他的鱼，都只是它的食物而已。

正如人会吃人一样，鱼也会吃鱼。

这条鱼虽然特别，但也不是例外。

特别和例外，有时候是完全两码子的事。

方恨少发现它是一尾吞食同类的鱼之后，同时也发现缸底下铺着毛毯。

白色的毛毯一直连续另一间房间去。

不过，这间房门是开着的。

而且有人。

人都在那里，只不过因为方恨少的视线给那尾鱼吸引住了，一时没有发现人。

但房里的人自然都发现了他。

方恨少在这一刻几乎要跳起来，用左脚踩自己右脚十八下，用右脚踢自己左臀二十一下，然后左右开弓正反交加搥自己二十九下耳括子。

——大敌当前，怎可大意一至于斯！

——要是对方趁自己失神之际下手，自己早就可以剁碎了来喂鱼了！

——怎么每次看到美的事物之时，总会浑然忘我，也忘了危机当前！

——下次要改，一定要改！

（这句话方恨少已不知说了多少次了，他自己也不知下了多少次决心了，不过决定改和改不改得了也完全是两码子的事。）

方恨少面对这些人。

五个人。

——五个漂漂亮亮的人。

五个这么好看的人在一起，实在是件令人眼睛舒服的事。

不过五个好看的人里，只有一个人是方恨少所最喜欢、亟欲见到的：

那当然就是明珠。

明珠正侧着头在看他。

那神情美得像宠物，有几分痴，几分真，几分无暇与无邪。

方恨少一时意乱神迷。

然后他向明珠招呼道：“嗨。”

明珠眨了眨眼睛。

美丽得黑是黑、白是白、衬在一起黑白分明的眼睛。

方恨少也跟她眨了眨眼睛。

然后才去看其他几人。

那四个好看的人，浓眉俊目、龙庭凤阁、高大豪壮、相貌堂堂。

他们手上都或端或捧、或持或执着一件“事物”：

少年人手里捧着个瓶子。

古瓶上雕着篆字。

青年人手上执了一个皮鞍。

鞍上烙刻着一方朱印。

中年人手中持着长戟。

这根长戟木柄直锋横刃，钩啄锋口反卷。

壮年人则双手端着一个磬。

铜磬上刻着甲骨铭文。

方恨少觉得很奇怪，简直有点以为这四个是从古代墓陵里走出来的人。

可是墓陵里的“人”才没有他们身上散发的活力和劲。

方恨少觉得他们手上拿的是“事物”：瓶、鞍、戟、磬，不知有何用途，只觉十分怪异。

——直至后来，他才知道原来是战器！

方恨少先定了定神，问：“你们在于什么？”

那四人不答理他。

方恨少又去问明珠：“他们竟敢这样对你！”

明珠闪着清亮的眼，偏着首，以致看来她的头像玉瓶一般细致：“你是谁呀？”

“我？——”方恨少很想百般介绍自己：如何天资过人、如何品学兼优、如何温柔体贴、如何善良侠义，但一时都说不出口也说不上来，只好挺了挺胸，道：“我——我是来救你的！”

明珠一愕，“救我？”

“对，你别怕！”方恨少一副大义凛然铁肩挑千钧的样子，“我来救你，自然容不得这些人欺负你！”

“方恨少。”忽听有人叫他，“我们找的不是你。这儿没你的事，你滚出去吧！”

方恨少闻声望去，才看见一个一直都在那里的人。

这人就在鱼缸边。

他在看鱼？

他身前地上有一张纸，纸上墨渍未干，纸边有砚有笔。

他在写字？

——这人样子长得实在平庸，以致光芒为房里四个俊美男子、一位清丽女子所夺，方恨少居然没有注意到他的存在。

方恨少问：“你是谁？怎么知道我的名字？”

那人连头也不抬：“你闪进来的时候，用的是‘白驹过隙’，的‘过隙奇步’，一看就知道了。‘白驹过隙’的奇门步法，使来像你那么滥的，便绝对不是‘晴方好’，方试妆，也不会是‘两亦奇’施算了，那么必然是方恨少这种三脚猫的角色无疑了！”

方恨少几乎没跳了起来：“你敢骂我？你又是什么东西？”

那人笑了：“我岂止于骂你？杀了你又何妨！”

方恨少在自己心中注重的女子面前可丢不起脸，怒叱道：“你们杀得了我？！哈！嘿！你们全窝在这里，显然都不是好东西，尤其是你，连头都不敢抬，敢情缩头乌龟不是！”

那人抬了抬头，向他望了一眼，然后继续写他的字。

方恨少定眼一看，这人貌不惊人，不抬头还有一股气质，一旦面对则连气质都消散无踪，只有平庸俗气。方恨少心忖：难怪他不敢抬头了，大概是自形秽陋吧？然后他又为自己找到了个好藉口：难怪我一进来的时候没看见他了，那么庸俗，跟一颗石头在地上一般毫不显眼，不踢着了谁看得见！

那人却也没生气：“听说你还念了些书，但目光如豆，脑袋是草，犯不着与你一般见识，也不值得与你动手，滚吧！”

方恨少倒是给那人的不屑激怒了：“你少爷大巧若拙、大智若愚，且向无以巧胜人、无以谋胜人、无以战胜人，一向胸怀坦荡、德懿卓绝，不像你，畏头藏尾的，连个姓名都无！”

明珠忽叫了一声：“五公子。”

方恨少喜出望外的应了一声，却发现明珠并不是叫他。

那人冷漠地睨了明珠一眼，眼白多，眼珠一点，却黑如漆墨，闪闪发亮。

明珠委婉的说：“这事都是明珠惹起的，请公子降罪——但不关这位方公子的事，请五公子网开一面。”

那人冷哼一声，脸色黑里泛青，就像寒冬里的沼泽，令人看了，不寒而栗。

方恨少忿然道：“不必跟他这种人多说，像他这种货色，少爷我应付十个八个还绰绰有余！明珠姑娘，我们走！”

他一闪身，就要去把明珠拉走。

明珠又侧了侧首，说道：“你——为什么——？”

方恨少忽然想起他家里的猫。

他以前豢养过一只很可爱的小猫。它会把身子缩成一个拳头大小，眼睛金亮亮的。待人走近时突然跃出伏击人的脚踝。它寂寞时，就两只手趴在树干上练爪子，有时候看到一张飘下的落叶，也自顾自的玩了一个晌午。有时它跃上树桠围墙，见人走过，偏着头儿细看，就好像明珠看人时候的样子。

方恨少常常都对人说：他家里有一只很有天才的猫儿，冬天会钻到主人的肚子上睡觉而不惊醒主人，夏天会对着主人不喜欢的来客频打呵欠，秋天它会去吃菊花，春天它会追自己的尾巴——敢情它以为自己是人、而不是猫，



至多只要摘掉了尾巴就可以当成人了。所以它努力摘掉自己的尾巴。

——眼前的明珠，却是一样可爱的表情。

他看得心里好疼。

他却不知道他在看明珠的时候，那“公子”也在看他。

那公子只看了一眼。

一眼同时看方恨少和明珠。

然后他便不再看：

——看他的神情，好像世上没有什么事情可以激起他的兴趣多看一看。

方恨少要过去牵明珠的手。

忽然间，在明珠和他之间，多了一面墙。

——其实不是墙，而是人。

四个人。

一个端瓶，一个持戟，一个捧磐，一个执鞍，拦在身前，就似四个天神，一座铁壁铜墙。

方恨少一咬牙，知道只有硬闯。

此刻他心里极怀念一个人：唐宝牛！

——或许只有那个大块头蛮牛才能冲得倒这座峭壁似的人墙！

“你知道这四位是谁吗？”那人忽然问了一句。

方恨少打从鼻子哼出声道：“一表人材，为虎作伥，这种人我一向不多识。”

“说说你们的名字。”那公子漠然地道。

端着铜磐的壮年人道：“我姓陈，名庆。”

持戟大汉道：“我叫何吉。”

执鞍青年接道：“李安。”

捧瓶者道：“我是张平。”

“幸会幸会，没听说过。”方恨少嘴里说话心里想：这几人的名字都极平凡，都不似他们的外表那么出类拔萃。

“你是在想，怎么名字都那么平常，是不是？”那人道，“所谓大道无名：管仲、陈平、张良、刘邦、刘备、孔明、李白、杜甫、王维……每一个人的名字都平凡无奇，但他们若不是闯出盖世功名，就是写出传世诗文、创出万世大业，至人无己，神人无功，圣人无名。我们是不世高人，自然不须有俗世虚名。所以说，名字不重要，阿狗阿猫都可以出名，只看他有没有真本领，看他自己要不要出名而已。”

方恨少也藐然笑道：“你也敢厚颜来说庄周的道理！巧言如簧，颜之厚矣。如果你真有本领，就像锥子在布囊里迟早会刺破一般，早就出名了。”

那人反问道：“你不是我，怎知我不出名？”

方恨少道：“你出名？我恐怕你连个名字都没有！”

那人果然气了，转过头来盯住方恨少。

这回方恨少不但发现他眼睛白多黑少，而且在看人的时候发出一种青色的寒芒——就像恶毒的暗器一样。

明珠怕那人真的向方恨少动起手来，忙道：“方公子——这位五公子就是‘五泽盟’少盟主蔡五公子，这四位便是‘五泽盟’的‘四方巡使’：平安吉庆。”

方恨少一听，脑袋里轰地一声，只觉心跳几乎停止，脚发软，喉咙干涩！

怎么是他？

——竟是蔡五蔡青山！

而且还有“瓶魔鞍神戟妖髻仙”！

江湖人传：“梁四风流蔡五狂”。

——梁四就是“南天王”钟诗牛的衣钵传人。

——蔡五便是“五泽盟”总盟主蔡般若的养子。

这两人加上将军的女儿楚杏儿，可以说是武林世家子中最不好惹的人物！

何况还有“平安吉庆”四大巡使。

——据说这四名巡使的身份武功。在江湖上，绝对可以跟一派掌门平起平坐，毫不逊色。

甚至还有人盛传：“平、安、吉、庆”这四大高手要不是早为蔡五所收服，以他们的身手武艺，身份地位只怕还要在峨嵋、括苍、雁荡、昆仑派掌门人之上！

方恨少这次是恨自己先前没听清楚，也没好好的去想一想：

——张平、李安、何吉、陈庆，摆明了就是“平安吉庆”这四位名动江湖的人物嘛！

## 第八章 这一大片留白

方恨少只好嘻嘻一笑道：“啊，久闻大名，缘慳一见，不料今日得见高人，实是方某之幸也。”

蔡五黑着脸，理都不理他。

“刚才不打不相识，各位真人不露相，这下可真是冒犯虎威，不过各位海量包涵，不知者不罪，宥过无大，刑故无小，我这是无心之失，无意这过，诸位心不以为非——”方恨少厚着脸道，“——我这就打扰各位了。”

蔡五仍寒着脸，连眼皮都不抬。

“四方巡使”脸上呈现了不屑之色。

明珠忙向他示意：“你就快走吧。”

“好，我这就告辞了——。”方恨少团团一挥道：“请了然后他就走。”

他“走”的方法是：身子疾如激箭，飞射向四大巡使，右手扇倏取张平，左手二指急戳李安，右足飞踢何吉，同时一口唾液疾吐陈庆。

这种长身扑打，简直是置死生于度外，攻其无备，凌厉但志在退敌不在伤人。

平、安、吉、庆四人是江湖上响当当的人物。

他们什么场面没有见过？

但他们却一时没有防备。

——眼前这样一个文弱书生，竟然在知道了他们的名号之后，还奋不顾身的以一攻四，上前拼死？！

他们还是接下了方恨少的攻击。

仓猝应战，四人都没有吃亏，只陈庆弄得一身都是唾液。

他勃然大怒的时候，已拦不住方恨少。

方恨少已闪了过去，拉住明珠的手就走。

明珠的手柔软湿热，就像鸟的身躯，方恨少心头一荡，但危险关头，明知明珠微微一挣，但也顾不得许多了，只有叱了一声：“失礼了！”已疾向外闯去。

方恨少有一点极为自信：

不管以他的武艺，是不是这几人之敌，但只要一旦给他施展出“白驹过隙奇步”，就算沈虎禅出手也未必留得住他！

而今“白驹奇步”已然发动。

一发莫可留！

方恨少进来的时候，要经过鱼缸。

鱼缸就在门口！

出了这道门，还有三道门。

——不过，要是能出得了群敌环视下的这道门，还怕前面有几道门？！

方恨少疾向门外掠去。

他特别留意那口鱼缸。

他志不在鱼——而是鱼缸旁的人！

门口只有一丈三尺七之遥。

以方恨少的轻功，根本不需刹那便可越过——就算他此际拖着明珠，也不需一霎眼的功夫，便可突围而去。

他只要特别提防蔡五。

不过蔡五并没有出手。  
——他是来不及动手？

方恨少不知道。

他只知道：

他竟然出不了门口！

蔡五并没有出手。

四方巡使平安吉庆也来不及拦阻。

但方恨少就是出不去。

——门口大开，阳光映照，为何以方恨少的不世奇步，居然还走不出门槛？

因为门口会走！

门是空无，是物件，只有在人的观念里有“门”它才存在，门是死物，它当然不会“走”。

可是对方恨少而言，“门口”实在是太遥远了！

凭他的“白驹过隙”，一连七弹五跃三掠，居然还是到不了门口。

——门槛就在前面，但他就是过不去。

鱼缸在门前。

可是他就是越不过鱼缸，更休说是门口了。

这丈余之遥，竟比百里路还漫长。

方恨少顿悟了一件事，登时便停了下来。

他知道自己是在阵中。

——眼前的空无一物，竟然是自己生平未遇的奇阵。

他破不了阵。

蔡五似在重新打量他，眼白多，眼珠黑，眼光绿，脸上不是不屑，而是连不屑也不屑去不屑。

“你不逃了？”他问他。

“我从没有在逃，”方恨少强自平定喘息，“我只是在闯。”

“你不‘闯’了？”蔡五倒是从善如流。

“不了，”方恨少平实地道，“闯不过去的。”

“闯不过就不闯了吗？”蔡五似很有些不解。

“闯不过只叹技不如人，还硬闯来干什么？”方恨少老老实实地说。

这时候，方恨少发现了一件奇事：

蔡五的黑瞳，竟似扩大了一些，眼白也似褪去了一些——方恨少从未见过那么有趣的眼睛，眼白竟可多可少，眸子可大可小。

“你一闯不过就认了，立刻放弃，不白费气力，”蔡五居然点点头，像在嘉许他的弟子般道：“这点还算是个人！”

方恨少也不知气好还是笑好，最后还是选择了笑：“谢谢你赞许我是个人，承你谬夸，愧不敢当。”

“你不用不好意思，”蔡五安慰他，“你还勉强担当得起。”

方恨少这回倒是气得说不出话来了，只好说：“郁陶乎予心，颜厚有忸怩——像你阁下，马不知脸长，倒令我大开眼界了。”

“郁陶乎予，心颜厚有忸怩”语出于“书经”的“五子之歌”，意指即是厚脸皮也还是有羞耻之心，而蔡五大言不惭，狂妄自大，已不能以常理推度了。

蔡五只淡淡地道：“井底之蛙，见天不过方圆，自然是夏虫不足以语冰了。”

方恨少哈哈干笑了两声，遂放开了明珠的手，跟她低声道：“你不要怕。”明珠又侧了侧头，眨了眨清纯的眼睛：“嗯？”

方恨少鼻际嗅到了种如兰似麝的香气，只觉好闻极了，却不敢多嗅，依依不舍地放开了明珠的手，临放开前还握了一握再说：“你放心，别怕，有我在。”

然后他转身向蔡五道：“我冲不出去。”

蔡五眼睛又一人片空白，“我看到。”

方恨少恭谨地道：“有一件事我倒要向你请教。”

蔡五眼神里才有一些变化，傲慢地道：“你说，我教。”

方恨少道：“这儿空无一物，到底是什么阵法，这阵法叫什么名字？”

蔡五笑了。

笑得很得意。

“留白。”他答。

“留白？”方恨少不明白。

“你有没有看过画。”

“画？我没看过？”方恨少像被针刺着般地叫了起来：“‘雪雨斋’的画没有我评过还不敢挂到正堂呢！”

“无论是什么画，都要懂得留白的道理，留白，走笔能有余地，观者才有余裕。留白是不画之画，留了一笔，亦等于画了百彩千笔，引人神思无穷。画之留白，一如音乐之弦外之音、诗文之言外之意，以有限寓无尽，以殊相显共相，以小我见大千，以有形变无穷。拾零为整，取碎成全，这才是不画之画，阵中之阵。”蔡五有条不紊地说，“是以此阵名为‘留白’。”

他下结论：“我就算留这一大空白给你，但你就是破不了、出不去。”

方恨少听得很用心。听完了之后，也很敬诚地道：“恨少受教匪浅，在此拜谢。”当下向蔡五深深一揖。

蔡五倒似有些讶异，“你倒受教得很。”

方恨少仍然恭谨：“你教完了这个，我还要向你请教另一项。”

蔡五“哦”了一声：“你问吧！”

方恨少道：“这个问题，我不是用嘴巴问，而是用拳头来问！”

然后他叱道：“我破不了阵、出不去了，但不代表我屈服！”

他一面叱喝，折扇霍地一合，已向蔡五疾点了过去！

蔡五猝然受袭，倏地伸指，在折扇尖上，点了一点。

这一点，竟就把方恨少灌注于扇上的功力完全消去，蔡五甚至连膝上的纸都不曾震落。

——这种消去对方功力的力量，要比消灭对手生命的力量更来得神妙可怕，更是来去无迹可寻。

不过，方恨少一招不中，早有后着，扇子刷地一张，抖出了一千层涟漪万重浪似的扇涛，攻向蔡五。

就在这时，“平安吉庆”四人，一齐大喝一声。

方恨少也不禁心神一震，不过招式不改，还陡然加速。

蔡五轻叱一声：“好个‘晴方好’！双手疾点迅拨，身形轻巧地猝然退出三尺，让过来势，依然连膝上的纸都不滑落。”

不过，方恨少凭一招“晴方好”，总算是把他逼退了。

他一退，门口便有一空隙。

方恨少回身去拉明珠，后再掠出，蔡五却又回到原来的位置上。

方恨少无奈。

他也不强闯。

他只“恐吓”：“你像是看门狗一般守在那儿也没用，我的‘晴方好’一出手，依然可以把你逼退，你只要知趣一些，我便不需多此一举了。”

蔡五眼又“黑”了一些，他的牙齿却很白——方恨少这才想起对方可能是冲着他笑了那么一笑。“你的‘晴方好’使得要比‘白驹过隙’纯熟一些。”

方恨少不禁也有些得意，“你知道就好。”

蔡五带点欣赏：“你那柄‘蝉翼扇’也很可观。”

方恨少悠然道：“这个还用说么！”

“要说，而且还应说看看，”蔡五建议道：“你何不打开你的扇子看看？”

“你想多看看我的扇子是吧？你直说嘛，何必拐弯抹角的，徒增小家子气！”方恨少噙地又张开了白折扇，故作大方地道：“你要看就看吧”

蔡五淡淡道：“我早看过了。”

方恨少嘿声道：“自己心里羡慕，嘴上逞强，要看还不快看，我可要收回去了。”

蔡五只道：“你收回之前，自己也不妨看看。”

“看？看什么看！自己的扇子，早已看过一千二百八十八遍了，你少来搞小把戏，你家少爷我——。说到这里，边霍地张开折扇，正扇了扇，忽然，竟扇不下去也说不下去了——

因为他发现他的扇子上多了点“东西”：

多了几个字：

“大方无隅”。

这四个字，写得锋含沉静，神魄冲和，但仔细一看，暗含波磔之笔，锋芒毕露、纵放自如，直欲破空飞去。

以方恨少反应之速、身法之快、加上“晴方好”一招之巧、“蝉翼扇”运使之妙，但竟给对手在刹瞬之间在扇上连书四字还不自知，虽说他曾因“瓶、鞍、戟、磐”四人发出这断喝而略分了心，但蔡五功力之高，出手之快，已可肯定：要杀自己，断非难事。

方恨少长吁一口气：“可恨。”

“你本来就是‘书到用时方恨少’，”蔡五半讽半嘲的道：

“你现在可是‘武到困时方恨少’了。”

他指了指方恨少扇子上的字：“这几个字写得飞越徘徊，意态雄逸，临时无法，任笔而成，但仍能存筋藏锋，威迹隐端，真是浑然天成，无懈可袭，我自己极为满意……”

方恨少瞠目道：“你赞自己，倒是当仁不让，。”

“是好的就要赞，内举尚不避亲，更何况是薄待自己！”蔡五把膝上的帛纸一扬，说：“这手字刻意无功，我就十分不喜欢！”

方恨少一看，纸上以行书写了：“夫英雄者，胸怀大志，腹有良谋，有包藏宇宙之机，吞吐天地之志。”写得字字挺拔，笔笔奔放，如飞鸟惊弦，力道自然。不禁脱口道：“也不错呀。”

“不好，就是因为太注重，所以写来法度森严，什么九分力满、十分

疾退、散水联飞、布方映带，太过护求法度，反而尽是斧凿。不若我给你一招变起非常风卷云舒的‘晴方好’，逼出了返朴归真入妙超凡的‘大方无隅’四字，今天就算是白过了！真是妙笔天成，哈哈——”他一面笑一面还不忘自赞自夸：“不过，我这纸上的字，让凡夫俗子看了，仍是会叹为观止——只是我层次太高，不以此自满罢了！”

方恨少没有见过比眼前更自大的人了，只得冷哼一声。

“你不服气，是不是？”蔡五倒越得意。“你妒忌我，是不是？”

“辞让之心，礼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你狂妄一至于斯，无礼反智，不足与论也。”方恨少负手长吟道：“西子蒙不洁，则人皆掩鼻而过之，你如此自大，就算把字写得再好也没有用，一个人恶醉而强酒，哪会得人敬服？我妒忌你？嘿，休想！”

蔡五怪眼一翻：“你刚才一口气说了三个典故，都是引用孟子的话，孟子只是个辩士，他的话多为在论辩上取得胜利而以气势取胜，才华是有的，道理却不如何！”

方恨少几乎叫了起来：“孟子是亚圣，他说的话没道理？那你有何道理就说来听听，否则，‘遁辞知其所穷’，孟子骂的就是你这种人！”

“指出孟子理屈气壮和强词夺理之处，这又有何难？孟子说过：‘德之流行，速于置驿而传命’。意思是说，实行仁政传播得比驿站的马跑得还要快，这是以驿马传书之速来比喻人民渴望仁政——这算什么道理？实行暴政就传播得不快吗？君王无道，盗贼四起，贪官当道，恶霸横行，如果仁政的传播得比驿马还快，那么暴政的流传则要比劲鸽还快了，难道不是吗？”蔡五又说“孟子又说‘仁之胜不仁，犹水胜火’，这更不通。他认为仁心胜不仁，可是世上也有的是不仁胜仁的事。把仁比作水，不仁比为火，那是强比——为何不调转过来，以水喻不仁，以火喻仁？况且，水也下一定能灭火，有时候，火还是可以把一锅水煮得沸腾哩！”

蔡五侃侃而谈，方恨少倒一时答不上来。

“还有，孟子又说：‘人性之善也，犹水之就下也；人无有不善，水无有不下。’这个更没道理，我也一样可以说成：‘人性之恶也，犹火之向上也，人无有不恶，火无有不上。’而且，水是水，人性是人性，两者搭不上关系，不能穿凿附会。”蔡五倒是说起了劲：“那位天才孟先生还说过：‘为高必因丘陵，为下必因川泽；为政不因先王之道，可为智乎？’他不谈‘智’还可，一提‘智’我就火大！他的意思是说：要堆一座高山，必须先有丘陵；想挖一道深沟，必得利用河川。故而为政也应要用先王之道。你看你看，这‘兴’得是不是有些离谱儿！丘陵川泽的事，跟必要用先王之道何干？要是这道理说得通，我也可以相反地推论为：有深谷才有高山，有溪流才有大海，所以为政者应用小人之道！”

方恨少一时倒找不出驳他之法，听他竟辱及平生所佩服的圣贤，十分气愤：“你——你蛮不讲理！”

“我不讲理？”蔡五嘿声笑道：“这句话，你去骂亚圣吧！他是大理论家，却不能容人，一味排斥异己。‘能拒杨墨者，圣人之徒也。’他的意指杨朱和墨翟所主张的都是迷惑世人的邪说，这可不是一尊天下、莫可非之的想法吗？！还有，他知道杨朱：‘杨子取为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为也。’也论墨翟：‘墨子兼爱，摩顶放踵，利天下为之。’既知扬子墨子的玄说，一为私己之利，一为天下之利，但他却全面排拒，这算什么做学问的态度？”

这才是狡辩、这才是歪理！”

方恨少气极了，一时竟不知拿盒孟子哪一句话来反驳过去才好。他生平极爱读书，问题是更加贪玩，所以真正苦读的时间并不多，而已读是读了，却不知怎的，不像别人能琅琅上口，随时倒背如流，也没什么融会贯通后的独到之见。

他为这点而苦恼极了。

——他恨自己读得不够多！

——更憎恶自己记不牢，又无精见！

——所以才给眼前这“变态狂人”咄咄迫得哑口无言！

就在这时，忽听有人漫声道：“谈是论非、臧否人物、月旦文章、评议古今，当不能以偏概全、断章取义。孟子虽有霸气，但也是因情势所逼，他不是说过吗？‘予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

只见外头阳光荡荡，花木寂寂，叶间有一只白蝶翩翩，院里却不见有人。声音却偏从院子里漫悠悠的传来。

“你果然来了。”蔡五只悠悠忽忽地道。

方恨少忽然发现了一件事：

蔡五的眼珠，忽然黑了起来。

——不但黑，而且似乎还扩大了，变成黑多白少，而不是刚才那一只四白眼！

——真是奇怪的眼睛！

方恨少一辈子都没有见过那么多变化的眼睛：通常，眸子的变化通常都只是在眼神，蔡五却是眼白眼眸的比例无时不在变。

“你约我，我怎能不来？”那语音仍悠漫漫的回荡在园林花木间。

“所以你派这个笨先锋来？”蔡五傲慢地道。

“他不是我的先锋。我虽然知道他是谁但也没见过他。”那语音道。

“哦？”蔡五这回倒是别过头来，端详了方恨少好一会。才说：“原来你不是他的人？”

方恨少这才恍悟两人所说的“（笨）先锋”正（竟）是自己！

“你问我？！”他气鼓鼓地说：“‘他’是谁！？”



## 第九章 破阵子

“看来，是我弄错了，”蔡五居然有些“惭愧”的说，“我误会你跟他是一伙的。”

方恨少尽管还是莫名其妙，但却发现了眼前这狂人蔡五却有一个好处：——这人自视甚高，但一旦发现有误，也肯直认不讳。

蔡五也没跟他分说“他”是谁，已转首去跟那空荡荡的庭院说：“刚才你引用孟子那句话：他不是喜好辩论，而是逼不得已！就连这话句也正是孟子好辩的最佳例证。”

那人仍不同意：“你对孟子有偏见，所引用的话，都成为你强辩的援例，那不公平。”

蔡五道：“有什么不平，难道孟子所说：‘行一不义，杀一不辜，而得天下，皆不为也’是可行的事吗？你去问问曾得天下的古人和在争天下的今人，试问谁能办得到！？”

“孟子说的话是理想的指示，能不能实行固然是要点，但他劝人向善之心却更重要。他自己也明白这种实情，所以也说过：‘以力假仁者霸’、‘以力服人，非心服也，力不赡也’，同时指出了靠威力得天下的伪善者，是借王道而行霸道；而以暴力征服人者，人民并不是真正心服，一有机会即会起来反抗。”

“这个——孟子有些也不是全无道理的，至少，他那一句：‘不得志，独行其道’，就说得很有曾子那句：‘自反而缩，虽千万人吾往矣’的气概！”

“曾子那句话是说：“在反省之后，确知自己所为正确时，即使对方有千万人我也勇往直前。不过。曾子的话还有上半句这回方恨少忽然记起他读过的《公孙丑》来了，“哈”地一声抢着说：“我知道！我记得！这句话的上半句是：‘吾尝闻大勇于夫子矣，自反而不缩，虽褐宽博吾不怵焉——’然后才是刚才那下半句。”

“背得很好。”那语音道：“你可知道是作何解？”

“当然知道！”方恨少只怕表现不及，“那是说：反省之后知道自己做错了，即使对方是一个身份卑下的人我也会畏惧的意思。”

蔡五重重地哼了一声。

“其实孟子很有辩才，话说得极有神采，而且也极有道理。他是个好反省其身的人，他说的，‘行有不得，皆反求诸己’，便很见胸襟气度，把待人宽责己严的道理再推行了一大步。”那语音忽似吐了什么东西似的，顿了一下，然后才接道：“你不同意我的话吧？子路曰——未同而言，观其色赧赧然，非由之所知也——即是不赞成对方的意见但又装作同意，真不知其居心何在——你总不会是这样的人吧？”

蔡五沉思了一会，然后持平地说：“我所举的都是孟子有语病的话，因为我觉得他太狂妄；你举的都是孟子发人深省的话，因为你敬重他。所以，人之论断，少不免仍为个人好恶而左右。我到现在，仍不能接受他所说的：“孔子作《春秋》而乱臣贼子惧”。不错，《春秋》是成了，可是乱臣、贼子、昏君、贪官……

不还是一个一个鱼贯而出，络绎不绝，哪个暴君盗贼惧过了？”

“好，我也不跟你辩孟子了，反正各人喜好不同，不过，他说的一句话，你一定大大的同意，”那语音带笑地说，“孟子说过：‘狂者进取，狷者有

所不为也。’我想你一定会意，因为阁下就是个不折不扣的狂士！”

“这倒是。若论狂，谁能比我狂！”蔡五又来一次受之不讳、当“仁”不让，“连你梁四也得站到一边去。”

“这是实情。我不是狂士，你是。”那语音毫不在乎地道，“我只是狷者，我一向有所为、有所不为。”

他顿了顿，又似轻轻吐出毛垢似的东西，然后再说下去，“不过，孟子有一句话，你反对得十分合理。”

蔡五问：“什么话？”

“孟子曰：‘鱼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兼得，舍鱼而取熊掌者也。’我想，你一定不会同意。你是必取鱼而舍熊掌。”

“对！”蔡五眼睛亮乌乌地笑道“我一向只喜欢鱼，对熊掌毫无兴趣。熊掌就让了给你吧！”

“我则一向喜欢兼得。”语音口气不小。

“兼得不得，反而两行落空。”蔡五似是警告。

“我一向野心都不算小，”那语音道，“所以今天才来见你。”

“你来见我？”蔡五目光如黑白分明的双锋利刃，“那你又不现身相见？”

“池上碧苔三四点，叶底黄鹂一两声，日长飞絮轻——”那语音漫声长吟道，“如此艳阳，这般闲情，我既已来，岂可不见你！”

说着，假山裂开。

假山本来就是假的。

但再“假”的假山，也不致于假得是纸糊的。

可是这座“假山”真的是纸粘成的。

粘得倒似真的一样。

“纸山”一旦裂开，人便现了出来。

这个人匿伏在假山里，可是看他的样子，像睡在床上一般舒坦自适，笑嘻嘻地跨进院子来。

这人当然就是梁四。

“梁四风流蔡五狂。”

——蔡五人在这，梁四还会远吗？

方恨少从来没有想到：自己会在这里遇上“五泽盟”的蔡五，而且还遇上“南天王”的梁四，并且都在同一时间里！

他刚才听蔡五谈论的时候提到“梁四”这名字的时候，他就整个人怔住了：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这儿将会发生什么事情？

——怎么南北二号悍将都出现在这样一座妓院里？！

方恨少真怀疑自己是不是赶上趟浑水了。

不过他却并没有离去之意。

他当然有自己的原因，一，他舍不得离开明珠；二，他好奇，想看看发生什么事；三，就算他想走，也未必一定离开得了，他刚才已尝试过了：人虽难以把他留住，但这空晃晃的奇阵却使他想不留下来都不可以。

是以他向梁四说：“是你？佩服、惭愧。”

他初见梁四，不说“久仰”，而说“佩服”、“惭愧”，连梁四也不免

有小说。

“佩服？你佩服我什么？”通常人对初见面的应酬话，只随便敷衍便算过去了，梁四却认真地问个清楚，“惭愧？你有什么好惭愧的！”

方恨少道：“我佩服的是你一直都在庭院之中，我却没有发现，你造的假山，简直要比真的假山还真，不由得我不佩服。”他说的是衷心话。

他衷心赞美。

——一个人能够看到别人的长处，然后衷心诚意地赞美，本身就已是一种美德了。

——更何况方恨少自身仍在险境。

梁四听了却很凝重：“你是说：比假山还似真？”

方恨少奇道：“是呀！”

梁四又再重复问了一回：“你认为：我造的假山比真的还像？”

方恨少更奇：“那又有什么不对？”

“你没有不对，而是我做得不够好，”梁四道：“仿冒的目的是以假乱真、惟妙惟肖，所以只能假得像真一般就够了，不能比真的还真——比真的更像真的时候，就是假过头了，火候还不够。这就像煮饭一样，不能太生，不能过熟。也像说谎一般，太过夸张，就给人听出是吹牛。”

“看来，我仍得要加点功夫才行，”梁四又问：“惭愧呢？为什么说惭愧？”

“你刚才现身的时候，不是念几句词吗？什么‘池上碧苔三四点，叶底黄鹂一两声，日长飞絮轻——’我分明念过，可是却忘了是谁写的词。”

梁四温和地笑了：“这是首《破阵子》，……”

方恨少在苦思道：“《破阵子》？——《破阵子》——我快想起来了一——”

梁四提示地道：“写的人是个风流蕴藉、一时莫及的前朝贵人，范仲淹、欧阳修、韩琦等都出自于他的门下——此君喜宴客，未尝一日无宴饮。少年时以神童召试，赐同进士，官拜宰相——”

“对了！我想起来了！”方恨少这回叫了起来，“他是晏同叔！”

“便是，”梁四微笑道：“它便是晏殊的《破阵子》”。

“哎呀，”方恨少敲着自己的头，“我这记性怎么这么差呀——不知怎的，书我是读过，但读过后一转念便忘得一干二净了，就像没读过一样……”

“这样读书，只荒废时间，全无益处，不像你们，博学强记，读过的都能背诵，而且都有独特的意见，我——”方恨少沮丧地道，“我这脑子不知怎么搞的！”

“记不得那有什么关系？”梁四笑着说：“读到的书是自己的，谁也抢不走。读书讲究的是通和化，强记又有什么用？读书最重要在融会贯通、潜移默化，不在于立竿见影、滚瓜烂熟！”

方恨少苦恼地道：“可是——能记能背，总比我这种读过就忘的好！”

梁四安慰道：“你是全忘了吗？不是吧！今日你行侠仗义、扶弱锄强，这些想法从哪儿来的？能背书的人不见得会用书。品格学养的高低，在于对知识的了解与运用，而不是谁背得烂熟谁就是大学问家。所以状元秀才，不见得就是智者，智者不见得必须要有科名。蔡京位极人臣，书法也是天下一绝，但为人如何，你心里有数。字好不等于人好，一如能背不代表能悟。你能读能忘，正如习武一样，基础要下得精深，但要成为大家，一定要忘去原

来的功夫，然后以本身的底子来创出自己的武艺才行。”

方恨少想了一下，展颜笑道：“你真好。”他由衷地道：“你很会安慰人。”

梁四莞尔：“我说的是真话。”

蔡五冷冷地道：“你说太多的话了。”

——刚才梁四那一番话，曾例举字好并不就是人高明，语锋直刺蔡五，蔡五当然怫然不悦。

梁四仍留在院外，向蔡五注目笑道：“我一向话比较多，因为我知道，在这个时代里，沉默不再是美德，你要是太缄默，别人根本就当你不存在，或者以为你不值得重视。这世间已换了天，你不说话休以为持重，不作解释活该受人误会，不勇于表现理应被埋没。我从前也很寡言，结果几乎再也开不了口。我现在宁可多说多错，也不肯不说不错。”

“正如别人骂孟子好辩，孟子回答说他是逼不得已之辩一样，”蔡五说“我说你话太多了，你的回答却是更多的话。”

梁四平和地道：“其实我今天约你来，本来只有一句后。”

蔡五道：“说。”

“请对‘高唐镜’放手吧，”梁四上字一句的道，“这样我们双方都可对万人敌和铁剑将军之争不致牵涉其中。”

蔡五对梁四的话全不意外。

他只是怪眼一翻：“你说本来？那么，现在还不止是一句话了？”

梁四道：“现在么？还有一句。”

蔡五索性不问了，他在等对方说下去。

“请把明珠放了。”梁四上下唇一紧即自缝隙里急吹出一口锐气，似是吐出什么污垢毛发事物般的，然后才说，“最好，把这位方老弟也一并放了。”

然后他就静了下来。

等蔡五的答复。

“我千里迢迢南下，为的就是高唐镜，你是知道的。”

“我当然知道。”

“我有个弟弟，他幼年时体弱，得过癫痫症，头脑不大清醒，如果有‘高唐镜’，会使他快些复原——你说，我有什么理由空手而回？”

“我明白。你只是蔡总盟主的养子，他的亲子是蔡黛玉，但蔡总盟主一向待你恩厚，你为了报答他，也须努力取得高唐镜献给他。况且，据说高唐镜，便有助于练‘高唐指’。”

“你知道就好。”

“可是我对高唐镜也志在必得。”

“你要高唐镜作甚？”

“我跟你的理由，十分相近：我自小即入师门，蒙师父教我育我，近年来我的师妹，她是师父的独女，不知因何竟为鬼魅缠身，据说也只有高唐镜能辟邪驱鬼，为了答谢师父他老人家的大恩大德，我也别无选择。——而且，家师在昔年曾为蔡总盟主一指暗算，戳伤了脑门，以致练功有碍，若能有高唐镜，必能悟出破高唐指力之法，对师父的痊愈也极有帮助。”

“那你是要拿高唐镜来制我们的高唐指，恐怕还觊觎我们‘五泽盟’，居心叵测！”

“随你怎么想！你要取得高唐镜，无非也是为了巩固实力，以求无人能

破高唐指，进而荼害中原，进侵并吞“南天门”！”

“你这是恶人先告状！你们南天门的人是企图以取得高唐镜来博蔡京欢心，然后联同万人敌来歼灭我们！哼，嘿！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你这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这正是你们五泽盟要干的勾当，别以为我不知道！你和万人敌勾结，要先灭铁剑将军的势力，下一个目标就是南天门。别以为我不知道！”

“你知道又怎样？有本领，就不要光吟《破阵子》，也进来破我的阵看看！”

“别吵！”方恨少见两人一在房里、一在院外、愈吵愈是激烈，忍不住喊道：“你们为何要争吵不休，何不联手抗敌！”

他这一嚷，两人都静了下来。

晌午已渐近黄昏。

夕照是阳光艳丽的魂。

——世上最凄艳的光芒或许就是自焚吧？

过了半晌，梁四才苦笑道：“方老弟，我们不能够合作。”

方恨少问：“为什么？”

“因为我们对敌已经几十年了。”梁四道。

“我们各在伤亡，积怨已深。”蔡五也说。

“而且，高唐镜的效用，是发挥一次便减弱一次。”梁四补充。

“还有，万人敌也不容我们选择：不是联敌以制我，便是联我以制敌。”蔡五加强语气。

“那么，你们更加应该联合起来，”方恨少说：“一起反制当前共同的大敌！”

又一次，蔡五和梁四都愣住了。

一时找不到话说。

## 第十章 漂到这里成了嫖

“如果你们共同的敌人是万人敌，为何不联合起来牵制万人敌？”方恨少一副勇者无惧地问：“要是你们的敌人是楚衣辞，何不联手对付楚铁剑？”

他咕哝了一句：“我真不明白。”

“你是不明白。”梁四一番沉默之后，只能这样说，然后他吩咐道：“明珠，你告诉他。”

明珠向梁四福了一福：“是。”然后向方恨少有条有理地说：“南天门和五泽盟对敌已近三十年，蔡般若曾重创过钟天王，而钟天王亦曾误伤蔡般若夫人腹胎，以致今日蔡黛玉神智痴呆，这个仇，已经结深了。三十年来双方几番恶斗，各有折损，血海深仇，怨隙太深，无可化解。就算公子所言有理，但数十年的仇怨，也不是他们点一点头说言和就可以尽释前嫌的。

“——他们要是这样做，恐怕他们本派的人都不会放过他们。何况，这些年来，五泽盟致力在民间扎根，与地方官吏取得一定的关系，而南天门一脉则志在联络武林同道，协力同心。大家的鹄的志向都不一样，而且势力互有抵触，合作化解，谈何容易？”

方恨少听娇俏憨丽的明珠娓娓道来，当真是直了双眼。

“你——你到底是——？”

明珠幽幽一叹：“我原是南天门的人，家父在当年两派剧战中为五泽盟的人所杀，钟天王授我武艺，抚养我成人，我自愿投身五泽盟，甘为奴婢，以刺探敌情。但这是机密，只有钟天王和四少爷知道此事，因而便误了事——”

在院里的梁四接道：“我们‘南天门’里有两位悍将，一位是‘姑妄听之’莫星邪，一位是‘如是我闻，冷不防，他们两人憋不住，一次摸上五泽盟，要杀掉改投敌阵的明珠——结果，是蔡五出手，逐走了两人。这两人心怀不忿，回来要杀了明珠之母泄恨，但却给——”

在一旁的张平忽道：“却给我们四人夤夜救了出来，使明珠姑娘母女团聚。”

梁四等笑道：“这样一来，明珠姑娘在敌我之间，犹豫莫决。”

明珠无奈地道：“五泽盟既是我杀父大仇，但也予我有救母大恩。而且，我委身于五泽盟已有好一些日子，对他们也自生了浓厚的感情。要我谋害有恩于我的五公子，我办不到；要我叛逆信重于我的四少爷，我亦不能。所以，只好——只好跟翡翠姊姊逃离了这是非之地，一路漂泊到了这里——”

然后她自嘲地笑了一下，清纯的笑颜里展现了完全不调衬的世故与成熟，“漂了这里就成了嫖——像我们这样无依无靠的江湖女子，除了投身烟花场所，还能漂到哪儿去？”

方恨少嘎嚅道：“你——翡翠——？”

明珠宛然道：“翡翠姊原也是‘南天门’的高手，但因不能见容于南天王的胞妹钟诗情，所以为铁剑将军暗中网罗。她假意加入五泽盟，为的也是刺探情报；不过，后来却发现，五公子一早就知道她的身份了，只是不予以揭穿，翡翠情知再留下去也只有自招其辱，故有离开之心了——”

方恨少讶然道：“——没想到——翡翠也是武林中人——你也是——”

何吉插嘴道：“你还不知道哪！她们俩就是‘南天门’里大名鼎鼎的‘浓艳一刀’和‘委婉一剑’，她们出道可比你还早！”

陈庆补充道：“不过，咱们公子早就洞悉了她们的阴谋，只是不予揭破，好让她们知难而退罢了。”

方恨少只有叹道：“——原来这地方——倒真是卧虎藏龙！”忽又好奇地道：“敢不成那位香姑也是武林高手了吧？”

明珠粲然地笑了起来：“她？她倒是货真价实的老鸨。”

方恨少一想：这也是的，刚才香姑不就给自己一撞便撞晕过去了么！

梁四在院外悠然地道：“你知道我们为什么要告诉你这些？”

方恨少也想问原由。

“因为我们知道你是沈虎禅的兄弟，也得悉沈虎禅要介入万人敌、楚衣辞和‘高唐镜’的事，”梁四语重深长地道，“我是希望你有机会能转告他：这些事，不是他所管得了的。这儿没他的事。他既化解不了，最好就不要插手。”

“他插手也讨不了好，”蔡五也道：“高唐镜是五泽盟的。”

“其实你们已斗了十年了，近年来也相安无事；”方恨少嚷道：“往者已矣，来者可追，既有互利，你们何不放弃成见，联声共气，更增实力呢！”

这次已没有人再理会他。

梁四已转向蔡五：“听你的口气，这位方老弟你是不杀的。”

蔡五傲然道：“这种人还不值得我杀。”

方恨少怒道：“你——！”

梁四道：“你不杀，我也不杀，但你今天找到了明珠，我也找到了她，我看你还是放了她吧。”

蔡五道：“我本来就只要她告诉你一句话。”

梁四道：“我的人已在这里。”

“那我便直接告诉你，”蔡五道：“如果你不想死在这里，就滚回南天门去吧！”

梁四笑了笑，低下头，想了一想。

他低头的样子很斯文。

他笑得很潇洒。

——方恨少甚至觉得他自觉自己的潇洒和温文，可能因为这点自觉，方恨少反而觉得他缺少了什么东西似的，并不令人感受真正的潇洒温文。

梁四似已考虑清楚：“你刚才说过，吟《破阵子》不如真的破阵，是不是？”

蔡五瞳孔收缩后像猫遇上了狼犬一般迅疾：“我这阵一片空白，你破得了再说。”

梁四目光闪动：“这位方老弟，他破不了，便走不出去？”

蔡五冷冷地道：“你要是破不了，也走不进来。”

他的话一说完，梁四就开始走。

走了进来。

他在门槛停住，方恨少屏息以待：

他想知道梁四是不是破得了这一阵。

他心里倒是希望梁四破不了：要是破得了，自己岂不是大差劲？

梁四上望望、下看看、左睨眼、右瞄瞄，然后眼光停在那一缸鱼上。

“这是一缸鱼，”梁四意味深长的道：“但我只看到了一条鱼。”

“有它在，其他的鱼都不是鱼了。”蔡五看着这条鱼的时候，眼神变得

极有感情。

“对，”梁四会意，“它真是一条孤独的鱼。”

“不，它只傲慢，而且完美，”蔡五坚决地道：“事实上，它是条快乐的鱼。”

“我们快要变成庄子与惠子之辩了。”梁四忽反过来问方恨少：“你知道庄子和惠子游于濠梁之上那一场‘子非鱼’的论辩吧！”

“我知道！”方恨少惟恐说迟了：“我虽然不记得他们话是怎样说的，但大意是：庄子指着鱼说，‘你看这鱼是多么快乐！’惠子反问他，‘你不是鱼，怎知道鱼快乐？’……”

“对！”梁四接道：“然后庄子答曰：‘你不是我，又怎会知道我不知道鱼快乐？’惠子即以庄子的论辩再反击：‘固然我不是你，我是不知道你知道鱼的快乐，但你也不是鱼，所以当然也不知鱼到底快不快乐。’……”

“按理说，庄子的论辩已返魂乏术，无力回天，再难以反驳，但他还是有办法作出有力的反击，他说：‘等一等，我们从头再来一遍。刚才你问我怎么知道鱼快不快乐，我现在告诉你，我就是因为站在濠梁之上，所以我才知道鱼是快乐的。’”这回是蔡五接了下去，“庄子固然是聪明绝顶，但太过英雄欺人，他的妙处是在目击道存，一如禅宗的直指人心，但若论情理，这种说法总有点强辞夺理。”

“这便是了，你也一样，”梁四笑眯眯地说：“你刚才正是说它是一条快乐的鱼。”

蔡五立即回击：“可是你也说它是一条孤独的鱼。”

“我说它孤傲，你说它快乐，我们之间，各有各的看法，可以并存。”

“不能并存，因为我了解鱼。”

“错了，你以为你了解鱼，其实鱼根本不认为你了解他们。”

“这就扯回头了，你不是鱼，你怎么知道我到底了不了解鱼？怎么知道鱼认为我不了解它们？”

“因为你了解的根本不是鱼，”梁四凌厉地道：“而这条也不是鱼。”

蔡五蓦地吃了一惊。

梁四已一个字一个字地吐出了他的话：“你眼中根本无鱼。”

他接下去有力地地道：“你看的不是鱼，而是你自己。”

他喝破似地道：“可是，你仍是你，鱼仍是鱼。”

他一掌击破了水缸。

水缸光啷一声，水滚瀑溅涌出。

梁四叱道：“你不是鱼！”

鱼缸一破，梁四已跨步进来，一手挽了明珠，一面向方恨少低声疾呼：“跟我走！”

方恨少长于轻功，而且长年跟沈虎禅在一起，反应已算极快，梁四身形一动，他也掠了出去。

说也奇怪，水缸一破，方恨少一跃便出了庭院，毫无隔碍。

但就在他掠出去之际，耳边忽听一缕比水缸破裂还锐的急啸。

方恨少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

一直到他跑出了金陵楼，跟梁四足足跑了十七八里后，直至梁四停下来时的时候，他才发现，梁四两耳都渗出了血迹。

方恨少骇然指道：“你——有血——受伤了？——”



梁四的脸，白得像一张脆弱的纸。

他用白巾抹去耳边的血，淡淡地道：“我还要去做一件事。明珠，你就跟方公子一道儿走吧。”

明珠关切地道：“四少爷，您的伤——”

“不碍事的。”梁四扬着两只眉毛，长吸了一口气，忽然之间笑了起来。“就算碍事，我还是得赶去试一试。”

方恨少却发现他一笑的时候，耳孔里又有血涔涔而下。

梁四随手把血渍揩掉，一面说：“高唐指，好厉害，所以更不能让他夺得高唐镜了。不然——”他脸有忧色。

明珠殷切地说：“四少爷。我跟你一齐去——”

梁四一挥手道：“我也不知自己能否回来呢，你跟我去干吗？”

明珠委屈地说：“那我——我等你。”

说着大步而去，一下子便消失在金黄的稻穗田里，好像他整个人被稻浪吞食了似的，只有他的语音漠漠地传了回来：“如果你一定要等，可到‘今忘寺’候着吧！”

方恨少急喊道：“梁兄、梁兄——”可是夕阳下稻麦一片金黄，随风摆浪，哪里还有梁四公子的踪影？

明珠的明眸，也掠过一片宛如暮色般的黯然，低首搓揉着自己的衣角：“他走了。”

方恨少不解地道：“他——他急着要去哪里？”

明珠的发，为晚风所乱，衣袂飘扬的时候，丰腴的胴体紧绷住身上的衣衫，与她纯洁清秀的容颜更映出充满诱惑的对比。

明珠眼里露的黯然神伤，就似夜把窗帘挂上，清澈明亮转成了忧伤。

方恨少不知怎的，看了也一阵心酸。

明珠道：“我也不知道他去哪里。”

然后他发现她眼里浮起了泪光。

方恨少看得一阵心酸，心里不忍，忙找个理由大骂梁四：“那个王八蛋，爱跑就跑，管他去哪里做什么！”

明珠摇首，在她纯真得几近天真的清亮眸子里，有无比的坚决：“我不知道他去哪里，但知道他要去做什么。”

方恨少只好讨好着问：“他去做什么？”

“杀人”！明珠回答。

“杀人！？”方恨少吓了一跳，“他——他要杀谁！？”

明珠看了他一眼。

稻田上的蓝空里，一弯皎月初升。

在这样一个稻穗初熟的暮晚里，方恨少忽然觉得，明珠那一双美眸里，有他的无敌，他的梦醉。

## 第十一章 不好色还好什么

晚风送来稻麦和泥土的甜香。

明珠是背着风向的。

风先经过明珠的身体，再送到方恨少的嗅觉里。

——那味道就似他已闻到明珠身上的甜香。

和着稻子熟了、夜晚临了、泥土睡了的浮扑清香。

方恨少很珍惜这一刻。

像一个梦一般甜。

眼前的明珠，比刚从海里升上来的月色还白皙，他心中只深深地记住：

——伊哭起来的时候有酒涡，笑起来的时候有两只兔子牙。

（我一定要记住这个。）

（这不比诗句辞章，诵易背难，这是有缘才相见。）

（那不是梦里睡着的女子，美貌如心中的希望，就算忘了我自己也不能忘记你。）

（——不管天涯海角，只求海角勿忘了天涯！）

明珠幽幽地答：“他是去杀李商一。”

“李商一。”方恨少不自觉地跟了一句，然后，这名字突然勾起了他脑子里的一些联想，使他忽然叫了起来：“什么！？李商一！？”

他差一点没揪住明珠（要不是她，他早就揪住了）：“你是说万人敌麾下首席高手，‘一统神剑’李商一！？”

明珠点了点头。

“他要去送死不成！？”

“你怎知道他不是李商一的敌手？”明珠不悦。

“是，这——是——”方恨少不敢唐突玉人，生怕自己又语无论次，只好以问代说，“他为什么要杀李商一？”

明珠心头忽然掠过一种寂寞的感觉。

很奇怪，如果不是因为这奇特的感觉，她大概不会回答方恨少这问题的。她毕竟跟眼前的人不熟，而在她心头最熟悉的人又已远去。

明珠不禁看了看眼前这男子。

——一个比女子还俊秀的男子。

（俊美得令人生起美艳的感觉。）

明珠忽然觉得他有点痴。

所以她觉得很好笑。

一笑，天真得像在白玉上滚过一粒珍珠。

颦笑间，尽镌刻成方恨少心中的顾影。

“我们先去今忘寺，好吗？我知道路，我带你走。”明珠的语音像风里的羽毛，柔柔和和，干依百顺，“我们一面行，一面说与你听。”

方恨少如奉玉旨纶音。

他们就从阡陌间走过。

麦浪，晚风以及月亮。

还有个意乱情迷方恨少。

——如在云端上的书生：

（与我同坐，清风明珠我！）

他仿佛浮在风里，连风都是甜的。

（希望路永不完。）

（走不完的路。）

他心中暗骂自己：这算什么，方恨少，你陶陶然的没半点大志，这像什么话！

可是他很快的就开解了自己：

古人有云，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一个人没有恋爱，有大志又有何用？连色都不好好什么！？

想到这里，他就释然了。

简直飘飘然。

梁四的父亲原本是梁忘机、外号“天公地道”，因为他行事一向是光明磊落、天公地道。

钟诗牛、梁忘机、李商一，原是结拜兄弟，钟为老大，梁是老二，李排老末。

可是梁忘机爱上了一个他不该爱的女子。

他本来已有妻子洛氏，但那年轻女子一出现，他便情不自禁，有了一段孽缘。

这一段情本来还如火如荼，可是那女子趁梁忘机如痴如醉的时候向他提出杀钟诗牛夺“南天王”之位的意见，还劝他杀掉洛氏，立她为正室，梁忘机才幡然省悟：这女子居心何其恶毒！

梁忘机因而与这女子疏远。

这女子找不到梁忘机，便找到李商一。

李商一以为二哥有妻室在，不便照顾，便替二哥照料这女子。

不料，李商一也坠入情网，不可收拾。

这女子这次也学精了，并不要求李商一去杀两个义兄，只说愿一生一世与李商一在一起，然后激李商一杀了好一些人。

这些人既不该死，也不该杀。

“南天王”钟诗牛知悉之后，不敢攫犯众怒，只好将李商一逐出南天门。

后来还是梁忘机为李商一说情，只要能手刃妖女，将功赎罪，钟诗牛对李商一还可以破格收容。

李商一却不愿也不忍杀她。

梁忘机见那妖女害了不少良善无辜，而且发现她是万人敌一党的人，可是也念在与她有一段情，一直迟迟不肯下手。

结果，洛氏却给女子杀了。

梁忘机痛心疾首，要李商一一起去杀了这妖精——这个女子武功了得，非两个人联手不可。

李商一见兄嫂招祸，便与梁忘机一齐找到了这女子，动起手来。

结果：李商一不但下不了手，还给这女子拉入了万人敌一伙里。

梁忘机却为这女子所杀。

那时候，梁四也十岁出头了，梁李二人，把他留在客栈里，梁忘机一死，李商一怕这女子要斩草除根，连夜把梁四送回“南天门”。临别前，梁四还问他，“我爹爹呢？”李商一抚着他的发顶跟这小孩子说：“日后，你可以暗杀我三次，我都绝不还手。”

说罢黯然一叹，飘然而去。

日后，梁四才知道：爹爹虽非死于李商一之手，但也可以算是死于李商一的不出手。

他认为李商一出卖了自己的父亲。

他要报仇。

同样，“南天门”的人也想杀这女子为梁忘机报仇。

可是李商一仍然维护着这女子。

不过这女子很快的又搭上了别的男子。

她有一种妖冶的魅力，不但能满足男人的企求，也激发了男人的渴切和欲。

这女子仿佛是他命里的克星。

李商一几次想杀她，但都动不了剑，下不了手。

最后，李商一只能做一件事：

他弄瞎了自己的眼睛，割了自己的舌头。

——只有不看她、不跟她说话，才可以禁得住她的诱惑。

瞎了和哑了之后的李商一，终于成为一代剑客。

“可是四少爷总是认为：李商一毁目割舌，不但咎由自取，而且是旨在不受外魔所侵，索性不视不言，专心得以练成‘惘然之剑’，再创‘一统神剑’。”明珠把“故事”的“前因后果”告诉了方恨少之后，这样补充道，“所以，他一有机会，就去暗杀李商一。李商一也守诺，并不还手。”

说到这里，明珠望着犹似沧海般的苍穹，悠悠的叹了一口气：“他已试过一次，可是失败了。”

她那张不经忧愁的稚脸，洋溢着不胜负荷的担忧。

“那妖女究竟是谁？”方恨少忍不住的问。

“狄丽君。”明珠心不在焉的答。

——要是明珠要我去杀我不愿意杀的人，我是不是也会去杀？

——不会的，明珠是那么天真善良的女孩，才不会叫我做这种事。

方恨少想到这里，才放了心。

由于他痴痴的想着，给明珠看了出来。

“怎么？”明珠问：“你没有听？”

“听，听，”方恨少慌忙的说：“我一直都在听。”他几乎要发誓了。

他们一路谈笑。

天色愈黑，连那一弯明月都消失得尸骨无存了。

风急了。

——莫非远处有雷暴？

对方恨少而言，他不去知道，也不理会。

只要有明珠在身边，他便是：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晴。

人生里有些事，就算是幻觉也无妨。

——最怕的不是不去恋爱，而是感觉不来。

既然美丽只是一闪而过的光芒，便宁愿痛苦也不逃避，好汉只问有情无，江湖上的人物，只求一刀夺了天工。

——反正失去要比得到容易，爱过，便连苍凉都有力些。

一个人去恋爱一定要有把自己押了出去的决心。

要爱便爱得狂，要玩便玩到颠，要做事便要做得全力以赴——这是一个江湖人的本色。

所以在他们的故事里，充满着失望也充满着希望，总是有刀光里的泪光，刀光里的泪影，刀影里的泪光。

也有梦醒，也有乍现。

常有不平的寂寞。

寂寞的不平。

来到今忘寺前，他们经过了一个市镇。

此际还不太晚，街上还有不少行人，食肆和摊贩生意正好。

——有这么一位清纯标致的小姑娘，和一个清朗文秀的书生走过，谁都难免会加以注目。

望的当然还是小姑娘。

不管男的女的，看的对象，总是女子。

因为女子好看。

男的看了，可以想入非非，有非非之想，也可以光看不想：女的看了，可以评头品足，比较一番。

他们看见明珠，自似是在禾秆里发现一颗明珠般的眼前一亮。

可是却很快的有人认出她来：

“咦，她不是那‘金陵楼’里的歌妓吗？”

“对呀，她怎么会来这里？”

“难道她来这里——嘻嘻——”

——嘻嘻——”

“怎么！？”

“找男人呀！”

“呸！男人？她身边不是有了个小白脸了吗？”

“——哇，那么美的女子，她是谁呀？”

“谁？金陵楼里的明珠呀！有钱你就可以买下她，骨碌一声吞到肚里去！”

“也不要这样缺德！听说，她是卖笑不卖身的哩！”

“不卖身！有钱看这种娘儿还卖不卖身！听说阿芮早半年已经睡过她了……”

“什么？你这个老不死的，怎么这么清楚这种情，一定是又背着我去鬼混！”

“哎呀呀，不是呀，冤枉啊，我——我这是听人说的嘛！”

“这狐精还乳臭未干呢！连你都敢沾，不怕惹得一身骚！？你给我回去！”

“——是。”

“嘻嘻，今晚贝老头儿可有苦头吃喽！”

“——都是这小狐精害的人嘛，哼唧唧，怎么我一见她就浑身发痒——”

“你看她嫩得快要滴出水来了——卜老大，我看咱们改天也要去金陵楼淘一淘！”

“可贵着呢！”

“这么样的货色——值得嘛，反正穷根本栽了大半辈子，也不在一次掏光了。”

方恨少的恨不少。

他恨极了。

他想冲过去，把那些缺德多嘴、无耻卑污的人打倒于地。

可是明珠拉住了他。

拉着他疾行。

耳际还传来一些登徒子的调笑声：

“咦？怎么？小娘子还害臊呢！”

“才不是，又不是未经人道，才不像你老妹那么脸嫩哩，人家是赶养着小郎儿去——”

方恨少恨声道：“我去杀了他们！”

“你练武是为了打无还手之力的平民的么？”明珠反问：“如是，你尽管去打。”

方恨少怔住了，恨恨的道：“可是，他们对你——”

“谁叫我真的在金陵楼呆过？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谁人会管你卖色还是卖艺？”明珠一双清纯得经不起惊慌的美目，正在凝视着他：“你是高雅的读书人，我是个欢场女子，你跟我走在一起，不怕折辱了你么！”

方恨少大喝一声。

他一拳打断了一棵小树。

小树喀喇而折，乡镇里的人全都住了口。

没有人敢再开声。

方恨少拳骨上有血。

痛。

痛得使他不知拳骨碎了没有。

可是，这样却使他感到好过一些。

因为他把内心的痛苦全都发泄在那一拳上。

明珠目光细细的观察他：

——他因气愤而脸都白了。

——就像是一个忿愤的小孩，连忿懑时表情都那么样的细腻。

——可是他怎么会那么激愤？

——难道他……？

明珠开始感到有点儿不寻常。

他觉得要重估眼前这个男子。

## 第十二章 孤独晚间

方恨少跨过火。

走了过去。

他双手搭在她的肩上。

手灼热。

肩滑如水中石。

一颗水珠正自伊的秀额溜下来，蜿蜒的滑过玉颈，不及一声惊呼，便往她胸前的斜坡滑落。

——那是雨珠还是泪珠？

——滑向雨沟还是乳沟？

方恨少抄起白色的衣袍，轻轻覆盖她身上，然后在她小额上亲了一亲，然后退去。

“我想但不能。”方恨少道：“尤其你告诉了我这些话之后我更加不可以。”

“我是我，希望你心目中是一个完整、全部的我，”他补充道，“而不是其中一个。”

明珠忽然觉得：自己好尊敬和喜爱眼前这个她本以为还未完全成熟的男子，因为他显然才是真正尊重自己的人。

“你——”

“你——”

两个人都没有说下去，都笑了。

两人都有点不好意思。

“你——”明珠羞赧的问：“你不冲动？”

“我——”

“怎么？”

“要我说真话哦？”

“这还说假话吗？”

“说了你可不要生气哦？”

“不说我现在就生气了。”

“我一见了你，我就冲动死了，真的，可是你一脱光了衣服，我反而——不知怎的，有些紧张，一怕，反而起不来了——起不来，我反而可以真正去思考些事情——”

明珠觉得好好笑：“这回事，哪有人像你？光去想，不做的！”

“做了让你看不起，我才不做呢！”

“只要做了快乐便可为。你刚才不是念过的吗？为乐当及时。何须侍来兹……快乐就去做，管谁看不起谁！”

“你小心有一天，我原形毕露——哼嘿，哇！”

方恨少装了个狰狞相，张牙舞爪。

“我怕，”明珠笑得乐不可支，连衣袍也掉落下来了，“我怕你？”

“我也怕你，你刚才那样子，真瞧不出，可骚透着呢！”方恨少还去学明珠的神憨。明珠笑骂他：“你这个鬼！”

方恨少身上也衣衫不整，但两人现在都浑似忘了这回事，故而也没有尴尬。

两个人隔火，谈男欢女爱的事，边谈边笑，又互相揶揄对方，完全没有隔碍。明珠望着火，那神情又像一只猫。

一只沉思的猫。

方恨少像是在逗一只小猫似的问：“你在想什么？”

“什么也没想，”明珠倦慵的说，“我只是很开心。”

“开心？”

“噯，我好快乐哦，”明珠开心起来的样子大家都为她开心。“以前，我很怕晚上——”

方恨少听着，却注意到她的乳房很好看，像一双白玉香瓜是白瓜吧，唔，又不太像，就是木瓜，又似太大了些吧？还是像芒果……？那太小些。像西瓜？却太大……到底像什么瓜呢？甭管了，反正都是白玉研制，除了白玉，那有白得那么如琢如磨、欲砌欲搓的！

方恨少在天马行“胸”的时候，明珠还在悠悠的讲下去：“我总是觉得，晚上，是孤独的。我总是在晚上，才想起娘——可是，今天，和你在一起，好开心，整个晚上都是热闹的然后她嗔道：“你！不要脸！老是盯着人家的奶子！”

方恨少吃了一惊，失声道“瓜瓜——”

明珠迷惑了：“你呱呱叫干什么？”

方恨少这才指道：“你右乳上，有一颗小痣，好可爱。”

明珠自己俯首看了一看。

方恨少多想借她的角度去看。

——从那儿望去，一定更好看吧？

“是呀，原来有——”明珠吃吃地笑着，“真有一颗痣。”

方恨少调笑道：“我以后张扬出去，说明珠姑娘右乳颈上有一颗痣，看你还做得成人不！”

明珠笑着过去捶他：“你敢！你敢！你也不是好东西。屁股上呜！一记青疤，好难看！”

方恨少忙掩住后面，登时翻了脸：“你——你看人家的——好，你去说，看到头来，谁说谁才是不要脸！”

两人笑着闹着，嘻嘻哈哈，好不热闹。两人甚至浑忘了对方的性别，在这夜雨破朝，恣情欢笑，天真无邪，就像两个小孩子一样。

直至一声忽然、突然、陡然、猛然的厉啸，自庙外划破雨网，直割入庙里来：“蔡老头，你到底抓了多少个不成气候的小毛猴，给你壮胆来着！？”

更令他们错愕的是，在那火焰之上的梁上，蓦然，悠然，竟然传出了一个沙哑的声音：“钟婆子，你放心，蔡某这次收拾你，一个人已绰绰有余，什么人也没带！”

他们做梦都想不到梁上竟会有人！

更令人他做梦都想不到的是，一直匿伏在梁上的竟是——

明珠一见那下来的人（那是个落拓的老人）就跪了下来，她怕/惊/同时惶栗：

“总盟主。”

她叩唤道。

——总盟主！？

方恨少也怔住了。



错愕莫已。

这个落拓失意的老人，一直都在梁上的人，竟然就是威震东北指冠天下的“五泽盟盟主”蔡般若！？

“很好，”蔡般若虽在赞人，但脸色铁青，令人不寒而栗了，在赞人都如此可怕，如果在骂人呢？别的还不至于怎么酷似，但脸色则与他儿子蔡五相近得很哩！——方恨少想。他觉得不可想像，而且也有点不敢多想，“你们俩，荒唐儿戏，但已做到不欺暗室。”

“我老人家在上面睡觉，你们在下生火，还聒吵不堪，哼！”

说罢就走了出去。

——一只腿好像还是瘸的。

——左脚。

——头也向左边勾拗扭。

——这样的一个落拓失意阴森的老人，竟就是“高唐指”第一高手：蔡总盟主蔡般若！？

庙外。

雨似粗线乱针密缝。

阶前有三个人。

一女二男。

三个打扮都怪的怪人。

一个女人：年纪相当不轻了，可是却打扮得花枝招展，穿金戴银，胭脂口红，涂得很浓，长而尖的指甲，还涂着凤仙花汁，手腕戴金蜀玉扣，头效珠冠琥珀，脚踝还圈着铃铛。她已有相当年纪，可是照她的神态，还当自己是十五二十时的少女来扮，几乎见到女人都当是娘来撒娇，见到男的就当作勾引的对象，她拎着一把伞，连伞都漆得五颜六色，但她身上滴水未湿。

一个男人：身着红纓卦冠披坚竖镜招鞍认蹬联珠帽金新袍铁甲衣，如来不是人在雨里，教人一眼看去，准以为：不是戏台上走下来的戏子，就是从庙里走出来的神像。

另一个男人：素衣简服，可是皂鞋高足七寸，更特出的是：他涂花了一张脸，看去像一头狮子，还是一只金钱豹什么的。只不过，他虽然已穿上七寸高鞋，但站上去仍不过五尺。

方恨少看傻了眼。

可是明珠还是很担忧。

“总盟主亲自出动，一定有非比寻常的大事，我怕——”

“既然是蔡总盟主也亲自出动，还有什么大事不能解决呢！”方恨少安慰道。

“可是，他们——”

“他们是谁？”

“他们——女的便是‘南天门’的‘女天王’钟诗情！”

方恨少也不禁“呀”了一声。

“‘南天门’的第一代顶尖儿高手，共有三位，为首的便是‘南天下’钟诗牛，紧接下来便是‘钟夫人’，以及‘女天王’钟诗情。”

——钟诗情是“南天王”的胞妹。

——钟夫人当然就是“南天王”的妻子。

这三位创立了“南天门”，成为西南第一大帮。

——设想到这古里古怪，浓妆艳抹的女人，竟是出了名心狠手辣的第一号女魔头剑侠：钟诗情。

“另外两位，”明珠说，“花脸的便是‘如是我闻’冷不防，披坚竖镜的是‘姑妄听之’莫星邪……他们都是‘南天门’里第一流高手。”

——在“南天门”里的第一流高手，就是武林中的顶尖儿高手！

——怎么他们今晚都来了这里！？

——莫不是要来对付那个落拓失意疲乏的老人：蔡般若！

明珠曾在“南天门”出身，她自然熟悉，“南天门”里的人。她也曾在“五泽盟”待过，同样也认得五泽盟里的重要人物。

——而今这样子的局面，只能担扰，不能相帮。

——况且，以她和方恨少的武功，只怕要帮也帮不上忙。

方恨少想说一些话来舒缓明珠的忧虑与紧张：“为什么他们一个叫‘如是我闻’，一个叫‘姑妄听之’呢？他们不是曾摸上‘五泽盟’来杀你的吗？可恶！”

“他们以为我背叛‘南天门’，这样做也是迫不得已，”明珠说，“‘姑妄听之’是个聋子，他以对方嘴型开合以猜出所说的话，‘如是我闻’则很多心，别人说什么，他总是要猜对方是不是另有所指、有无言外之意，有无腹诽之讥。”

“那也真好玩。看来，今晚，这儿不但不孤独、寂寞，”方恨少望向两帘交织、双方对峙的外头，感慨地道：“而且，还热闹得很、刺激得紧哩！”

明珠稚气的点点头，也望向雨中。

蔡般若一跛一跛的走到阶前，走入雨中。

他的身姿颇为苍凉。

钟诗情瞄着他，待他走近、站定，才问：“庙里的人不是你请来的？”

蔡般若道：“来杀你们还用请人？”

钟诗情笑了一笑，脸上就只有一张红盆大口、白齿森森：“今天，历史会记下这一笔：‘五泽总盟主’蔡般若，为‘女天王’钟诗情所杀，死于‘今忘寺’前。他们倒可来做目击证人的。”

她很肯定地再说了一遍，“历史会记下我这一次。”

蔡般若冷冷地道：“历史是会记下你的死。一齐上来吧。”

“如是我闻”冷不防道：“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要我们以多欺少，好让你来以寡击众、自命不凡？”

“姑妄听之”莫星邪则说：“他是要咱们一起上。一起上就一起上，反正杀了他就是了，管它人海术还是车轮战，能杀得了敌就是好事。”

他俩听觉都不好，所以说话特别大声。他们一开口说话，便盖过了雨声。

“我的脾气，你们是知道的，”蔡般若道：“我一向的规矩是：只出手三次，三次不死的，我便不杀。”

“姑妄听之”即兴高采烈的直着嗓子道：“好，有便宜，捡了再说。”

“如是我闻”则雷公一般的喊道：“有便宜莫乱捡！谁知道他安着什么居心！”

“蔡老头，你这算什么意思？你瞧不起人啊你！”钟诗情十分气愤，“我跟你是同辈，你对我也来这一套，要折辱人呀！？”她的意思仿佛蔡般若对她让招，就是对她天大侮辱似的。

“我可没瞧不起你，若真的没把你看在眼里，也不会来赴你的约来杀你

了。”蔡般若道：“你我虽是同一辈，但你是女子，原则上我是不跟女流之辈动手，不杀女人的，你算是例外了。不过说到头来，你虽然是个丑女人，但仍是女人。我要跟你交手，你就得降半辈，所以我照样让你一让：三招后，你死不了，我便不杀。”

“至于你们，”蔡般若像是阎王点名，“只要三招不死，便算是我输了。”

“姑妄听之”脸色一沉，“其中定必有诈。”

“如是我闻”则喜出望外，“好哇，那你是搬石头砸自己的脚，死定了。”

钟诗情锐笑道：“难怪你有个这么狂妄的儿子，原来父子都是自大狂徒。”

蔡般若傲然道：“能狂得起理应狂！”

钟诗情却加了一句：“可惜你真正的骨肉却是个半痴不颠狂不成变成妄的白痴！”

蔡般若怒啸了起来。

他一怒，雨水打在他的身上，全都斜飞而运动了，激如漫天暗器。

他一怒，人就完全变了。

他充满了战意。

——一种只能胜不能败的斗志。

——一股可胜不可败的战意。

“你知道吗？”明珠忽在方恨少身边忧心忡忡的说，“总盟主一生只许胜，不许败，败则必死。”

方恨少忽然想起沈虎禅：

沈虎禅也难得一败。

——他的禅刀只胜不败，可是。他一向都认为：胜是胜，败是败，均无足以生死！

人的一生里有多少次成败，如果一败就得死，人又有几条命？

蔡般若做啸的时候，钟诗情已出手。

双手一分，在雨中拍出。

千万雨点，聚合成一水球，以极雄浑的学力，茫茫地撞向蔡般若。

这是“隔山打牛”：“泥牛掌污”中的一式——这一式不但不缓慢凝重，反而举重若轻，轻迅灵动：

“双手推开窗前月”，

蔡般若一看，仿如高明医师，瞬即间作出“对症下药”的决定：

他“嗤”地弹出一指，看来是随手发，事实上是五十年修为苦练的“高唐指”中的一式：

“一石击破水中天”！

